“奥德赛”时期

做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励志杂志



☆我们都是“癌细胞”？　☆一只狗的偷渡真相　☆母亲的勋绩　☆极品女人



状元人生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ISSN 1007-3841
9 771007 384028 12 >
定价：3.00元
六月下 半月刊
2008
12



血沥骨

●张晓风

在唐代，有一个名叫王少元的孤儿。他是个遗腹子，当年父亲为乱兵所杀，弃骨荒冢。

王少元长到十几岁，知道真相，小小的心中只有一个悲哀的愿望：到荒野中去找回父亲，重新安葬。可是，他连父亲的面都不曾一见，其实就算他曾在模糊的记忆里有过父亲的面貌，此刻父亲也已经是没有面目可言的枯骨了。他所知道的，只是别人指给他的一个粗略的位置。而战乱十余年之后，怎样才能在一片森森的白骨中去找到属于父亲的那一具呢？

他听人说起一种验定的方法，就是把自己的血滴在死人的骨头上，如果是亲子关系，血液会渗到骨头里去；如果不是，血液就渗不进去。那少年听了这话，果真到荒野上去试验，他戳破自己的肌肤，试着用鲜血一一去染红荒野的白骨。

从破晓到黄昏，他匍匐在荒冢之间，一个时辰过去了，两个时辰过去了，他的心比他的伤口更痛。然后，一天过去了，两天过去了，他的全身刺满了小小的破口。他成了一座血泉，正慢慢地、不断地流出血来。这样的景象，连天神也会被感动吧！

到了第十天，他终于找到这样一具枯骨，他滴下去的血，那骨头立刻接受了，而且，深深地、深深地吸了进去，像是要拥抱那血液的主人一般。那少年终于流下眼泪，把枯骨虔诚地抱回家，重新安葬。

这种认亲的方法并不见得正确，可是，使这故事动人的是在方法正误之外的那少年真诚寻根的一颗心。

（**落上千栀**摘自《三弦》尔雅出版社　图/**贾雄虎**）

目录

励志·感动·启迪·提升

六月下半月

CONTENTS (总第97期)

意林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9

社址 长春市朝阳区天宝街3号
电话 0431-85649809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邮编:100022
北京发行站 010-51908511　51908509(传真)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荐稿)
yilinyc@vip.163.com(原创)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手机杂志 yilin.qukoo.cn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合作伙伴 新浪网读书频道　读览天下
图客网　无线·营销·专家
印刷 东北印刷厂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 010-51908431/2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3日
下半月　每月28日

意林短信评刊启事

亲爱的读者,意林短信评刊活动正在进行中,欢迎您的参与。

参与方式:移动用户可以发"11+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5003 联通用户发"yscc+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1663参加活动(每条短信1元)。网上参与可登录意林网站:www.yilin.net.cn

参与评刊的读者将有机会获得ee星学习机,意林丛书。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越办越好.

意蕴成林　一贺《意林》

徐静蕾

2008.6.

——青年导演　著名演员　徐静蕾

《意林》赈灾捐款倡议书

2008年5月12日，四川省汶川县发生7.8级地震，震撼全国，无数人在关注着汶川。《意林》号召广大读者伸出援助之手，与灾区人民同舟共济、共渡难关。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救灾专用账号和热线：

1.通过银行捐款：

捐款开户单位：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人民币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东四南支行

人民币账号：0200001009014413252

外币开户行：中信银行酒仙桥支行

外币账号：7112111482600000209

2.通过邮局捐款

收款人：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新桥三条8号　邮政编码：100007

3.通过网上捐款

登陆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网站：http://redcross.org.cn 点击进入"网上捐赠"栏目，按照提示操作即可。

4.通过短信捐款：

中国移动、中国联通手机用户以及中国电信、中国网通小灵通用户均可编辑短信1或2，发送至1069999301，即向"红十字救援行动"捐款1元钱或2元钱。

热线电话：010-65139999、64027620

《意林》杂志社



本期封面由全景图片提供





为爱狙击



1942年冬，斯大林格勒进入最后的巷战。苏联“神鹰狙击队”的队长瓦西里奉命率领队友炸毁第聂伯河上的大桥，这意味着他们要深入敌占区！

完成任务后，在撤退的过程中，在一片红树林里，神鹰队员遭遇了德国狙击手，经过激烈的交战，敌人尸横遍地，神鹰队员也倒下了八个，只有伊万还生死未卜！就在此时，树林深处接连传来两声枪响。瓦西里心头一紧，循着枪声快步摸去。没错，是伊万！他躺在血泊中，胸口中了一枪。

瓦西里循着草地上的血迹，悄然摸出了树林。外面是一座小石丘，只有几堆乱石，没有人影。

突然，瓦西里敏锐地捕捉到，一个微弱的光点正在他的太阳穴上晃动。他本能地弹身而起，向右侧一块巨石后面扑去。枪响了，他的左大腿一阵剧痛，已被子弹打穿。瓦西里躲在大石背后，疼得呼哧直喘。

凭着这一枪，瓦西里判断敌人藏在前方那块巨石后面，但从石缝中看过去，前方却毫无动静。腿上血流如注，他只好取出止血药敷上，用绷带包扎好。然后忍着腿上的疼痛，抠去石缝里的泥土，挖出一个小洞，形成一个射击孔，凝神以待。


现实中的瓦西里

敌人躲在一块孤立的巨石后，瓦西里也一样，俩人相距有五十米。瓦西里耐心地等待着，只要敌人离开那块石头，他就有把握将其击毙。

没想到敌人出奇的冷静，三个小时过去了仍然纹丝不动，就连一向以冷静著称的瓦西里都开始怀疑敌人是否还在那石头后面！

瓦西里从身上摸出一个小小的橡胶手套，吹成手掌那么大，绑在枪口上，让它像只真手一样在石头边上爬动。只听“砰”的一声，橡胶手套的两根手指被齐根打断。敌人枪法奇准，不但没走，还在时刻监视着他。

俩人默默僵持着。瓦西里明白这回遇到了真正的狙击高手。

夜色降临，敌人没动，瓦西里也没动。他不敢合眼，牢牢地盯着那块巨石，可敌人就像死了一样毫无动静。

一天一夜过去了，两个人仍僵持着。谁先从石头后走出来，就意味着走向了死亡。

“轰隆隆！”天空乌云密布，电闪雷鸣，下起了瓢泼大雨，雨水淋在伤口上，刺痛难忍，瓦西里咬牙忍住。他相信敌人同样也在受着煎熬，只要那家伙忍不住就会悄悄摸上来，那就是他瓦西里惟一的机会了。但是，敌人仍然一动不动，就像死了一样。瓦西里心中暗暗吃惊，这到底是怎样的一个敌人，竟有如此惊人的耐力！

第二个夜晚又来临了，敌人仍是纹丝不动。瓦西里的信心开始动摇，一阵极度的疲惫感涌来。“不能睡！”他警告自己，然而眼皮完全不听使唤。这时候，他的手无意中摸到了胸前，碰到一个硬东西。“丽莎！”他猛然惊醒，从怀里摸出一枚像章。尽管夜色下看不分明，丽莎却又出现在他的面前了，她俏生生地站在白桦树下，就像一朵美丽的郁金香……然而德国人的飞机来了，她的父母都死于轰炸，在那故乡的小河边，丽莎亲自为他戴上了这枚像章，送他上了战场。“瓦西里，活着回来。”她眼含热泪的嘱托就像烙铁一样烙在了他的心里。“为了丽莎，我要活着回去！”瓦西里心中涌起一股热流，顿时

城市如同一本打开的书，从中可以读出市民们的文化气质和抱负。——国际著名设计师沙里宁

睡意全消。

他脱下衣服塞进钢盔，在黑夜中看起来，钢盔就像一个人头，他将这“人头”绑在枪托上缓缓地从巨石背后探出，猛一下又缩回来，一连试探了三次，第四次“人头”完全露在了石头外面。果然，对面的枪响了，钢盔被打出一个窟窿。瓦西里很快地发出了一声惨叫。

敌人并没有冲过来，仍是按兵不动。

太阳出来了，敌人还是没有出来，瓦西里已经有点沉不住气，这个德国佬实在太冷静了！他几乎忍不住想冲过去，看看敌人是不是在睡觉！

突然间，对面的大石后面探出一个人影！瓦西里的心一下提到了嗓子眼儿，他把枪口对着石缝瞄向了人影。“假人！”他吃了一惊，扳动扳机的手指猛然停住。那是一个非常逼真的头，然而以五十米的距离来说，这个头显得大了点。“假头”一连伸了五次，瓦西里一动不动。终于，从石头的另一侧缓缓探出一顶钢盔，一个人无声地站起，瓦西里毫不犹豫地扳动了扳机，那人直挺挺地倒下了。

瓦西里挺着枪走了过去。德国人脸色苍白地倒在地上，额头上被打出一个洞。瓦西里蹲下身，从德国人胸口摸出一张证件，上面写着：克尼格，党卫军上校，王牌狙击手。德国人手中握着一面镜框，镜框里是一个蓝眼睛的姑娘，面带微笑，站在清澈的小河边。瓦西里心中一阵刺痛，他想到了丽莎，也许这个德国姑娘也像丽莎一样盼着她的心上人能活着回去！他终于明白，这个德国人为什么能有惊人的毅力和他僵持了两天两夜！他的心里，该有多么强烈的求生欲望！然而命运却注定要让他永远留在这片土地上。

“你已经很努力了！”瓦西里轻轻地合上了德国人的眼睛，把镜框放在他的胸口上，站起身，敬了个军礼。这是一个值得尊敬的敌人！

（十郎摘自《今古传奇·故事版》2008年第11期）



是非审之于己，毁誉听之于人，得失安之于数，过去归之于零。

明与暗

●王悦民

相传古代画家张僧繇在南京的安乐寺画了四条白龙，“不点眼睛，每云：‘点睛即飞去。’人以为妄诞，固请点之。须臾雷电破壁，两龙乘云腾去上天，二龙未点眼者见在。”龙无眼睛便是死龙，画龙点睛，龙即破壁而去，足见眼睛的重要。

南北朝时的梁元帝是一只眼，一位姓徐的妃子就很看不上他（徐是一个很出名的人物，留下了“徐娘半老”这句成语）。徐妃一听到元帝要到她的宫中来，便只化个半面妆来迎接，理由是你只有一只眼睛，我化个整面妆有何用？弄得皇上的心理就有些扭曲。他整日埋头书卷，与古人神交，这便误了朝政。当西魏军队攻破江陵时，可怜的元帝烧掉了自己的14万卷藏书，长叹道：“读书万卷犹有今日，不焚何待？”国破家亡，岂是读书之误？误的是他的眼力不行，没有把书读透。

眼睛的好与坏、明与暗，虽然要影响到人们的生活，但一个人究竟过得怎样，眼睛并不是起决定作用的。《聊斋志异》上有一则故事，说的是当时文人学子的文章写得如何，都要找一位盲人来评判。盲人将学子的书稿焚掉，他是依据燃烧时稿子发出的气味来判断的，当他闻到气味芳香时，便断定作者写出的是一篇妙文，当臭不可闻时，那文章也就十分糟糕了。他的判断十拿九稳，屡试不爽。此文虽是荒诞，却也提醒人们，面对纷繁世事，光靠一双眼睛是不够的，许多时候，那是要靠我们的“心眼”的。只有心明才能眼亮，眼疾才能手快。只要心里不瞎，遇事便有主张。



对于开天目的人，我没有见过。但孙悟空的那双火眼金睛却真的是炼出来的。人们要想拥有一双慧眼，那也是要炼的。但这炼不是炼丹，不是坐禅，不是闭关修行，而是要深入世道和人心去细细体会，反复揣摩，世事洞明皆学问，阅历渐深心自明。见得多了，想得深了，做得实了，你就会看得更全，瞧得更深，望得更远。待到胸有成竹，目无全牛，一叶知秋，拈花一笑之时，恭喜你已经拥有了“第三只眼”。

（小城摘自《河南日报》2008年4月1日）

极品女人

●张 放

她名叫南希·古诺，英国人，航运富豪家中的千金小姐。1965年，她活了69岁之后离开了这个世界。

有传记作家将她的一生写成书，最近在美国出版。她的一生充满着浪漫色彩和传奇经历。最主要的是，她对文学诗歌非常喜爱，人又长得非常漂亮，她的爱情生活中的众多男主人公的名字，都是世界级的文学大师，这使得这本新出版的书变得精彩好看。



法国人有条谚语：告诉我你与什么人交往，我就知道你是什么人。南希小姐交往圈中的人物，则绝对是文学女青年最梦寐以求的了：世界级著名诗人T·S·艾略特、诺奖得主塞缪·贝克特、诺奖得主巴西诗人聂鲁达。

艾略特所写的经典诗品《荒原》中女主人公的原型就是这位南希小姐。聂鲁达则称赞她有一双蓝天般清澈的眼睛。塞缪·贝克特对她的"勇气与魄力"给予了高度评价。三位诺奖得主都与这位魅力四射的南希小姐擦出了爱情火花。此外，还有一些重量级的人物也与这位美丽的小姐有过不寻常的关系：A·赫胥黎、达达派艺术家T·查拉、诗人E·庞德、诗人L·阿拉贡等等。她曾跟我们非常熟悉的E·海明威打过网球，接过著名意识流文学作品大师詹姆斯·乔依斯的私人电话。她还给著名画家布朗库西做过模特儿。美国黑人作家蓝·休斯曾这样描述她：她是这个世界上"我最钟爱的人儿"。美国诗人W·C·威廉姆斯在书房中一直悬挂着她的画像，并称她为"人类历史上一个重要现象"。

从上面的情形看，我们完全可以下这样的论断：她是20世纪最受宠爱的缪斯。只是在她死后近30年，才有人出版关于她一生的书。书中说，她的本意是更希望人们更把她看做一个诗人、出版商和记者。如果把她看为是对底层民众最大的精神支持者，则是她更感快活的一件事情。书中这样转述了她说过的一句话："我总觉得，人活这一辈子，总能做点儿有益的事情出来。"

她出生于一个英国伯爵家庭，之后来到美国，成为一名社会精英。她回忆自己小时候的时光时，觉得家里的生活氛围与纽约公共图书馆里的情形差不多。她小时候并不开心，父亲整天出去狩猎、钓鱼、骑马。母亲则对文化与社会进步充满巨大兴趣，对当时文化界的领军人物都能做到如数家珍般的熟悉。由于母亲疯狂地喜欢与这些社会名流进行社交，以致出现了几次婚外情。但令南希感到不解的是，父亲竟然默默地接受了母亲有婚外情的事实。由于对父母亲的"模糊不清的道德观"感到巨大失望，后来南希对父母和他们那个阶层的人们做出的一切，都持一种蔑视的态度。

历史进程成全了她的这种叛

心灵鸡汤 冷暖人生

人可以有霉运，但不可有霉相！越是倒霉，越是要面净发理，衣整鞋洁，让人一看就有清新、明爽、舒服的感觉，霉运很快就可以好转。——张伯苓

逆精神。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她与众多青年人一样，进入了一个“蔑视父母与社会设定的各种繁文缛节的时代”，进入了一个“艺术与性的试验时代”。她将众多的艺术家变成了自己的浪漫生活的每个篇章。这时，她遇到了诗人庞德、艾略特、刘易斯，当时他们正在英国进行着“文学革命”运动。用南希的话说，这场运动“彻底改变了我的整个人生观”，她更加相信：“艺术的神圣使命就是改变历史进程。”

1916年，她突然决定嫁给一位一战受伤的退伍军人，但没过半年，俩人即分开了。1921年，她与庞德展开了五年的爱情生活。没多久，又使艾略特臣服于她的石榴裙下。她对男人们取得成功感到不服，尽管艾略特用尖酸刻薄的字眼把她和其他女人的“智慧”一起加以讽刺，但她还是出版了自己写的三本诗集。有评论家说，她写的《视觉差》一诗，完全可以与艾略特的《荒原》“平起平坐”。当然，这样说有些过于乐观，不过总体说来，她的诗句写得还是不错的。

正因为她出版了自己的诗集，也使得她与“远离尘世的一群人”走得更近了些。她与先锋派的人们有了更进一步的联系。这时，她遇到了海明威和诗人威廉姆斯，也参与到了达达派和超现实主义派的各种活动之中。这些人都与她一样，坚信艺术的使命就是改变历史的进程，并认为自己承担着揭露统治阶层的虚幻梦想与空洞价值的责任。

1934年，她发现自己爱上了一个非洲裔美国钢琴爵士演奏家。正是这个黑人使她看到当时社会对黑人的严重歧视。于是，她出版了近900页的关于黑人历史的书，并呼吁谴责种族歧视。这引起很多著名人物的注意，有多达200位名人参与进来，其中有著名作家T·德莱塞等。但这也给她带来很多麻烦：白人的愤怒谴责和挞伐。

可她一点也不惧怕，更没有屈服的意思。进入30年代，她开始将炮火集中于法西斯主义。她公开谴责墨索里尼入侵埃塞俄比亚，谴责西班牙弗朗哥政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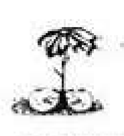
此外，她还自己建立救难所，为近4000人提供食物。

二战爆发后不久，她已经变得不名一文，惨不忍睹。但她仍然坚持说：“我本来就应该什么都没有。”

她的这种无私行为，随着年龄的增长，变得有些过火了。书中有一段描述她情形的话：“一天晚上，只见她喝得醉醺醺地从一家咖啡馆里出来，两个鼻孔里各插着一根烟……”从这样的话中，也可以看出来，她已经有点破罐破摔了。1960年的一天，她被确诊疯了，被送进了疯人院。后来又被放了出来。但她一直连续五年天天喝醉，什么也不吃地活着。1965年，她过完69岁生日，又跑到一家咖啡馆喝酒，但此时的她已经形容枯槁。有朋友说，当时她好像完全疯了。几小时后，警察在一条街上发现了她，她已经完全丧失了意识。她甚至不知道自己叫什么名字。两天后，她离开了人世。

聂鲁达得知这一消息后，不无伤感地说：“她的身体在与不公平抗争的战斗中消失了，给她的回报，则是显得越来越孤独的生命形式，她得到的最后结果，就是连上帝都遗弃了的死亡。”其实，她对自己也有一个评价：“我将留给这个世界的，是一种愤怒的情绪。”

（石景琼摘自《海外文摘》2007年第8期 图/孙胜蓝）



随缘不是得过且过、因循苟且，而是尽人事，听天命。



欢乐家庭

喝水

小明的爸爸酒后想喝水：“小明给我倒杯水。”

小明倒了一杯水给爸爸。爸爸喝完之后手就不停地在墙上抓。一会儿，爸爸又叫小明倒了一杯，爸爸喝后还是不停地在墙上抓。小明奇怪，自己也倒了一杯，结果喝了之后也不停地在墙上抓，嘴里还嚷嚷着：“妈呀！这么烫。”

产后去世

有个赌徒从家里拿了1000美金去赌博。几小时后，他终于回来了。妻子忙迎上前问：“那张大票子生孩子没有？”

“生了，生了！”赌徒从衣袋里掏出两张10美元的钞票，哭丧着脸说，“不幸的是，它们的母亲去世了。”

所有的爱情里面都有卑微，只是分量不一而已。因为爱上一个人，在乎一个人，就有妥协，妥协自然就有卑微的感觉。在对等的情感关系中，这种卑微是相互的，是男女双方对一份情感的努力和付出。——洁尘

走进太阳里

●张燕玲

那是一个纯美的画面。

镜头里的老戈尔巴乔夫坐在一片长着野花的草地上，身后是无边无际的高及人头的灿黄草原。他穿着咖啡色宽松的大毛衣、牛仔裤，水磨蓝棒球帽遮住了他额上那著名的胎记，使人们暂时忘却了他曾经大国之君的身份，忘却了他的一切荣辱功过。他就那样安坐在那里，犹如农人随意地坐在自家的庄稼前，安详、平和；他就那样坐在翠绿与灿黄之中，独自叙说着他对妻子赖沙的依恋，泪水如同身后波动的芨芨草一样，一阵一阵，无声地流动着。这是一个怎样的老人呀？脆弱、坚毅、博大、温情，和着头上的蓝天、身下的大地，和着他迂缓深沉的嗓音：“在最后的日子里，我一直守护在她的病床边，在她离去的那一段，说真的，我都不想活了……我们结婚46年，从未分离过。”“那时我们正在自己建立的机构里，帮助那些失血的儿童。赖沙把她的稿酬纳税后，全用去买药品，钱不够，她对我说：‘用上你那诺贝尔奖的奖金吧！’孩子们得救了，赖沙却死于白血病。”

这个哀痛的声音把我和先生定在了电视机前，看着两行泪水流在这个老人坚毅的脸庞上，我有些喜欢他了。此时此刻的他，如此真诚，如此朴实自然。他倾诉的是人类最本质的伤痛，他表现的是人性中最有力最丰富也最美好的情感，他也演绎着爱情中双向互动的真爱过程。我相信，今天的凤凰卫视一定吸引着许多人在聆听《红色帝国的遗憾——戈尔巴乔夫心灵独白》。明白真爱的人实在太少太少了，我在想，如今能够在夜半梦醒时分情不自禁牵手的爱人还有几个？



戈尔巴乔夫



伉俪情深

“我们一直相互支撑着。她生性敏感，容易受伤。我告诉她，她不能那样。”他让她去救助儿童，他让她写作，“她听从了我具体的建议……”他还是那样坐着，眼睛凝视着很远很远的地方，他要告诉离他而去的赖沙，他是如何地欣赏敬慕她，犹如赖沙欣赏敬慕他一样。尽管46年中，已经说过无数遍了，但他还要诉说。在他们都以为来日方长的时候，对他充满挚爱的赖沙却骤然离去了。两年了，哀伤与创痛仍浸透着他身后的千里草原。

戈尔巴乔夫下台后，在赖沙的医救机构里，他们常常一同工作到深夜，即使筋疲力尽，她也会让工作人员回家，却请戈尔巴乔夫留下，陪她做完所有的清理工作。赖沙成为他生活的一个重要部分，他们互为存在互为尊重互为荣耀。他明白，真正的男人会像女人欣赏敬慕他一样去欣赏敬慕他的女人；她也明白，真正的女人会像男人呵护宽容她一样去呵护宽容她的男人。也许他们有过伤害，但他们用爱扫落叶般地扫走了。他们令彼此常常开心大笑，他们是平等的，他们是幸福的。是的，在这个平凡的世界里，即使再伟大的人物，只要他健康，他都会由着自己光明而快乐的心性，享受凡人的爱情与欢乐。

于是，戈尔巴乔夫和赖沙被俄罗斯人誉为“20世纪最后的一个爱情故事”。

“赖沙蔼然灵慧，感知丰富，她能感知万物，感知到宇宙的气息。在病床上，我不断地告诉她——我们一直向着阳光走去，一直走到太阳里。”芨芨草金黄金黄，戈尔巴乔夫此时一脸澄明。“我们一直向着阳光走去，一直走到太阳里。”这是从最广袤的原野和最幽深的心底同时升起来的声音。于是爱的气息正融着阳光和野草的浓熏熏气味以及芬芳的花香，贯穿着千里草原。草原深处一定有浓郁的奶香，如果赖沙在，那一定是她在煮奶茶。然而，赖沙在戈尔巴乔夫的阳光里，阳光正把一种博大的澄明映照在人类的失乐园里。

任人评说的千秋功过属于历史，此刻的戈尔巴乔夫只是一个丈夫，他还是一动不动地，安坐在翠绿与灿黄之中，叙说着悠悠远去的红色帝国，怀恋着他逝去两年的妻子赖沙。这是他永生的记忆，这丰富着他的想象力。太阳里面，赖沙在倾听吗？

（周波 摘自《羊城晚报》）

谁入地狱

●韩美林

赵州禅师说过一句话："但愿所有人升天，惟希望你沉入苦海。"这句话其实是对我而言。

在一个炎热的夏天，那场文革开始不久，与"三家村"有牵连的我掉进了20多年的苦海。有一次我双手被铐，从淮南押往合肥批斗，完后在被押回淮南的路上经水家湖转车。这是一个肮脏和混乱无比的小站。在这儿等车的两个多小时里，我被来往的行人连踢带打看了个够。押送我的人饿得下车就找饭店，我虚弱的身体跟着跑得筋疲力尽，好歹在一个包子铺前停了下来。他们将手铐解下一只，把我锁在一辆自行车车架上。其实我哪里还跑得动呢！我已经两天没有吃饭，口袋里只有两分钱，还不够买半个包子。押我的人为了与我划清界限，当然不会给我买。我蹲在地上，等着他们俩人吃完后上路。这时，我旁边的一个农村妇女端着几个包子喂孩子，贪嘴的苍蝇围着她们嗡嗡叫，那孩子只吃馅儿不吃皮，5个包子皮儿都滚在地上。尽管这时行人围了一大圈儿，像是动物园来了新动物一样看我，还有那些与我不沾边的陌生行人，不时地踹我几脚，打人都红了眼的那个年代，这并不奇怪。但我满脑子里难以忍受的饥饿，我坚信这时"自然需要"超过了"社会需要"，我亦顾不上什么叫羞耻，抓起爬满了苍蝇的5个包子皮儿连土带沙狼吞虎咽地塞进了我饥不择食的口中……后来，我被送进了监狱。


韩美林

20多年后的今天，这5个包子皮儿在我身上产生了多大能量？它成就了我多少事业？壮了我多少胆？它让我成了一条直立天地的好汉，它炼就了我一身铮铮铁骨，它让我悟出了人生最最深邃的活着的真理，它让我得到了满分的社会大学的文凭……我虽然沉入了这无边的人生苦海，我却摸到了做人的真谛。

只有这酸甜苦辣的人生，这天堂地狱的世界，才能造就出一个个伟大的艺术家，这就是炼狱，这就是苦海！

艺术家不仅需要阳光雨露，他更需要的是粪肥沃土。

6年前中国美术家协会成立了韩美林工作室，这个工作室为社会作出了很大贡献，但是我们这些人却都是平庸之辈，没有一个上过大学的，他们一进工作室我就发给他们一盘第九交响乐的磁带。我说："要指挥就要去指挥第九交响乐，不要到耍猴的那里敲锣去，同样都是指挥，目标要定得大一些。"我们墙上贴着两条联语："英雄笑忍寒天上牙打下牙；好汉不怕茹饥前心贴后心。"横联是："上下贴心"。寒冬腊月，我们工作室的同事们在高空架上做雕塑，吃着馒头、喝着汽水、唱着"红高粱"插曲，分不出是男、是女、是老、是少，也分不出是泥、是汗、是血、是石膏……这就是炼狱。这就是苦海！


韩美林作品：《母与子》

我对学生们讲："你们可知道什么是一条汉子吗？一个多么高多么大的男子汉，就要有多么高多么大的支撑架。但这个支撑架全部是由苦难、羞辱、辛酸、失落、空虚与孤独组合来的。那无数的唾骂、防不胜防的卑鄙的陷害、自己无休止的勤奋（不勤奋的话，这条汉子两天就垮）、没完没了的接待……你得踢着石头打着狗，你得忍无可忍得再忍忍，难舍难分得再舍舍，我有女儿见不到，我有家庭聚不成，七情六欲被夺了个精光，十全十美被中伤得缺胳膊少腿。"

你知道当一条男子汉是个什么形象吗？就是那只压在床下垫着床腿儿、铮铮有神而不死的癞蛤蟆。这里，是十八层地狱，是锻炼汉子的最高学府。我就是从那里来的！

这个世界非常美好，但请记住，所有的幸运不会都来到一个人头上。

在人生和艺术的道路上，我愿意为了艺术被打入十八层地狱。

（张成龙摘自《感悟"中国结"感悟韩美林》西苑出版社）

人一生要有四"fen"：一是天分，充分挖掘潜质；二是勤奋，后天弥补不足；三是缘分，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四是本分，对人、做事要负责任。——阎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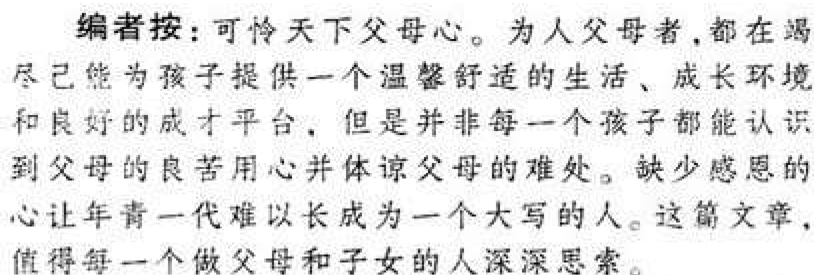


冷

●佚　名



一个有才的人，也有另外一个危机，就是容易自以为是地钻牛角尖。所以才气越高，越要提防，用扎扎实实的学识来充实，用冷静与客观的批评精神持续不断地检查自己。——傅雷



编者按：可怜天下父母心。为人父母者，都在竭尽己能为孩子提供一个温馨舒适的生活、成长环境和良好的成才平台，但是并非每一个孩子都能认识到父母的良苦用心并体谅父母的难处。缺少感恩的心让年青一代难以长成为一个大写的人。这篇文章，值得每一个做父母和子女的人深深思索。

2005年高考，我女儿考上省内一所大学，比我们父母和她自己预期的差很远。但是，女儿对我们父母的要求并不低——

首先要求买一部手机。想到便于联系，于是我们就花1400元给她买了一个带摄像和MP3功能的滑盖手机。接着她要求打8000元到学校发给她的银联卡上。我们问：学费不到7000元，为什么要8000元？她说多余的钱是9月份的生活费，到校还要换一副眼镜。我们觉得有理，打了8000元到她的卡上。可第二天她又软磨硬泡，要在我们本市换眼镜，只好又给她花了300元。最后，她要求每月生活费不少于600元。

我们工作生活在一个县级市，属工薪阶层，家庭年收入约24000元，还要扣除医保和住房公积金，承担集资建房，还要赡养一个没有退休金的老妈。我们陈述了上述理由，觉得每月400元尚很吃力，但她仍坚持600元，最后商定每月600元吃穿用包干，学费另给。

临近开学，借了一辆车，把她和行李送到学校，并给她买齐了一切生活用品。临分别，她的卡上有生活费1065元。分手时，她叮嘱每月到武汉看她一次，并准备好第二学年给她买电脑。

开学不久便是中秋节，我专程去武汉看她。到学校时刚好中午，我打算和她一起在学校食堂吃午饭，看看她平时的伙食。她反对，说："天天都在学校吃，既然你来了。当然要出去享受享受。"她换下军训装，穿上时装，拉着我出了校门。午餐吃麦当劳，花去几十元，肚子没吃饱。接着逛商场，到中山公园坐惊心动魄的过山车，又到武汉广场顶层吃异域小吃。途中遇到一亲戚，给了她200元，以表祝贺。我又教她回家和返校的乘车路线，才在车站分手，她返校，我回家。至此她9月份可支配生活费达1265元。此后，她以种种理由每月向我们要钱600~1000元不等。

春节期间，她要求返校时买电脑。她要买笔记本电脑，说既可上图书馆用，又可在公寓用，夏天还可在蚊帐里头用。我主张买台式机，反对买笔记本，理由：支付能力有限；容易被盗；性价比低；维护成本高。好说歹说，她才同意买台式机，但要求品牌机，而且必须是液晶显示器。各让一步，达成妥协，预算为6000元。正月十六，带着两旅行箱加一袋她喜欢的吃的喝的用的和我准备的网线插座等工具，我送她返校。10时30分到达她学校寝室，放下东西就出发，辗转去武昌电脑城附近，以5800元买得一款液晶显示器电脑。剩下200元，由她买配件用。趁销售员安装操作系统的时间，我们去买配件。她看上一款耳机，砍价，对方不卖。我说买两副，卖主让了10元，花了50元。来到街市，她问："你买耳机，为什么要我付钱？"我的心咯噔一下，不是滋味。我接着问："剩下200元是你的吗？"她说："是我的。"我说："你即使说送给我，我还是会付钱给你。今后说话得讲究方法！"我掏出25元给了她。

返回那店，系统已装好。我搬着主机，她提着显示器，辗转回到她的寝室，时间是13时30分，肚子饿得咕咕叫，口干舌燥，喉咙冒烟，想着当日要赶回家，就忍着，拿出材料和工具，开始弄网线，连接电脑。约14时30分，胃开始疼(我有胃病)，我开口说："你拿出带来的饼干喂给我吃，我边吃边做。"她这才拿出带来的饼干喂给我吃，她自己也吃起来。弄好网线，连接好电脑，我又开始安装工具软件。口干得实在受不了，我要女儿开一瓶酸奶给我喝，她犹豫了一下，说："我找一下，看有开水没。"她找了一圈，没找着，却找来一罐汽水，我心情复杂地和她共饮了那罐汽水。17时10分，我弄好了我力所能及的，准备回家，她提醒我，还没有给生活费。我给她2月份17天生活费400元，生日礼金200元，然后走出她的寝室，钱包里只剩下212元。回家的路费是40元，余下的172元是我们2月份17天的生活费。而与此同时，女儿至少有770元生活费。

我没有时间吃晚饭，汉口到我市的最后一趟班车是18时30分，只得空腹赶路。当我饿着肚子，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家时已是20点45分。

我的心很冷！

（冯国伟摘自《南方周末》　图/郑静）

英雄的"私心"

●矫友田

他是一个了不起的男人，在不到八年的时间里，被他一手擒获的扒手有近千个。他的事迹登过报纸，也上过电视。在市民的心里，他是一位见义勇为的英雄，而在那些扒手的眼里，他是一个最大的"克星"。

因此，他经常遭到一些歹人的暗算：店铺门窗的玻璃经常被无故打碎，家里也时常收到恐吓信。最严重的一次，他的腹部被捅了六刀，连肠子都流了出来，幸亏抢救及时，他才保住了性命。

当时，他的妻子抱着年幼的儿子，跪倒在他的病床前，流着泪哀求道："你以后……别再管闲事了，你不为我，也要为咱的儿子想一想啊……"

听了之后，他默默地流出了眼泪。

这些年来，他一直肩负着另一个职业，那就是"反扒队员"。其实，他并不是为了赚那一份薪水而冒险。在大学毕业之后，他经过自己的努力打拼，拥有了一家完全属于自己的办公用品店，每年都会有十多万元的收入。原本他们一家完全可以过上幸福安稳的日子。一些朋友也纷纷劝他说："你还是尽早收手吧，别再从事这份得不偿失的冒险工作了。"他听了之后，总是固执地摇摇头说："我只有这样做，内心的'愧疚'才会少一点啊。"

朋友们一时猜不透他的心思，不解地追问他。每一次，他都是摆一摆手，然后岔开话题，津津有味地跟朋友讲述最近擒获扒手的经过。

后来有一场公益性晚会，他作为特邀嘉宾出席。当时在他的身边坐着一位年逾七旬的老母亲。这位老母亲事迹很平凡，但是却很感人。她五十年如一日悉心照料着患有脑瘫的儿子。

当电视台漂亮的女主持人到嘉宾席上采访他时，问道："你是一位抓捕扒手的英雄，那么，你的勇气是从哪里来的呢？"

他站起身来，朝身旁那位老母亲郑重地鞠了一个躬，然后异常动情地说："'英雄'这两个字，应该献给像这位老妈妈一样的全天下的所有母亲。而我的行为，则是出于一种私心，一种用来弥补内心愧疚的私心。"

然后，他讲了这样一件事情：那是十二年前，有一个学习异常勤奋的男孩在县城读书，他的父母都是普普通通的农民，依靠种田的收入供他上学。尤其是男孩的母亲，生活十分节俭，从来不舍得多花一分钱，因为她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儿子能够考上大学，将来有一个好的前途。然而，上大学是需要一笔数目不小的费用的。

他们一直省吃俭用，终于有了五千余元的积蓄。有一天，男孩的父亲一大早到镇子上卖菜去了，而闲不住的母亲没顾得上吃早饭，便到村后的玉米地锄草。当她晌午返回家里时，才发现家中被盗，五千余元现金和其他一些值钱的东西被盗贼席卷一空。因为只是普通的入室盗窃案，派出所的人来调查过两次之后，案子就压了下来。

从那一天起，母亲的脸上再也不见了笑容。尽管家人谁也没有埋怨她，可是母亲却变得精神恍惚，她经常在别人面前喃喃自语："这是准备给孩子上大学的钱啊，都怪俺一时大意……"

一个月后，母亲突然失踪了。家人焦急地寻找了两天，才在村西的水塘里发现了母亲漂浮上来的尸体……



当他讲到这儿的时候，已经热泪盈眶。然后，他哽咽着告诉现场的人，那位自杀的母亲就是他的母亲。母亲是因为经受不住这个意外的打击，感觉愧对自己的家人，才走上绝路的。

最后，他这样说："跟母亲相比，我所做的一切，丝毫不值得炫耀，更配不上'英雄'这两个字。母亲因为爱，竟然选择用死亡来弥补那份并不属于她的'过失'。而我只能用实际行动，来弥补自己对母亲的愧疚。"

（叶玉章摘自《心灵世界》 图/陈风英）



生活之友 心理人生

在中学阶段，学生应伏案学习；在大学里，他们则应该站起来，四面观望。——英国哲学家怀特海

我们都是“癌细胞”？

●李家同

老张是我们高中同班同学中惟一念医学院的，他是研究癌症方面的医生。虽然是好朋友，但我们常常开玩笑说，最好不需要去找他。

同班同学聚会，老张一定会到。他的收入高得不得了，所以有时候他会请客。偶尔同学中有人发生一些经济上的困难，他也会慷慨解囊。

虽然老张对人很慷慨，却过着很简朴的生活。他每次都坐公共汽车来聚会，乘公交车离开，现在有了地铁，他当然都乘地铁。他也从不大吃大喝。我的感觉是，老张非常不喜欢过非常舒适的生活。

我们都是62岁左右的人，到退休年龄，却没有人真正退休。大概4个月以前，听人家说，老张退休了，医院还为他举行了一个退休仪式，而且听说场面有些感伤。

我弄不清楚是怎么一回事，正想打电话给他，没想到在台北一家书店碰到了他。他正在买侦探小说，看到了我，高兴得不得了，一把抓住我。我们找了一家环境幽雅的咖啡馆，坐下来后他大谈所喜欢的侦探小说，我也听得津津有味。

可是，我注意到一件事，老张瘦了一些。老张是个聪明人，他当然知道我已注意到他的消瘦。他主动告诉我说，他得了癌症，只剩下几个月的生命。对我来讲，这真是晴天霹雳，也没有问他现在有没有治疗，因为我想他是这方面的专家，应该知道如何治疗。

离开咖啡馆的时候，下雨了。我替老张拦下了一辆出租车，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老张乘坐出租车。

一个月以后，老张来找我。我们一起去了附近的农场看油桐花。那里的油桐花种在道路两旁，大树成阴，车子开过满地的白花，真是奇景。老张虽然时常面露倦容，但他一再说不虚此行。因为，他以后再也看不到这种遍地都是白花的情景了。

除看花以外，老张对我们的多媒体系统也有很大兴趣。我们的研究生给他演示了好多有趣的系统。老张仔细地看这些演示，也问了很多问题。

这也是我最后一次看到老张。不久，老张就去世了。

我当时心中纳闷，为什么他走得这么快？他的儿子也是癌症方面的医生。以他的专业素养，他的癌症一定是初期，他所得到的治疗也一定是最好的。

我们都收到了讣闻。讣闻中除了“绝对婉谢花圈”这些话外，还有一个特别请求，请大家在指定的地点坐他们家租的游览车去。讣闻好像拒绝任何人开汽车去参加葬礼。

葬礼中来了很多名医，他们都面容严肃。我们这些人看了这么多的名医，更加深一个疑问：为什么老张走得如此之快？谜底终于揭晓了，老张的儿子致词的时候，告诉我们一个故事：老张从头到尾都没有接受任何治疗。

为什么呢？

老张的儿子在礼堂放映了一段录像带，在这段录像带中，老张解释了何谓癌症细胞。我们常以为癌症细胞是不健康的细胞，其实不然，癌症细胞是最健康、最有活力的，别的细胞虽然会分裂，但分裂会有止境。癌症细胞的分裂却永不会停止。不断分裂需要养分，但是人的养分有限，癌症细胞的不断分裂最后将其他正常细胞的养分吸取得一干二净。

因此老张认为我们这些人都是“癌症细胞”。因为太健康，所以我们吃得多。因为有钱，所以我们消耗掉大量能源。可是地球上就这么多资源，我们用得多，其他人就倒霉了。老张在录像带中一再强调：80%的资源被20%的人消耗掉。他也一再地提醒我们：如果全世界的人都像我们这样吃远洋的鱼，全地球海里的鱼只够我们吃一天。他一再地问一个问题：如果全世界的人都像我们一样地享受，地球上的资源能撑多久？举例来说，40年后，石油就用光了。



心灵鸡汤 幸福讲义

商品不做广告，就像姑娘在暗处向小伙子递送秋波，脉脉此情只有她自己知道。——英国广告学专家S·布里特

鲁迅的世故

●孔庆东



鲁迅很重视钱，绝不假装清高。鲁迅的日记里仔仔细细地记着他的几乎每一笔收入支出。他的收入主要来自三个方面：薪水、讲课费、稿费。后两者是不定的，所以他很看重固定的薪水。他在教育部每月可以拿300大洋。那时北京市民的最低生活标准是每月两三块大洋。一块大洋购买基本生活品的购买力大约是今天一块人民币的七八十倍到一百倍。举个例子：根据老舍的回忆，当时老舍当个"劝学员"——教育分局局长，每月100元，小学校长40元，小学老师25元，学校的勤务员6元。毛泽东在北京大学图书馆当临时工性质的管理员8元，而馆长李大钊300元。老舍说当时1毛5就可以吃顿很好的饭：一份炒肉丝，三个火烧，一碗馄饨带两个鸡蛋。在这样的情况下，鲁迅很看重他的300大洋。他跟章士钊打官司，也有经济原因，就是一定要保住自己的铁饭碗——章士钊免了鲁迅的职，许多人等着谋他的缺呢。后来，他离开了官场，也离开了大学，由广东到上海。领导教育部的蔡元培先生每月给他干薪300大洋，他也接受了。有人不理解鲁迅的做法，说鲁迅为什么拿着国民党政府的钱，还要骂国民党。在鲁迅看来，钱是该拿的，但骂也是该骂的。

鲁迅有个学生叫李秉中，在军队当官，想辞职不干了，写信征求鲁迅意见。鲁迅反对，认为饭碗可以跟理想分开。鲁迅回信说："人不能不吃饭，因此即不能不做事……我看中国谋生，将日难一日也。所以只得混混。"鲁迅居然说出"混混"这样的话，很不英雄吧？很不容易理解吧？其实重视饭碗，重视物质生活对于精神生活的决定作用，正是马克思主义的唯物态度。

可见，鲁迅的生活智慧是建立在实实在在的日常生活上的。生活搞不好，仍然追求理想，当然也值得尊敬，我们应该帮助这样的"有志"青年。但是不要把二者分开，一味追求理想，不顾生活实际，那就可能成为"幼稚"青年了。

鲁迅在《世故三昧》中写道：人世间真是难处的地方，说一个人"不通世故"，固然不是好话，但说他"深于世故"也不是好话。"世故"似乎也像"革命之不可不革，而亦不可太革"一样，不可不通，而亦不可太通的。

（周文燕摘自《温柔的嘹亮》长江文艺出版社）



教育的真谛在于将知识转化为智慧，将文化积淀为人格。

——某特级教师对教育的理解

老张的录像带也介绍了非洲2500万人得艾滋病的惨相。这一段的声音被消除了，但这一段静寂的录像带，带给我们极大的震撼。老张的儿子没有解释老张不愿意接受治疗的原因。那一段没有声音的录像带，解释了一切。

老张早就对他的好生活感到内疚。所以，他一直尽量地过得很简单。

最近非洲大批人得了艾滋病，却很少人得到治疗。欧美虽然有治疗艾滋病的药，但这些非洲穷人如何有钱买这种药呢？

老张热爱生命，但是他不愿他的生命影响了别人，他不愿意看到自己太健康，太健康就是癌症细胞了。

最后，老张提到自己的病，他说，他的病是不可能痊愈的，花了很多钱以后，他可以多活三四年，在这三四年内，他所能做的非常少，所以他不愿意为了这三四年的生命，而花费人类大量的医药资源。

老张的儿子在葬礼上告诉大家：老张临死以前，捐了一大笔钱给一个慈善机构，专门用作医治非洲艾滋病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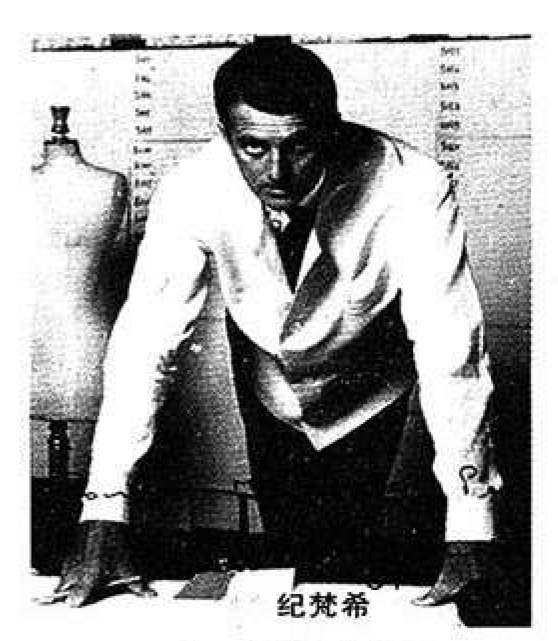
老张如果多活几年，也许可以医治一些人，但是他拒绝治疗，却是一个强有力的震撼教育。前天，我们又开同学会，每人一盘餐，大家不发牢骚，每个人都对自己的命运感到满足。

我家现在平时只开电扇，有客人来才开冷气。我们也越吃越简单，每次餐后有香蕉吃就心满意足了。我住的是公寓，有时难免想念当年在国外住的独门独院房子。现在，我的想法也改了。如果全台湾的人都这样住，台湾恐怕会看不到一片青山、一片绿水，全台湾只看到房子了。

老张说得有道理，我们不能生活得太好，我们不该是癌症细胞。我们应该将青山绿水留给下一代，留给别人。老张潇洒地离去，使我们可以潇洒地活着。我们都轻松多了。

一起期许自己别做地球的癌细胞吧！

（桓学然摘自《青年参考》2008年3月22日 图/毕传国）


纪梵希

比婚姻更长久的爱

●素　素

文学的衰落表明一个民族的衰落。这两者走下坡路的时间是齐头并进的。——歌德

1953年，奥黛丽·赫本主演《龙凤配》，饰演一位时髦管家的女儿，导演让赫本去巴黎采购戏装。当时24岁的赫本穿着休闲的窄脚裤、白色衬衫、平底鞋，戴着白色宽边帽，去拜访时装设计领域26岁的王子赫伯特·德·纪梵希。

当时，纪梵希对赫本还不了解，但他很快对这位年轻女士独到的眼光和敏锐的感觉产生了美好印象。她选择工作间的衣帽随意搭配，转瞬之间，就成为熠熠生辉的大美女，其脱胎换骨的效果令人惊讶，任何一位专业模特儿都无法达到和超越这种“灵敏的美丽”。

与生俱来的优雅使他们成为兄妹和最亲密的朋友。赫本曾对纪梵希说：“你的衣服给予了我电影角色应有的美感和生命，当我穿上你设计的衣服时，我就能进入角色的生命中。”赫本曾主动打电话给纪梵希，告诉他一个心灵的秘密——“我爱你”。可惜，他们的婚姻轨道并不吻合。

随后，赫本在担任《圆桌武士》的女主角时与男主角梅尔·费勒相爱。梅尔比她大12岁，兼任制片、导演和演员，在好莱坞颇有根基和地位，但口碑不好。赫本和他相处最初还是很融洽的，赫本送给梅尔37岁的生日礼物是白金的劳力士手表，刻着他们共同喜欢的书的名字“爱上男孩”。1954年他们在瑞士完婚。赫本相当忠实于爱情，从未与她合作的国际大牌明星闹出过绯闻。1957年，她主演的《甜姐儿》讲高级时装设计师的故事，片中的高级女装都由纪梵希设计，美轮美奂，令人赏心悦目。

1967年，38岁的赫本决心演好现实生活中的妻子和母亲的角色，宣告息影，回到瑞士的农庄“和平之邸”。但这种富有牺牲精神的举动并未挽救濒临绝境的婚姻。50岁的梅尔事业受到挫折，无法忍受媒体称呼他为“赫本的先生”，他投入了一位西班牙女郎的怀抱，赫本黯然神伤。

接着，赫本嫁给了比她小9岁的罗马大学心理学教授安德列亚·多蒂。多蒂交游甚广，很会讨女人欢心。赫本爱他也相当热烈，还决心将婚姻经营成功。但是，在怀孕期间，她看到了丈夫和美女鬼混的照片，面对丈夫的一大堆丑闻，赫本苦心经营12年的婚姻以她的深感羞辱而告终。

此后，她遇到了一位荷兰籍的演员兼商人罗伯特·沃德斯，他真心爱她，珍惜她的美丽和勇气，使她终结了长期的感情困扰。罗伯特曾用赫本喜欢的泰戈尔的诗句表明心迹：“希望我对你的爱不会造成你的负担，因为我选择爱你，就要爱得自由自在。”他再也没有把赫本送上婚姻的“电椅”，赫本则称他为她“精神上的双胞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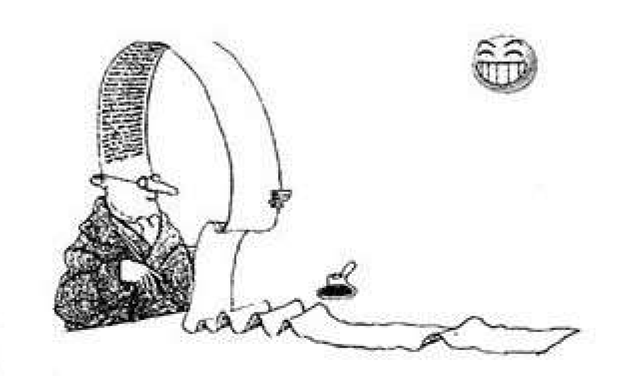
在赫本的一生中，虽然经历了多次婚姻和情感挫折，但她和纪梵希坚实的友谊却相伴终生，似乎比任何一段婚姻都来得持久。晚年，这对挚友互相依偎着走在塞纳河畔。在赫本病危临终前，是纪梵希的私人飞机把赫本从美国的医院送回瑞士的家中。赫本逝去，纪梵希和赫本的三任丈夫一起为赫本抬棺送行。至此，他们终生的情谊才画上句号。

（桓学然摘自《广州日报》2008年4月20日）

奥黛丽·赫本



麻辣生活



吃中饭

小城普林斯顿正在举行这样一次比赛：看谁在最短的时间内吃得最多。有个人创造了全市新纪录。在规定的时间里，他吃了一只鸡、一磅乳酪、九个涂了黄油的鸡蛋，还吃了一大块苹果布丁馅饼。

当这位冠军离开大厅时，他转过身来说：“喂！朋友们，请别让我妻子知道了，要不然，我就吃不到中饭了。”

羞于启齿

害羞的小李久久不敢向女朋友求婚。女朋友忍不住问他：“小李，是不是有话对我说？”小李吞吞吐吐地答道：“是，是的，我想……想问你，你愿意死后葬在我家的祖坟吗？”

1985年的鸡汤馄饨

●卫宣利

那天,他们下船的时候,天已过了中午,两个人饥肠辘辘。男人摸摸干瘪的口袋,迟疑片刻,带着女人进了路边的饭馆。

那是1985年的春天,男人因为牵涉到一桩官司,赶到千里之外的另一个城市做证人。新婚的妻子不放心,一定要跟了一起去。回到这个城市的时候,两个人只剩下最后的5块钱。而从这个城市到他们家还有四十多公里的路程。除去每人2元钱的车票,只剩下1元钱。

男人点了一碗鸡蛋蘑菇汤,艰难地咽了咽唾沫,把汤推到女人面前说:"我不饿,你吃吧。"女人吸一口气,又把汤推到男人面前。这样推来推去,男人便火了,甩手出去,蹲在门外抽烟。

男人已经一天没吃东西了,他蹲在门外,一动也不动。女人跟着他,没享过一天的福,这是他第一次带她下馆子,却只能让她喝一碗最便宜的鸡蛋汤……

正想着,女人突然拉起他,一直把他拉到餐桌前。餐桌上放着两碗鸡汤馄饨,飘着油的汤,碧绿的香菜,褐色的海带,还有一个个白白胖胖的馄饨,香气蔓延过来,让他垂涎欲滴。他抓住女人的胳膊:"你疯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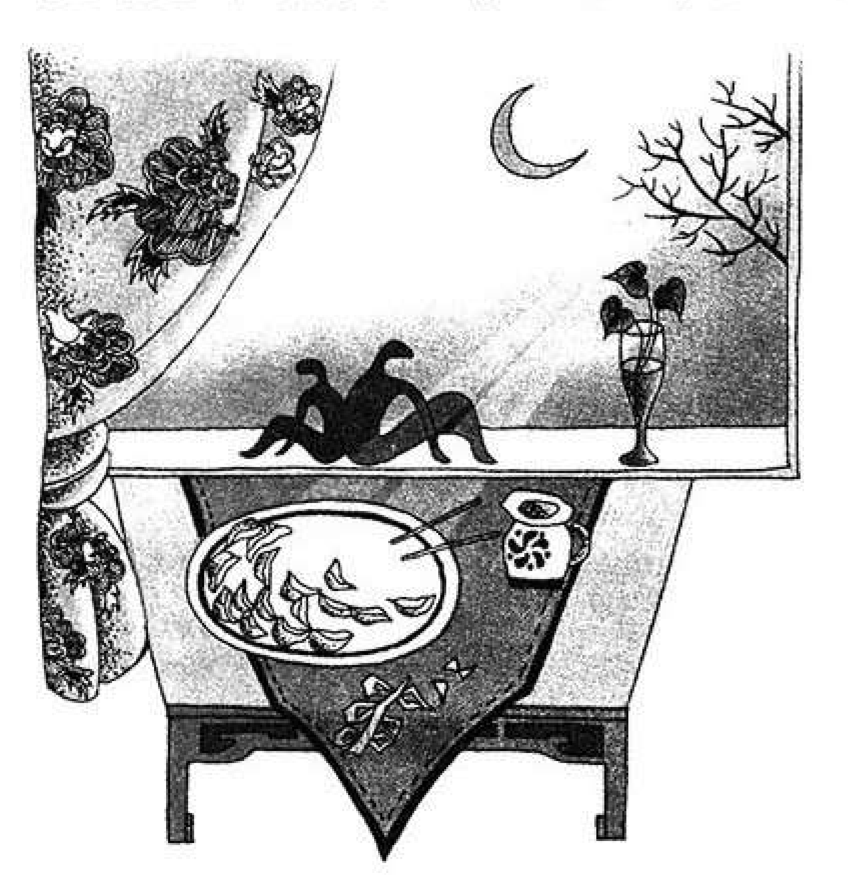
女人按他坐在桌前:"快吃吧,吃完了咱们好有力气走回家。"他怔住,一下便明白了,女人为了让他吃一顿饱饭,把回去的路费花了。那碗鸡汤馄饨,又麻又辣又酸又甜,升腾起来的热气,模糊了他的双眼。

那天,他们走了四十多公里的路,回到家时已经是午夜。筋疲力尽的两个人,瘫倒在家门口,男人为女人揉着浮肿的腿,虚弱地笑着说:"这馄饨,真香。"

因为男人喜欢吃鸡汤馄饨,女人学会了做馄饨,备料、拌馅、擀皮,包成小巧玲珑的馄饨,煮好后加进熬好的鸡汤。这样一碗热气腾腾、香气四溢的馄饨,在北方寒冷的冬天里,吃得人通体舒泰,既暖胃又暖心。女人做馄饨的水平越来越高,后来,两个人干脆在城里摆了一个馄饨摊,开始卖鸡汤馄饨。因为价格公道、分量又足,生意一直很好。

时间一晃便是20年,20年里两个人从在路边摆小吃摊变成了这个城市有名的馄饨大王,他们的家也从农村搬到城市,买了房买了车。可是日子好了,感情却淡了。像所有的夫妻一样,女人越来越唠叨,男人越来越暴躁,再后来,终于有了分手的决定。

写好了离婚协议,男人最后问女人:"你还有什么要求?"



女人愣了愣,最后说:"我们再去那个小城吃一次鸡汤馄饨吧。"男人犹豫了下,答应了。

开车到小城的时候,正是中午。男人要带女人去小城最豪华的饭店吃饭,女人说不,她要去找当年他们吃馄饨的那家小店。

20年过去了,小城早已不是他们记忆中的样子,到哪里去找那家小店?俩人只好先在小城住下。

第一天,女人带着男人,从一条小巷出来,再进入另一条小巷。女人心急,过马路的时候差点被冲过来的汽车撞倒,是男人猛地一拽,把女人结结实实拉进自己的怀里,低头去看,才发现女人满脸是泪。男人猛然发觉,自己已经很久没有抱过妻子了,他的心忽然一软,别的女人到这个年龄,都会发胖,而怀里的女人,单薄而瘦弱。他想起这些年里女人起早贪黑,甚至没有睡过一个安稳觉,男人的心第一次感到了歉疚和不安。

第二天,他们仍然没有找到那家馄饨店,中午两个人在一家饭店里吃饭,女人点了竹笋炒肉,很自然地把菜里的肉都夹到男人的碗里。他们结婚后,家里条件一直不好,每次吃饭,女人总是以不吃油腻的东西为借口,把肉夹到男人的碗里。这么多年,生活好了,她仍然没改掉这个习惯。男人的心,有些酸。

那天晚上回去,半夜的时候突然下了暴雨,闪电像锐利的剑,从天上横劈下来,雷声震得整个房子几乎都颤抖起来。女人惊恐地从自己的床上跳下来,一头扑进男人的怀里。男人紧紧搂着女人,不停地拍着女人的背说:"有我在呢。"

第三天,男人请女人在小城最有名的饭店里吃了鸡汤馄饨。谁也没有提起1985年的那两碗馄饨,但是那馄饨的滋味,都在各自的心底泛起了温柔的浪花。回去后,两个人仍然争争吵吵地过日子,但是离婚的话,谁都没有再提起。

(冯国伟摘自《商界·城乡致富》2008年第2期 图/张翀)

普通人只想到如何度过时间,有才能的人设法利用时间。——叔本华

童稚之爱的原则是：因为我爱，所以我爱。成熟之爱的原则是：因为我爱，所以我被爱。——弗罗

侠盗

●周海亮



小的时候，华子是相信这世上有侠盗的。他们一定是飞来飞去，劫富济贫，手持一把散着香味的纸扇。华子那时调皮，便学了侠盗的样子去做，却只敢去偷金山家的西瓜。将偷到的西瓜慷慨地分给伙伴们吃——每一次，金山都吃得最多。

金山是他从小光屁股长大的朋友，相比其他人家，金山家的日子算好的。金山爹能吃苦，胆子大，当村人还在为刚刚吃饱饭沾沾自喜时，他已经在自家地里种上了一亩半西瓜。西瓜长势喜人，金山爹日日坐在地头，旱烟袋咂出欢天喜地的啪啪声。那一年金山家成了万元户，那时一万元绝对是做梦都想不到的数字。可是金山爹抠门，硬是不让家里人吃上一个西瓜。他说："今年西瓜好卖，咱们不能吃……要吃等明年，我们多种一些。"金山娘当然赞成，西瓜和钱，她更喜欢后者。但是金山忍不住，看着满地诱人的西瓜，就动了偷的心思。他拉上华子，说我们里应外合，偷个西瓜解解馋，华子就应了。到晚上，金山缠住瓜棚里的父亲，华子稀里糊涂地从瓜秧上扭下一个，转身就跑。是真正的瓜分，村子里的孩子，见者有份。

那时他真的认为自己是仗义的侠盗，为着全村的穷孩子们谋着口福。读了高中，觉得自己大了，便不再偷瓜。书一天天读下去，终于在那个夏天，他和金山一起考上了大学。

可是读大学以前，他还是当了一回贼，彻头彻尾的贼，真正的贼。

整个暑假父亲都在为他东奔西走借学费，可是钱仍然不够。父亲小心翼翼地说要不就不读了吧?其实就算这次借够了也没用，我知道大学就像无底洞，以后我再去哪里给你弄钱？华子一听就恼了，心里开始怨恨父亲，嘴里蹦出一句我自己去借，就重重地甩了门。

能去哪里借呢？他不过是一个孩子。他在街上的石碌上坐了一会儿，就遇到了金山。金山说去我家借吧，求求我爹。华子说没有用，我爹去借过。金山说再试一次，我帮你说句话。就去了，刚提出来，金山娘就开始敲敲打打，金山爹就开始坐立不安，"真不行的大侄。"他无可奈何地说："这几年虽然赚下几个钱，可也没有攒下，金山要交学费，家里开销也大……"金山插嘴说他只差六百块。金山爹骂一句，把你卖六百块？金山撇撇嘴，不再吱声。

傍晚回家，华子空手而归。

金山很快想到另外的办法：偷村子里的惟一一头能值些钱的牛：金山家的牛。金山说反正我爹有的是钱，没了牛他再去买一头，绝不会耽误农活……谁让他不借钱给你?华子说这怎么行?金山说你还想不想念大学了？华子考虑一夜，终于点头。两个侠盗，似乎只有偷自家的胆子。

金山负责找买主，华子负责偷牛。牛拴在牛棚，牛棚建在门口，门口漆黑一片。之前两个人常在一起放牛，那头牛早已和华子混得烂熟。午夜时分，从金山家的院子飞出一个燃烧的烟头。见到暗号，华子立刻展开行动。他用一把虎钳铰断牛棚上的铜锁，又摸黑解开牛绳，将牛牵出牛棚，牵上村间小路。整个过程他做得有条不紊、有板有眼，似乎牵走的是自家的牛——只有他知道自己有多么紧张，他必须紧闭嘴巴才能使心脏不跳出来，他必须攥紧拳头才能使手指不至于抽筋，他的腿颤抖得厉害，他呼吸困难。有几个瞬间，他想放弃，想逃跑，想跪在牛棚里，想痛痛快快地大哭一场，可是最终，他还是将牛牵到买牛人面前。他永远记得那一刻，月亮突然从云层里钻出，让月光下的他无处可藏。

金山爹在喇叭上播出寻牛启事，他说牛可能走丢了，谁看到，送回来就是，语气很是委婉。金山娘眼泪汪汪，骂着天下最恶毒的话。金山也满世界找那头牛，他找得比谁都仔细，他甚至钻进大山里一个废弃多年的防空洞。华子告诉家人，那六百块钱是他向同学借的，怕家人不信，又拉上金山作证。两个人用天衣无缝的表演欺骗了村子里所有的人。何况他们是高中毕业生，何况他们已经

整整六年没有做过任何一件类似偷瓜的坏事。

然而假期回到村子，每一次看到金山爹和金山娘，华子的心脏仍然会咚咚咚地狂跳不止。他终于明白：一个人只要做了贼事，便是贼，这与是否被发现是否被抓获无关，与说出来还是藏起来无关。

大学毕业那年金山娘患病去世，两个人回村子帮金山爹料理后事。几天以后华子在金山家里喝酒，酒过三巡，华子就哭起来。金山说我们理解你。华子怔一下，问你知道我想说什么吗？金山说我当然知道。我和我爹都知道……那件事，本就是我爹安排的。

金山爹喝口酒，点点头。他说："不错，是我安排的……因为在当时，我也实在没有办法啊……你知道，你婶坚决不同意我往外借钱。她不是抠门，她人非常好，但是她穷怕了。你牵牛的时候，我和金山就坐在院子里，想出去帮你一把，又不敢……那个买牛人也是我找的，因为我的嘱咐，那头牛在他家里，过得很好……六百块钱，算我借给你的，你和金山，都不是贼……"

"可是你为什么不早些说出来呢？"华子再一次有了虚脱的感觉。

"不能早说的"，金山爹说，"如果被你婶知道了，再传到别人耳朵里，对你的名声，可能不太好……千万不要埋怨你婶，她真的是穷怕了……还有金山，他也不容易，天天和你在一起，还能把这个秘密藏到现在……只是让你背了这几年的包袱，对不住你。"说到这里，金山爹站起来，碰碰华子面前的酒碗，说："还是那句话，你和金山，都不是贼。干杯！"

一碗烈酒呛进喉咙，将华子辣出眼泪。那一刻华子相信，其实这世上，还是有侠盗的。金山爹、金山、那个买牛人，他们都是这世间武艺高强并且心地善良的侠盗。

（**詹伟明**摘自《分钟与千年》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张翀**）



如果一位年高德劭的科学家说，某件事是可能的，那他几乎必定是正确的。但如果他说，某件事是不可能的，那他非常可能是错误的。——阿瑟·C·克拉克定律



生怕失去，所以冷漠

●陈志宏

风很大，很冷。呜咽如哭。

他在寒风中蜷缩得像一只受伤的猫，靠着自己家的门，任伤心的泪在风里滴落成冰。与泪一起结冰的，还有他那颗渴望温暖的幼小的心。

姨娘执勤回来，已是凌晨3点，见他在冷风中紧缩成一团，泪水打湿双眼。她记起来了，昨天下午小侄儿给自己打来电话说钥匙落在家里，要姨妈早点儿回家开门。偏偏下班前接到临时任务，竟然把这事给忘了。悔恨、懊恼，一瞬间将这位威风凛凛的女刑侦队长击倒，她哭出了声，急急地把孩子抱进了屋。

孩子的妈妈和她一样，也是刑警，前年牺牲了。年轻的她以母亲的名义呵护着年幼的侄儿，把所有的爱倾注在孩子身上，错过了恋爱也无怨无悔。在最疲惫的时候，在最无助的时候，她叫一声"儿子"，或是孩子喊她一声"妈妈"，俩人心里都会感觉幸福一波连着一波。

可是自从那个北风凛冽的夜晚，她失约之后，孩子不再叫她"妈妈"，只叫她"姨"。距离一夜之间产生了：他在学校被小混混追打，鼻青脸肿回来，却不再向她哭鼻子，也不喊痛，早熟得让人心酸。

她关切地问："儿子，你怎么啦？是不是和同学打架了？"

他毫不在乎地说："姨，没事，我摔了一跤！"

他甚至在她执勤的日子，卷起书包和床单，逃跑似地离家，独自睡到天桥底下。是她的同事认出他来，把他往家领。她知道后，倒在床上，抱着姐姐、姐夫的遗像痛哭。而孩子并不认错也不解释，径自回到自己房间，重重地把门关上。他们之间的距离，似乎已经成了一道鸿沟。

小侄儿的冷漠，令女刑侦队长绝望得发疯：自己付出去的爱，怎么就弥补不了那一次的过失？

又一次完成任务归队途中，她打开车载电台，陡然听到小侄儿在向主持人倾吐心声——

"我怕，我一个人待在家里，姨执行任务去了。我妈妈和姨一样，也是刑警，在一次追逃中死了。我怕我姨会像我妈妈一样。所以，我现在就把姨当陌生人看。如果她牺牲了，我的难受会少一点儿。但我还是很怕姨离开我，她是我最亲的亲人啊！今天是母亲节，我最想喊她一声：妈妈！"

她把车泊在路边，趴在方向盘上，泪珠一滴滴落在白色皮凉鞋上，悬在心中的疑团散了，电波中那一声呼喊，于纵横的空间里，让她收获到了世界上最浓烈的亲情。

来自孩子幼稚心灵的呼喊，在女刑侦队长心里，是无比辽阔、深沉、浓烈的爱！

（**蓝紫**摘自《莫愁·天下男人》 图／**李伟**）

写好你一生的每一笔

●孙道荣

著名书法家姜东舒先生不久前因病辞世。姜老先生工篆、隶、楷、行各体，尤以小楷见长，曾担任中国硬笔书法家协会主席。姜东舒先生师承书法大师、西泠印社社长张宗祥。他的拜师经历，颇为传奇。

1958年，解放战争时期就参加革命，曾为战地记者的姜东舒被打成右派，连工作都失去了。为了养家糊口，走投无路的姜东舒最后在浙江图书馆找到了一份临时工，每天的工作就是搞搞卫生，打打杂。看他平时喜欢写写画画，管理人员将图书馆内的指示牌、标语什么的书写任务也交给了他。正是这个额外的差使，改变了他的命运。

在那个标语盛行的年代，墙上、路旁，甚至山坡上，到处都是标语，这些标语基本上都是清一色的美术体。与这些标语不同，张贴在图书馆内的标语，都是诸如“请不要随地吐痰”、“请爱护报刊图书”、“请勿大声喧哗”之类的提醒语，虽然图书馆内人才济济，但是大手笔们谁也没有兴趣书写这些张贴在墙上的标语，所以以前都是一般工作人员随手写几张，应付应付了事。现在，这个任务落在了临时工姜东舒的身上。

姜东舒从小就爱好书法，接到任务后，姜东舒领来了纸、笔和墨水，一份一份，认认真真写起来。一笔一画，周周正正；一撇一捺，尽显锋芒。仅“请不要随地吐痰”这个标语就写了几十份，楼梯口、过道、阅览室，都要张贴。每一份，姜东舒都像对待一幅书法作品一样，极认真，极细致，偶有一两个字写得不如意，一定重新书写。管理人员见他太过认真，写得太累，就劝他：“标语反正是贴在墙上的，大家看明白意思就行了，没必要写那么好。”姜东舒笑笑，仍然坚持一笔一画，埋头认真地书写。写完了，再一张张小心地张贴在图书馆各处的墙上。

没有人注意这些标语，写得再好，它不就是条“请不要随地吐痰”的标语吗？只有每天打扫卫生的姜东舒，偶尔会停下来，琢磨一下自己写的这几个字，还有什么缺陷。

有一天，“请不要随地吐痰”却吸引了一双锐利的目光。

那天，兼任浙江图书馆馆长的张宗祥大师偶来图书馆，主持建馆60周年大庆，在楼梯口，张大师时走时停，目光一次次落在墙上的那些标语上。在二楼阅览室门口，挂着的一则手书《阅览规则》前，张大师驻足，他惊讶地问身边的工作人员，这些字都是谁写的？他对身边的人说，自古以来，字的好坏，要看有没有神韵，是不是有书卷气。这些字秀丽飘逸，笔墨纯正，说明写字的人有学问。但字里行间的不足之处，也未能逃脱张大师的慧眼，他认为，此人是可造之才，只是用笔尚有不合法度之处，显然是缺乏名家指导。

言谈之间，张宗祥大师竟然忘记了自己是来主持馆庆大典的，他急不可待地吩咐身边人，立即将写字的临时工找来。

面容瘦削，头发纷乱，穿着清洁服的姜东舒，匆匆来到了张宗祥大师的面前。

就这样，姜东舒有幸成了一代大师张宗祥老先生的关门弟子，一扇通往艺术殿堂的大门，向一位临时工敞开了。

如果说，姜东舒先生在书法艺术上的成就，和所有成功人士一样，源于他的勤奋、执著和天赋。那么他作为临时工所书写的那些“请不要随地吐痰”标语，就是他打开这扇机遇之门的钥匙。

“请不要随地吐痰”，在有的人眼里，它只是一则随手涂写的标语，而在另一些人眼里，它是有血有肉的字，有情有感的书法作品。有的时候，写好“请不要随地吐痰”，也就是写好你一生的每一笔。

（王丽娟摘自《传承》2008年第2期）

老年姜东舒

苍龙半挂秦川雨 石马长嘶汉苑风

灰尘最后总会飞回播撒者的脸上。

我们怎样生，我们怎样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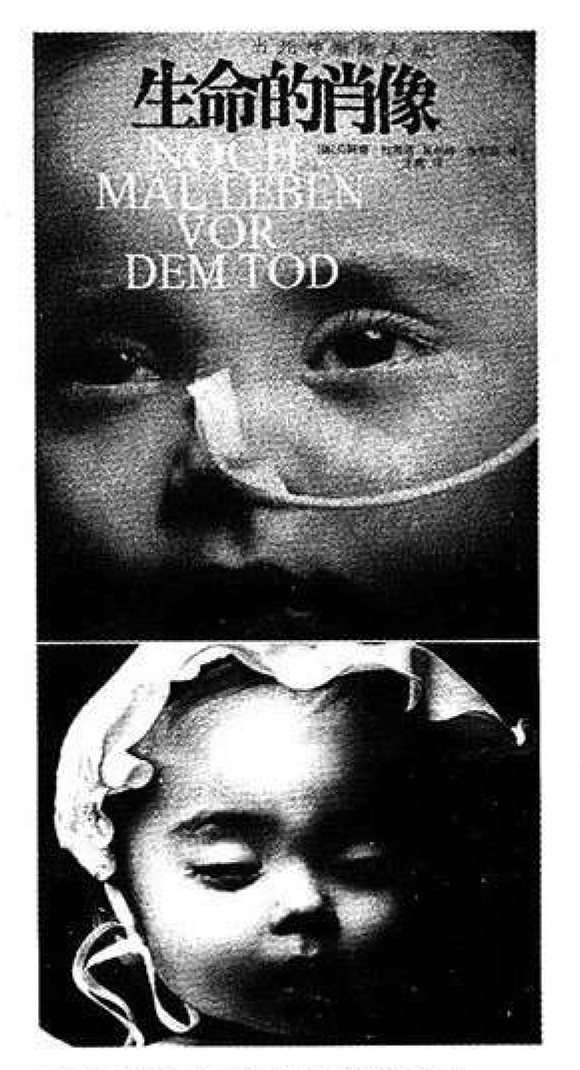
●三　井

若干年前，我做过一个“无聊”的测试题，题目是：面对你的死亡。问题包括：你第一次亲眼见到的死人是谁？你最厌恶自己死亡的哪一面？死亡对你意味着什么？倘若人们告诉你，你已病入膏肓、大限将至，你会怎样安度时日，直至死去？倘若你已结婚，你想比你的配偶活得更久吗？倘若你有选择余地，你会喜欢哪一种死亡？倘若你有选择余地，你会何时去死？你愿意为谁或为什么而献出自己的生命？在备选答案中选择完毕后，我忽然发现，整个测试题竟然没有任何结果。

直到很久以后的某一天，我才明白了这个测试的答案——真的就像题目那样简单：面对你的死亡。那一天，我在书架上看到了《生命的肖像》。它记录了一些人的生与死，他们中有科学家、作家、银行家、医生，甚至还有几岁的孩子和刚出生不久的婴儿。

不管他们的身份、地位和年龄有何差异，摄影师对他们的记录大多是两张黑白照片：一张记录他们活着时的状态，另外一张则是他们死亡后的表情以及一段不长的文字，那是根据他们生前在临终关怀医院的采访记录整理下来的故事。

封面和封底是其中的一位主人公——一个1岁多的小女孩。在有关她不到5页的文字中，我们能看到的只是一个母亲的痛苦与不舍。在此之前孩子的知觉已经几乎没有了，大部分是在靠药物维系着生命。尽管在母亲看来她走得并不平静，但是在那张记



录孩子死亡后表情的照片上，一点儿也看不到痛楚。

文章的标题是：“至少她来过这个世界。”我倒更相信摄影师瓦尔特观察中得来的经验：“新生婴儿的脸上表情都很恐怖，而人在死亡前后的脸上表情却很安详。”记起刘小枫在《沉重的肉身》里对“I am born”的解释——英文是被动态，直译成中文是“我被出生了”。我的生命起点不在我自己的手里，不是由我决定的。

不过，我并不认为摄影师的经验适用于所有人。你会发现，书中记录的人物的脸上，有不甘心、平静、满怀希望，也有绝望、放弃、哭泣、害怕，还有深深的哀伤。

曹女士是瓦尔特采访的一个病人。她住进临终关怀医院前，已经大约10年没有出过家门了，但她表现得一直非常乐观。她常常笑，很少抱怨，她很有耐心，态度泰然自若。因为她已经不止一次地面对过死亡了，她保证说，她不害怕死亡。每天她都会做冥想，她希望在自己的最后一秒钟舍弃一切牵挂。然而，到最后，她还是被某种紧张和不安控制住了。

曹女士是带着怎样的心态走进另一个世界的？她的女儿回答说：“人在面临死亡时，他的一部分会很高兴，他的另一部分会充满恐惧。”我想这恐怕才是常态。

读过书中故事，不难得出一个结论：之前有过更多留恋更多恐惧、做过更多挣扎与奋斗的人，走的时候反倒平静。

汤姆·彼得斯在他60岁的时候说，他不希望自己的墓碑上刻下这样的文字：“他本来可以成就一些非凡的业绩，但他的老板却不让他那样做。”他希望生命能够再延续几年，他希望墓碑上的文字是：“他曾经是一个‘玩家’”。

而对死亡与生活，我还没有认真想过。

“我把每个睡醒后的早晨都当成一件礼物，因为这表示还有一天可以工作。”贝聿铭的这句话总嫌矫情。还是乔布斯更本色。他说，他每天早晨都要对着镜子问自己：“如果今天是我生命中的最后一天，我还愿意做我今天原本应该做的事情吗？”当一连好多天答案都是否定的时候，他就知道做出改变的时刻到了。

（尘中塑 摘自《职场》）

心灵鸡汤 人生真相

用在教育上的花销永远也不会比为无知付出的代价更昂贵。

一个国家的诚信

●张翔

1756年，英国一个带有皇室血统的女子，悄悄地为英国的贵族诺森伯兰公爵生下了一个男婴，这个私生子的名字叫詹姆斯·史密森。这孩子天赋过人，思维敏捷，自小学习成绩就非常出色，21岁便从牛津大学毕业，22岁就被选为英国皇家学会会员。

尽管如此，他私生子的身份却一直是他胸口无法褪去的伤疤，一直是别人讽刺和打击他的笑柄。在一次盛怒之下，他对他的老父亲发誓说："我会让自己青史留名，即使将来人们把诺森伯兰这个贵族姓氏忘得干干净净，也还会永远记得我的名字！"

为了兑现自己的豪言，他非常努力地钻研科学，最后成为英国著名的科学家，三方晶系矿物里的"菱锌矿"就是以他的姓氏命名的。但是，令他没有想到的是，真正令他的名字永垂千古的却是他一次有趣的捐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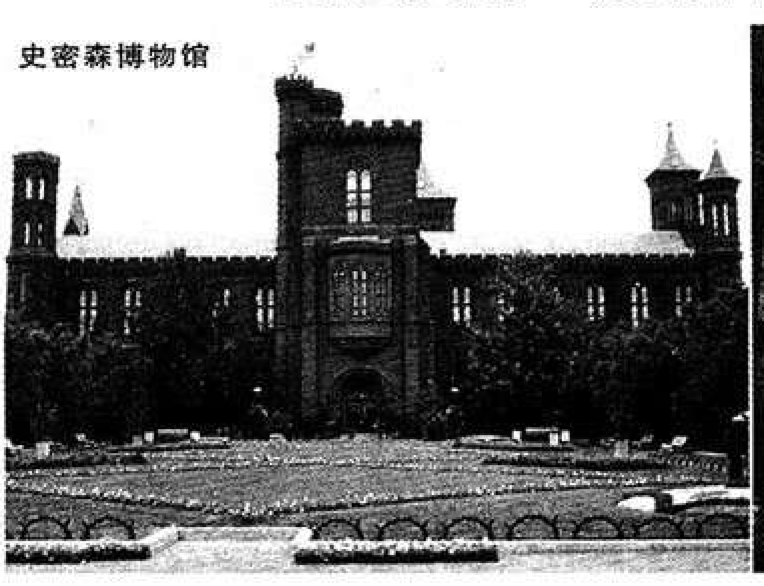
在1826年的一天，71岁高龄的史密森先生写下一份很有意思的遗嘱，表示自己死后将把所有的遗产留给惟一的侄子，但是如果侄子死亡并且没有后代的话，遗产将赠给遥远的美国政府，用于在华盛顿特区建造一个"致力于知识创作和传播"为目的的研究学会。

三年之后的1829年，这个可爱的老人在意大利离开了世界。不幸的是，他的侄子居然年纪轻轻便随他而去，而且也没有留下子孙。仿佛一切是造化使然，一如他当初所言——人们可能真的要把诺森伯兰这个贵族姓氏给忘记了。不过，聪明的美国人并没有忘记他，当时的美国总统杰克逊特地派外交官理查德·腊思千里迢迢地赶来，带领着专员们在英国法庭和英国人打了一场旷日持久的遗产战。整整两年后，美国人终于取得了史密森先生的遗产，变卖成了价值50.8318万美金。在当时，这笔钱买一座小城镇都够了。

美国政府最初是准备落实史密森的遗嘱的，甚至国会为此还专门通过了一部学会组织法。但可惜的是，美国政府却最终将这笔钱用于购买债券，最后也不知道美国政府的投资师怎么搞的，居然投资失败了，血本无归。这个事情差点就这么不了了之了。但就在这时，曾经当过美国第六届总统的约翰·昆西·亚当斯以一名普通参议员的身份，站出来振臂疾呼，强烈批评这种不讲诚信没有责任感的行为，认为这样辜负了一个满心赤诚的朋友对美国的期望。最后，国会再次立法，并连本带息地恢复了那笔财产，一同用于成立史密森学会，在美国的华盛顿特区建造了一座以史密森先生的名字命名的庞大博物馆群。这座庞大的博物馆群如今拥有16座大型博物馆，一座美术馆和动物园，成为美国乃至全世界最大的博物馆群之一。而为了表示对史密森学会的重视，做到绝对的开明和诚信，学会的董事会至今都由美国最高法院首席大法官、副总统、3名参议员、3名众议员和6名非官方人士组成。

而在此间还发生一段插曲，在史密森先生离世74年后的1903年，意大利政府准备征用史密森先生遗体所在的墓园的土地。美国政府知悉情况后，连忙派出特使带领海军仪仗队，以高规格去意大利迎接这位老朋友的灵柩。据说，那天史密森的棺柩上被仪仗队员轻轻覆盖上鲜艳的美国国旗，而此时，忧伤的港口忽然飘起细密清凉的雨……

最后，史密森先生的遗体被安葬在了史密森博物馆总部的所在——史密森学会大厦。在这座极具欧洲中世纪风格的城堡里，史密森先生终于安然睡去，不再流浪，供无数游客反复瞻仰。他的陵寝与史密森博物馆群，连同那飘扬的美国国旗，成为一座诚信的丰碑。


史密森博物馆

这是一种诚信，而这份诚信不是来自于个人，是来自于一个国家——这个庞大的集体对一个老朋友的守信令我感动，这种感动排山倒海，令我身心战栗。

（司志政摘自《文苑》2008年5月）

当你望向无底深渊时，无底深渊也在回望着阁下。——尼采

我的父亲母亲

我的父亲

●胡一虎

“没有祖产，无祖可祭”是跟随国民党来台湾岛的外省人的隐痛。我始终没有问过父亲，他有没有后悔过。总之在我懂事之时，父亲便已决定将一切深锁于心底。

在我高三那年，父亲从军中退役，在高雄市车船管理处做事。当时高雄的公车是自动投币的，于是就有部分汽车司机作假，使一部分车票钱流到了自己的口袋里。当时的公车司机很多都是黑社会出身，所以一直没有人敢出面制止。父亲当时是主管稽查工作的，发现这一情况后，不顾朋友和家人的反对，坚持将贪污的司机查办到底。事情刚刚结束，父亲便遭到了黑社会的报复，被人砍伤右臂，顿时血流如注，但他仍带伤忍痛追歹徒。在送医救治时，我们五个兄弟姐妹惊慌失措，号啕大哭，父亲却淡然一句：“这是为正义而流的血，不必大惊小怪。”

父亲是2005年端午节因心肌梗塞猝然离世的。在整理父亲遗物的时候，我看到了父亲于2003年写的遗嘱：

其实我也是恍恍惚惚地生，恍恍惚惚地死，不过我要生得光明磊落，死得无声无息……

生前为善不求报；死后但求子孙贤。

父亲用他最后的力量给儿子上了人生最重要的一堂课，教给我怎样从正面的角度看待生离死别。

·原创·

苦难结婚记

●霍　达

爹是命苦的人，身后还有三个幼弟。祖父被土匪杀害，祖母是个刚烈的女人，决然殉情随丈夫而去。只剩下四个不谙世事的孩子，在暗无天日的年代艰难度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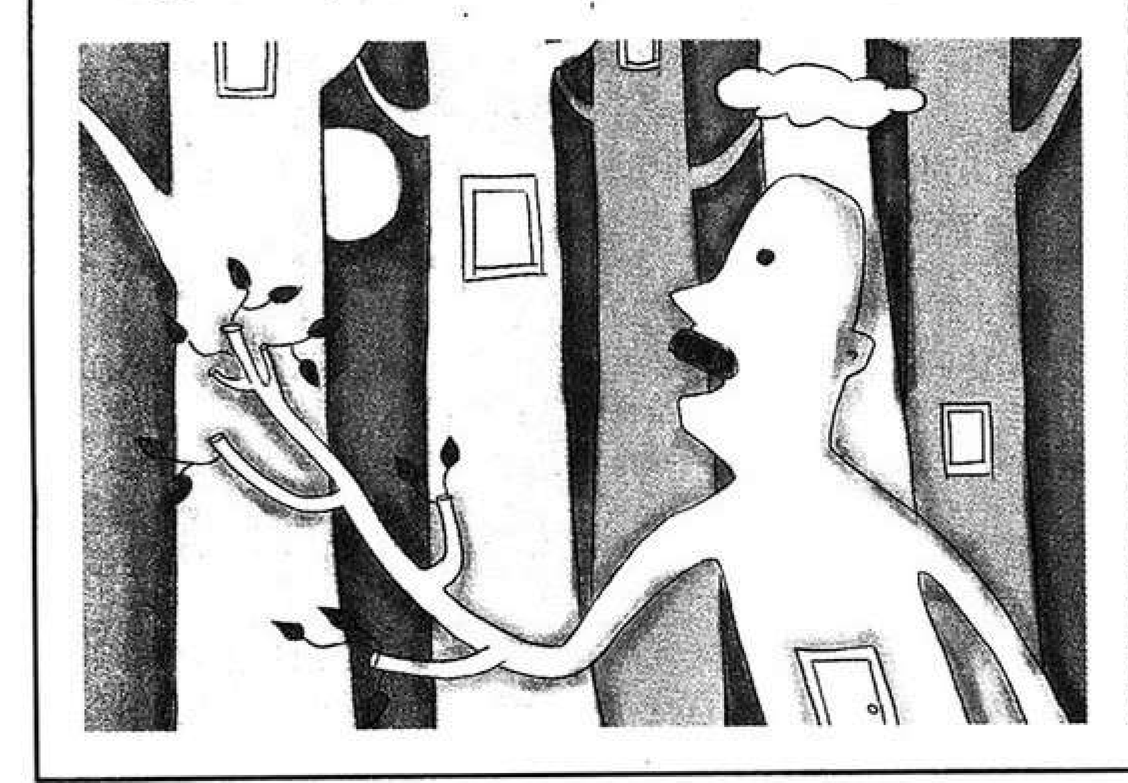
爹带着三个弟弟吃百家饭长大，并在十九岁时来到一家供销社做售货员。那时是刚刚解放的光景，娘的家就在这个贫苦的小村庄，那时娘十七岁。娘当时胆大包天，她趁着出门买针头线脑的功夫，跑到供销社门口偷偷掀门帘儿，迅速看了一眼，跑掉了。爹正在那拨拉算盘查账，压根也不知道有个女子来偷瞧他，而这一瞧，就订了终身。

爹有三个弟弟，那年月实在养不活人，为了不眼睁睁地看着兄弟们饿死，当年他把最小的弟弟送到了外省的亲戚家。家里决定为爹娘操办婚事。娘对爹的第一个要求就是：把最小的小叔子从遥远的边陲接回到兄嫂身边，娘说，长嫂为母，一定接回弟，我才嫁。

爹踏上了去接叔叔的船。是水路，顺着江走，近一个月没有任何信儿。那年的夏天出现了洪涝，灾民流散，天气古怪，狂风暴雨往往闪电般降临，大江里每一天都传来翻船死人的噩耗，瘟疫开始流行。

娘每一天都到村口去打听，问流浪路过的灾民，有没有见过那样子的一个瘦削少年，同时，给那些灾民拿一口吃的。爹始终还是没有音信。就在娘快要绝望的时候，爹坐的船出现了，旧船上有翘首企盼的年轻的爹，还有他身边的一个衣衫褴褛的小孩——我的叔叔。他们回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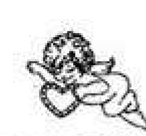
第二天，喜事大办，爹娶了娘。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废墟上的精魂”，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字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

邮箱：yilinyc@vip.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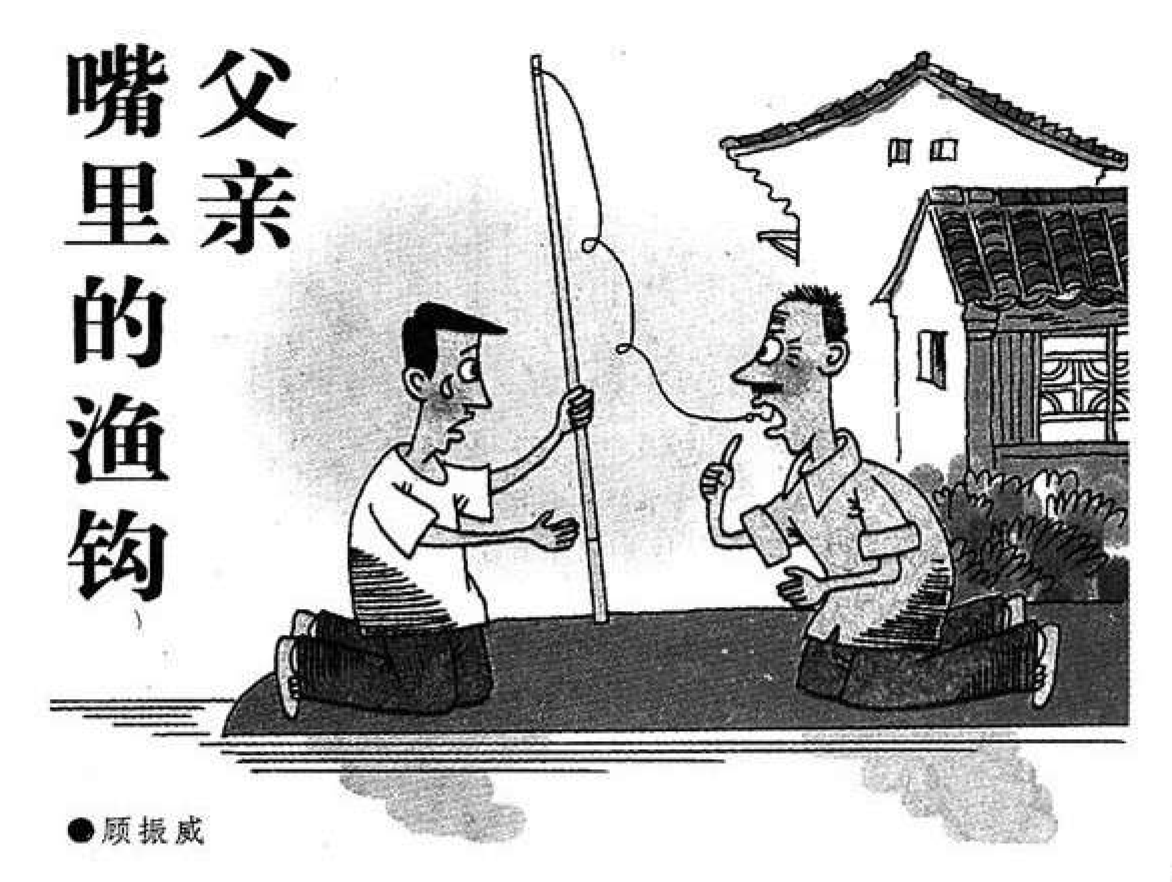
网址：www.yilin.net.cn



君子之交，其淡如水，执象而求，咫尺千里。问余何适，廓尔忘言，华枝春满，天心月圆。——李叔同

父亲嘴里的渔钩

●顾振威



大学期间，薛松从来不吃鱼肉，这一直是我们的未解之谜。

我们问，嫌鱼腥？薛松摇了摇头。

又问，嫌鱼有刺？薛松还是摇了摇头。

我们就对薛松做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说鱼肉营养丰富，味道鲜美，外国好多人长寿就与他们多吃鱼肉多吃醋有关。尽管我们苦口婆心地教育，但薛松对色香味俱佳的鱼肉还是视而不见。

弹指间流逝四年岁月。毕业聚会，我们流了太多太多的难分难舍的泪，说了太多太多的暖人肺腑的话。今日一别各西东，不知何年何月才能相见，我们都毫无保留地敞开了心扉。

薛松颤着声告诉我们：上中学的时候，我像是匹桀骜不驯的野马，把父母老师的话当成耳旁风，把学校当成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商店。顶撞老师是小菜一碟，打架骂人是家常便饭。为了使我走上正路，父亲饱含热泪恳求过，苦口婆心劝告过，声色俱厉恫吓过，义愤填膺打骂过，但这些都不起一丝一毫的作用。后来，我迷上了钓鱼。认为池塘边一坐，十多分钟就会有惊喜拽上岸，这要比书本上那些枯燥无味的知识有趣多了。学校后面就有个池塘，我每天都扛着渔竿去钓鱼，学校是一分钟也不想进了。

这天，我刚走出大门，父亲就追上来拽着我扛的渔竿不松手。我用力一拉，父亲倒在了地上。他老人家哽咽着说：“薛松，我求你了，去学校读书吧。你不答应，我就跪在你面前不起来。”我高昂着头望着蓝蓝的白云天，丝毫不为所动。“别去钓了”，父亲气愤地说，“论岁数，爹比鱼大；论体重，爹比鱼重。你要钓就钓我吧。”父亲说着就将渔钩挂在他的嘴唇上，鲜红的血流了出来。

父亲可怜巴巴地跪在地上，是那样的凄苦无助。他才五十多岁，脸上却是沟壑纵横，半白的头发零乱在头上。为了这个捉襟见肘的家，为了不思进取的我，父亲真是操碎了心。

醇浓的亲情使我的心不再坚硬如铁。泪水很快就蒙住了我的双眼，我也跪了下来，跪在了父亲面前。

父亲笑了，尽管脸上热泪纵横。他忍痛拔掉嘴里的渔钩，点点滴滴的血砸在地上，也砸在我心里。此后，我见了鱼肉就会不由自主地想起父亲嘴里的渔钩，心中就会充满痛苦、不安和愧疚。

“你父亲太伟大了”，我拍着薛松的肩膀说：“参加工作后，你要好好地孝敬他老人家啊。”

薛松哭了，泪水狼藉满脸，哽咽道：“我是想好好地孝敬他老人家，可我到天堂里去孝敬吗？父亲坟前的柳树，已经有胳膊粗了啊！”

（吴清贵摘自《小小说月刊》2008年第4期 图/毕传国）

点痣记

●王鼎钧



女子不喜欢脸上的一颗美人痣，去找医生。

医生用一种腐蚀剂涂在痣上，造成一个小小的疮。

然后，疮口平复，微微隆起，如同长出一个小小的肉块。还不如留着那颗美人痣呢，至少名字好听。

现代人的许多兴革大抵如此：旧的虽美，也不留恋；新的虽有缺点，也勇于引进。

（梓溢摘自《文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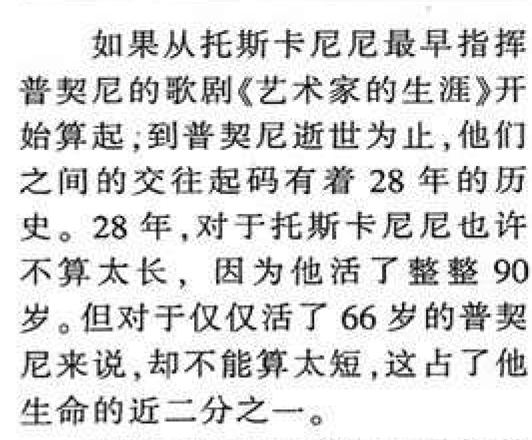
世间感动 念亲恩

先知三日，富贵十年。



[illegible]年托斯卡尼尼[illegible]普契尼在一起的照片

艺术比死亡更有力量



●肖复兴



新知博览 音乐故事

一滴蜂蜜比一加仑胆汁能够捕到更多的苍蝇。

如果从托斯卡尼尼最早指挥普契尼的歌剧《艺术家的生涯》开始算起，到普契尼逝世为止，他们之间的交往起码有着28年的历史。28年，对于托斯卡尼尼也许不算太长，因为他活了整整90岁。但对于仅仅活了66岁的普契尼来说，却不能算太短，这占了他生命的近二分之一。

托斯卡尼尼和普契尼最初的友谊是顺风顺水的。1896年2月1日，对于他们两个人来说都是极其重要的日子。这一天，由托斯卡尼尼指挥普契尼的歌剧《艺术家的生涯》在都灵首演。在这之前，他们两个人都小有名气。公平地讲，托斯卡尼尼的名气更大些，他成功地指挥了瓦格纳的《汤豪舍》和威尔第的《法斯塔夫》，为他带来了声誉。而普契尼在此之前还只是一个二流的作曲家，《艺术家的生涯》是普契尼的精心之作，关系到他是否能从二流泥潭中一跃而出。但是，一直到演出之前还有评论家说《艺术家的生涯》不过是昙花一现而不会成功。因此，普契尼一直把心提到嗓子眼儿，托斯卡尼尼每天排练这部歌剧的时候，普契尼都要到场，心里惴惴不安。可以说托斯卡尼尼为普契尼带来了好运，他一丝不苟的排练和精彩绝伦的指挥，使得首场演出大获成功，好评如潮，一连演了23场，让观众叹为观止。这一年，普契尼38岁，托斯卡尼尼29岁。

谁想到之后他们的友谊会出现矛盾、波折，甚至破裂。1921年，当时欧洲最著名歌剧院斯卡拉剧院计划演出普契尼的《艺术家的生涯》《托斯卡》和《蝴蝶夫人》3部歌剧时，托斯卡尼尼坚决拒绝出任指挥，而只是派他的助手出场。普契尼在请人出面调和不成之后，气急败坏地大骂托斯卡尼尼"充满恶意"、"没有艺术家的灵魂"。

他们两个人之间友谊的裂痕出现在1914年，由于对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看法不同，政治的态度导致了艺术的矛盾。想一想，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托斯卡尼尼对曾经为法西斯垂首做过事情的富尔特温格勒和卡拉扬的态度，托斯卡尼尼拒绝和他们同台演出，以及他那句著名的话："在作为音乐家的富尔特温格勒面前，我愿意脱帽致敬。但是，在作为普通人的富尔特温格勒的面前，我要戴上两顶帽子。"正直的托斯卡尼尼对普契尼的不原谅，便是很正常的事情了。

不过，我有时会想，如果没有发生第一次世界大战，如果普契尼对托斯卡尼尼只谈艺术，不谈其他，他们两个人之间就不至于出现矛盾了吗？

性格所致，会使得看似平行的两条线越来越远。作为艺术家，有的会极端地表现在艺术之中，有的会极端地表现在艺术之外的为人处世里面，托斯卡尼尼的性格是毫无保留地表现在这两者之中。他是一个极其严谨的人，他不抽烟，不喝酒，每天排练四五个小时，当中不吃饭。同普契尼一贯的折中主义不同，他是一个开弓没有回头箭的人。他又是一个独断专行、极其固执己见的人，包括音乐在内的所有事情，他不会和别人商量，也不会听从别人的意见。他是鲁迅先生说的那种到死也不会宽容他人的人，更不会为自己的行为和思想做稍微的妥协。同时，他又是一个极易暴怒的人，据说如果他听到乐队里有人没有全神贯注或吹错、弹错，他会立刻勃然大怒，毫不留情地大骂人家"畜生"、"杂种"、"无耻"，毫无节制，也没人敢上前制止或劝说他，这可以说他的修养实在有些难以恭维，也说明他其实是一个胸无城



普契尼：意大利歌剧作曲家

府的人。他就像一条笔直的线，不懂得有时是应该拐弯的，哪怕稍稍有些弧度和弹性。

普契尼是一个和托斯卡尼尼完全不一样的人，他对于艺术和生活的折中主义以及机会主义，必定要和托斯卡尼尼发生矛盾。而普契尼对于托斯卡尼尼的嫉妒，也必然是产生矛盾的另一条导火索。因此，虽然托斯卡尼尼的性格并不因为他是一个大师就一定那么可爱，但是，普契尼的性格就更不可爱。两个这样性格的人长期相处，不爆发矛盾才怪。

普契尼逝世两年之后，托斯卡尼尼突然出任普契尼的歌剧《图兰朵》的指挥。这是普契尼最后一部歌剧，是他呕心沥血之作，一直写到公主死去的时候，他自己也死去了。这场音乐，据说全场鸦雀无声，人们听到并看到，在音乐声中，托斯卡尼尼和普契尼又走到一起。我想这大概不是托斯卡尼尼的妥协，或对死者的一种悲悯，而是对艺术的一种真诚，《图兰朵》确实是普契尼的精心之作。托斯卡尼尼在指挥到公主死去的时候，突然指挥棒在空中停住了，整个乐队在他的指挥下戛然而止。托斯卡尼尼慢慢转过身来对观众们说："歌剧到此结束，普契尼写到这儿时，心脏停止了跳动。死亡比艺术更有力量。"

更让我感动的是1946年的春天，在普契尼的歌剧《艺术家的生涯》首演50周年纪念日的那一天，托斯卡尼尼在电台指挥了普契尼的这部歌剧，并灌制了唱片。这一年，托斯卡尼尼已经是79岁的高龄。

只有在美好的音乐之中，人们才能消弭了芥蒂而相会相融。托斯卡尼尼说得不对，并不是死亡比艺术更有力量，而是艺术比死亡更有力量。

今年年初，托斯卡尼尼逝世50周年和诞辰140年，谨以此文向这位真诚的艺术家表示深深的怀念。

（**刘长安**摘自《春天去看肖邦》学林出版社）

任务与结果

●陈明聪



在哈佛大学MBA课堂上，教授们做过这样一个课题：带上除了你以外的3个人，运两筐石料到山上去，每个人的经费只有100元，只允许在现场找人。

第一个组织这个活动的人，从开始发动群众到最后爬到山顶用了6个小时，他的方法很正规，用钱去招聘人搬运，尽量挑选一些身材比较强壮的搬运工，招聘工人用了3个小时，爬山用了两个小时，中途休息用了1个小时。

第二个组织这个活动的人，直接给附近的劳务公司打电话，劳务公司很快调派了3个身强力壮的人去负责搬运石料，结果，他只用了3个小时就爬上了山。

而第三个组织这次活动的人，却仅仅用了1个小时不到的时间就爬到了山顶。首先，他找到该山的负责人，询问有没有缆车，在确认有缆车的情况下，他只需要找到3个旅游的人帮忙看管一下石头，然后坐上缆车直接到山顶。

当然，课题的最后获胜者是那个坐缆车的人。虽然，另外两个人都表示不满，觉得他违反了规则，这个课题是训练你的组织能力，而不是投机取巧，然而，教授们最后把胜利判给坐缆车的人。

教授们最后是这样说的：原因很简单，在任何公司里，你的上司只看中你的绩效，你的结果。

如果你是一名员工，可能会常常听到上司抱怨：不要给我讲那么多的理由，我只要结果！请告诉我结果。

是的，这话很噎人，但就像本案例一样，也有其实在的道理。上司老总们千方百计想让员工明白：做结果，而不是做任务；完成任务并不等于结果，结果最重要。

（**肖进**摘自《今晚报》2008年4月17日 图/**傅树清**）

稚语灵光

相似

爸爸妈妈对客人说："我们的小约翰可聪明了，刚两岁就认得许多动物啦！"

为此，爸爸把图片拿来让小约翰认，他指着羚羊问：

"这是什么？"

"马马。"小约翰立刻答道。

爸爸又指着老虎问，小约翰接着答："猫猫。"

当爸爸指着一只黑猩猩时，小约翰不假思索地回答："爸爸，爸爸。"





有志者自有千计万计，无志者只感千难万难。

苍蝇向何处而飞？

●毕淑敏

从小我就知道自己是个笨手笨脚的女孩。最显著的证据就是——我打不到苍蝇。看那家伙蹲在墙上，傲慢地搓着手掌，翅膀悠闲地打着拍子，我咬牙切齿地用苍蝇拍笼罩它，屏气，心跳欲炸。长时间瞄准后猛然拍下，苍蝇却轻盈地飞走了，留下惆怅的我，欲哭无泪，悔恨自己竟被一只苍蝇打败。

甚至我第一次有意识说谎，也同苍蝇有关。每年夏天，少先队都要开展打苍蝇比赛，自报数字。面对着同学们几十上百的战果，我却只能报出寥寥几个，惭愧无比。想打杀更多苍蝇的心愿火烧火燎，但我遇到的苍蝇都狡猾无比，无论我瞄准多长时间，它必能抢在拍落之前起飞逃窜，且定可逃脱。绝望之中，我确信自己先天性手脚搭配失灵，不然为什么人人都能轻易做到之事，在我却如此艰难？为了面子好看，我开始虚构消灭苍蝇的数字，幸亏我学习不错，又是大队长，信誉还凑合，以至于没人怀疑。可说了假话，终是恐惧，为了心理安稳些，下次看到苍蝇，我就闭着眼睛把蝇拍砸下，然后并不看打到没有，扬长而去。这样报数时，压力轻些。

后来当兵，射击训练时，手抖得像得了老年震颤症，三点无论如何瞄也不成一线。老兵宽慰地说这对新兵很正常，练练就好，没什么稀奇。但我羞惭不已，四处检讨自己笨。内心想的是提前制造舆论，为实弹射击吃鸭蛋埋下伏笔，让大伙先有个思想准备，觉得本人打不中靶子理所当然。虽然后来我的射击成绩是"优"，但开展争特等神枪手运动时，我还是知趣地逃之夭夭。我固执地认为，那次好成绩纯属偶然，先天缺陷无药可治。

实习军医时，外科主任说："我看你反应快、素质好，培养你成为外科一把刀如何？"那时学员之间流传着：金外科，银内科，破铜烂铁妇儿科……女生能被外科权威挑中，是天大的福气。但我毫不迟疑地拒绝了，胡乱找了一个理由，说我晕血，不喜欢外科。其实内心真正的恐惧是——外科讲究心灵手巧，我是一个连苍蝇都打不死的人，怎么能成为出色的女外科医生呢？还是知难而退吧。

多少年来，凡是需要手眼配合的关头，我都自觉地退避三舍。哪怕是学气功和防身武术，心中热望，迫切报名，最后关头均以退出告吹。然后解嘲道，我很笨，肯定学不好，甭浪费老师时间了。我尽量躲避需要身体运动的技术，怕自己像打不到苍蝇一般，在众人面前丢丑。因为这种遮掩退避，在漫长的岁月里，我的手脚果真变得越来越笨了。

人到中年，突然在一篇科普文章中看到，通过超高速摄影，然后慢速回放，可以观察到苍蝇起飞的那一瞬，是猛然间向后飞翔。如果你想准确地命中苍蝇，就要瞄准它的后方……

没人知道，这行简单字迹，给我带来了多么大的震撼和心灵救赎。那一刻，我几乎热泪盈眶。

我明白了，打飞苍蝇，不在动作笨拙，而是大脑无知。因为求胜心切，所以长时间地瞄准，惊动了苍蝇，失去了就地歼敌的良机。紧接着，在运动战中杀灭对方的意图，又因错误判断苍蝇是向前飞行，导致屡战屡败。

一个简明的道理，搞懂它，用去数十年。那只想象中的巨蝇，横亘在我的人生旅途上，不止一次强烈地干扰了我的重大决策。我从未对人谈起过这只苍蝇，但我知道，它阴险地活跃在我的自我判断中，让我自卑，催我退缩，它使我自动放弃许多学习各种事物的成长机会，又成了我姑息自己推诿责任倚靠他人不肯努力的挡箭牌和遮羞布。

这一切的核心是怯懦。自身的敌人，也需有正视和砍刈的英雄气概。

从那以后，我击打苍蝇几乎是百发百中了。但由于多年退避的惯性，我于需要用手操作的场合，还是十分笨拙。我知道，那只嗡嗡作响的巨蝇，并不甘心退出它寄居了数十年的巢穴。由于我以往的姑息养奸，它已尾大不掉。举起思想中的蝇拍，瞄准它，扣紧它的后方。无论它起飞还是降落，都力争消灭它，是我毕生的一件活儿了。

（露露摘自《爱怕什么》华夏出版社 图/郑静）

生活之友 心理人生

再冷的石头，坐上三年也会暖。

睡姿透露个性的秘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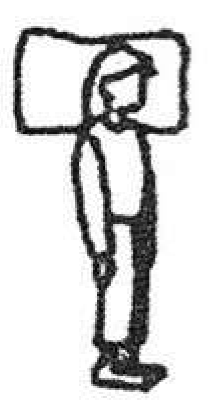
●周 莹

睡眠过程中的肢体语言——睡姿，是受意识控制极少的下意识动作，所以它传达的信息很少具有欺骗性，能真实反映人的心理状态。

英国睡眠评估和咨询服务机构主任克里斯·依济科夫斯基通过问卷调查，概括出6种睡眠姿势，发现每一种姿势对应着一种人格类型。同时，睡姿也能折射出这段时间人的心境、情绪、心理防御等。



胎儿型睡姿，这种蜷缩成母体内胎儿姿势的人，外刚内柔，坚强的外表下有一颗敏感的心。他们第一次见到别人的时候可能会害羞，但很快能放松。拱起的背部构成强有力的自我保护，当人正遭受痛苦挫折时，这种睡姿最能让人体验到安全感。



树干型睡姿，即身体偏向一侧，双臂向下伸展，顺贴在身上。他们大多性格开朗，爱与人交往，很多情况下显现出领导才能和号召力。不过他们容易轻信他人，过于天真。这种睡姿是悠然自得的心境体现，对近段时间的生活工作或学习状态比较满意。



思念型睡姿，身体偏向一侧，双手向外伸展，与身体形成直角。他们喜欢与人交往、性格外向，易融入集体。不过采用这种睡姿的人较多疑，有时甚至有点偏激和愤世嫉俗，很难接受不同意见。思念型睡姿是冷战或逃避问题的一种折射。



士兵式睡姿，完全仰面平躺，双手紧贴身体两侧。喜欢这样睡觉的人一般性格内向，比较保守。会一丝不苟地遵守严格的标准，久而久之会不自觉地严格要求别人。

海星型睡姿，身体平躺，双臂稍稍上举抱枕，这类人乐于助人，是非常好的倾听者，对人慷慨，朋友很多，但不喜欢成为焦点。



自由落体型睡姿，俯卧在床上，双手抱枕，脸偏向一侧。这类人易紧张，一般比较好动，常因缺乏预见性而行事鲁莽，他们对别人的批评一般不能虚心接受。

（石景琼摘自《生命时报》2008年2月19日）



送崔珏往西川

●李商隐

年少因何有旅愁，欲为东下更西游。
一条雪浪吼巫峡，千里火云烧益州。
卜肆至今多寂寞，酒垆从古擅风流。
浣花笺纸桃花色，好好题诗咏玉钩。

这首诗不同于一般的送别诗，没有恋恋不舍抒发对友人的深深眷恋之情，而是着重畅想了一路壮阔景观和内心澎湃的情绪。年少旅愁，既有漂泊不定的纷乱心情，又有满眼江涛水、天边烈火云的大气之叹。深深的祝福和挥别全部涌现，却没有寂寥悲凉的情绪。桃红灼灼，天天美妙。纸上的绯红桃花色妙在似露不露之间，写来全不吃力，却情谊毕现。



浮世绘 趣味测试

很多事先天注定，那是「命」，但你可以决定怎么面对，那是「运」！

请不要叫我们“杀手”

●萧　显

那一年，我刚进法院，血气方刚，豪情万丈，以为刑事司法的真谛就是主持正义、荡涤邪恶。第一次接触死刑案件时，我并不是承办人。合议庭当时正讨论一起故意杀人案，凶手是一名在酒吧与人起了争执的青年男子，他一怒之下，回家拿刀捅死了对方。

合议庭内部形成两种意见：一方认为被告人属于激愤杀人，罪不当诛；一方认为被告人蓄意杀人，其罪可诛。我的意见是，被告人是在与人起了争执后，返回家中取刀，应该不属激动杀人，而且主观恶性严重。这种意见得到多数人赞成，并被合议庭采纳，那名被告人也最终被判了死刑。

不久，二审与复核结果下来，上级法院维持原判，被告人被押赴刑场执行。那一天，我也去了。站在刑场，我见到那个青年。那一刻，我突然懊悔莫名，内心反复问自己：“他，真的该处死吗？”从那刻起，我才真正明白“可杀可不杀的坚决不杀”这句话的含义。

2006年7月，按照最高法院的要求，所有死刑案件都实现了二审开庭。今年，最高法院最终收回了死刑核准权。许多人都对死刑的执行过程感到神秘，其实，对执行者而言，最大的震撼，往往是濒死者对生命的不舍与留恋。一次，即将对一名死囚执行枪决，临刑前，他突然对法警提出最后请求：“我可不可以挪一下位置，我面前有块石头，如果倒下，这石头正好磕着我的脸。”法警满脸迷惑地朝执行指挥看看，指挥叹口气，说：“给他挪吧。”在场者都见惯了执行场景，看到这幕却都很动容。

一位资深法官曾对我们说：如果你缺乏对生命的敬畏感，就不配做一名刑事法官。这种敬畏，既包括对被告人的，也包括对被害人的。一次，一位生性胆小的女同事曾办理过一起强奸杀人案。她说，阅卷时，自己看过被害人生前照片，那是很漂亮很清纯的一个女孩儿。再看尸体解剖照片，虽然尸体已被焚烧甚至腐烂，但她却一点也不像从前那样觉得恶心、恐怖。她说：“这个时候，她在我心中就是一个可怜的小妹妹，我认真阅卷，就是为她申冤，我为什么要害怕她的尸体呢？”

人们常开玩笑说我们刑事法官就是一群杀手，媒体也爱给我们冠以“生死判官”之名。其实，我们并不喜欢“杀手”这一头衔。对我们来说，我们会判罪行极其严重者死刑，但也会将更多罪不至死者从枪口下解救出来。如果法官们没有自己的独立思维，只是机械审理，匆忙下判，那和杀人机器又有什么分别呢？

在担任刑事法官的同时，我和我的同事们，力图让自己在日常生活中扮演的角色同于常人。但办理死刑案件，心理压力是难免的。我们易处于焦灼状态，思维反复在某个问题中纠结缠绕。午夜梦回，经常梦到极端残酷、残忍的事情。长期目睹社会的最阴暗面与人心的最丑恶面，我们有时也会变得敏感、易怒而又多疑。此外，如果给我们一些心理辅导，那就更好了。警察开一枪都要接受心理辅导，更何况我们这些每天都要进行生死抉择的刑事法官呢？

今年某个阳光灿烂的下午，我偶然发现自己学生时代抄写的读书笔记。其中一则抄自民国法学家吴经熊的自传。上世纪30年代，吴经熊曾是上海特区法院的院长。他在自传中写道：“我当法官时，常认真地履行我的职责，实际上我也是如此做的。但在我内心深处，潜伏着这么一种意识：我只是在人生的舞台上扮演着一个法官的角色。每当我判一个人死刑，都秘密地向他的灵魂祈求，要它原谅我这么做，我判他的刑只是因为这是我的角色，而非因为这是我的意愿。我觉得像彼拉多一样，并且希望洗干净我的手，免得沾上人的血，尽管他也许有罪。惟有完人才够资格向罪人扔石头，但是，完人是没有的。”

在这则笔记边，学生时代的我给的批注是：“伪善。”

现在，我拿出笔，轻轻划去那两个字，在旁边写上了：“人性。”

（岩冰摘自《南方周末》2007年12月25日　图/迟兴成）

专栏
我的故事

如果你昨天的成绩显得很了不起，说明你今天做得还不够好。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某中学教导处送给学生的一句话


郭海平

飞越疯人院

●羽 毛

南京某咖啡馆老板兼画家郭海平有一段时间对艺术非常痴迷，日子过得颠三倒四：别人睡了他醒着，拿着画笔狂热作画，别人上班他却倒床睡了，一直睡到太阳下山。画得不顺畅的时候，他会摔东西，关着门大吼大叫。

邻居开始窃窃私语，看他的眼光，犹如他已经疯掉。

郭海平却满不在乎：“你们知道割掉耳朵的梵高，在精神病院自杀的蒙克吗？他们都是大艺术家，画作惊世骇俗，我打算那样疯掉，还不够格呢。”

同时，郭海平也觉得郁闷：“凭什么我的生活和你们不一样，就被贴上‘精神病’的标签，就要被你们怜悯、俯视？”

于是，这个42岁的男人突做惊人之举，关掉咖啡馆，决定搬到精神病院去住。他想走近精神病人，探讨那个异乎常人的世界。他甚至想教他们画画，探讨天才和疯癫之间的距离。

带着画笔画架，背着被褥行李，郭海平来到了南京祖堂山精神病院，却被拒之门外。哪有正常人要住精神病院的？

郭海平的执著顽强超乎人们想象，10个月后，他终于走进了那扇大门，领到了一套蓝条纹的病号服，住进了精神病院。

熟悉情况之后，郭海平在医院的支持下，开办了一间专门的艺术活动室。

第一天，活动室来了一百多号病人。面对油画、水彩、彩色铅笔、油画棒、陶土等艺术工具，有的病人转身就走，有的则拿拿捏捏，大感兴趣。

郭海平鼓励病人们拿起画笔，随便画点什么。一个小伙子每天只画三幅小画，解释说：“我喜欢‘3’这个数字。‘3’很有灵魂，甚至很有激情！”另一位姑娘自从爱上绘画，就梳理好乱蓬蓬的头发，穿戴漂亮，神采奕奕地赴约似的来活动室。

就在这类人里，郭海平还发现了两个大师级的人物。

一个叫张玉宝，32岁。他给自己的每幅画都取了名字：《怒吼》、《挣扎》、《分裂》……《挣扎》的底色是耀眼的橘红色，无数粗大的黑点环绕着中间表情呆滞的人头，让人印象深刻。他画得随心所欲，却能轻易传达出情绪。

还有一个叫王军，无论画“第一次看见的火车”，还是“自家门前的三座大山”，都是画俯视图。王军说：“从天上去看，火车和山，就是这个样子的。”对此，郭海平目瞪口呆。他后来对记者说：“精神病人的精神世界真正自由。他爱画俯视图，因为他认为自己就在天上飞翔。”

这群绝大多数不曾有过绘画经验的病人，在三个月里，共完成了三百多幅作品。这些作品让医生护士们叹为观止。郭海平最终离开精神病院时，很多病人与他拥抱告别，又让医生护士大为惊奇。

去年年底，郭海平带着这些不同寻常的画作，出版了《癫狂的艺术》一书，并且在北京798艺术工场画廊举办展览。

展览当日，郭海平遭受各种质疑：说他作秀，妄想炒作出名；骂他没事找事，拿精神病人寻开心；批评他对艺术的理解太浅薄，一群疯子的涂鸦之作也来开画展……郭海平始终平静，面带微笑。面对一位锋芒毕露的年轻记者的追问，他说：“我还将筹建精神病人艺术馆。我不在乎外界的争议和辱骂，我只在乎我所做的，是否能让他们真正受益。我只在乎我们能否摆脱偏见，重新审视精神病人群体——他们有时的确值得我们仰视，而不是歧视。”

郭海平走后，艺术活动室一直开着，病人们仍然爱去那里画画，游玩，消磨时光。他们不时拿起画作自我欣赏，露出甜蜜满足的笑容——画室里留下的尊敬和理解，正如春花芬芳，温柔地吻合着他们的伤口。飞越疯人院——有时只需一支画笔，一个没有歧视的爱的眼神。

（司志政摘自《家庭月末版》2008年5月）

癫狂的艺术
中国精神病人艺术报告
Demented Art
Report on Chinese Mental Patients' Art
湖南美术出版社



超过别人一点点，别人就会嫉妒你；超过别人一大截，别人就会羡慕你。——做个“超人”，做最好的你

『杜丝』莫问邻

●刘心武

我跟一位白领说我见到过杜拉斯，她开头以为我吹牛，我把见到的时间地点和情况告诉她，她双手一握："哇噻！你好大福气！"这位女士是杜拉斯的"骨灰级粉丝"，把翻译成中文在我们这边出版的杜拉斯著作以及相关的传记、评论搜罗殆尽，所收藏的杜拉斯的原创与改编电影《广岛之恋》、《情人》等光盘，每隔一段时间就要"鸳梦重温"一番，像她这样的"杜丝"，相信在中国还很不少。

我见到杜拉斯，是在二十年前。那天我步行穿过巴黎市政厅广场，再穿过巴黎圣母院广场，过塞纳河桥，到了所谓左岸地区，继续南行，身右的圣·日耳曼教堂古色古香，身左的"双怪"咖啡馆十分著名。我再往前走，右手是条小街，我拐进那条街，街上全是古董式的老楼，我要进入其中一栋，拜访一位法国学者。我按地址找到了那栋楼，正复验着门牌号码，厚重的楼门被缓缓推开，一位个子奇矮、脊背佝偻的老妇人出现在我眼前，我定睛一看，呀！该不是杜拉斯吧？我到法国之前，已经看熟了她的照片，从童年到青年到老年的那些照片，给我印象最深的是戴一副粗框黑眼镜、满脸皱褶的老妇形象，这不活生生地就在我眼前吗？



那一年，在巴黎，我与鼎鼎大名的杜拉斯擦肩而过。进入那栋楼房，乘一架古旧的吊框式电梯，找准单元，摁响门铃，被迎进去以后，我还满脑子是杜拉斯，与主人寒暄过后，忍不住就问："杜拉斯是你们邻居？"学者夫妇点头。我真想跟他们聊聊杜拉斯啊。我肚子里滚动着一箩筐话题：你们跟杜拉斯为邻，怎么早没告诉我呢？她跟你们来往密切吗？邻居们以她为荣吧？常年近距离接触、观察，你们是不是感受到了她更多的魅力？……但是，我很快就感觉到，主人对杜拉斯完全没有兴趣，当然，他们并不否定杜拉斯在文学艺术方面取得的成绩和具有世界范围内的巨大影响，不过作为一个邻居，他们知道杜拉斯太多的缺点与弱点，我非逼着他们列举杜拉斯的魅力，不得已，他们只能举出几个小例子，说明杜拉斯实际是几乎全楼其他各家都有点厌烦的一个生命存在。


年轻时的杜拉斯


老年杜拉斯

中国的白领"杜丝"听了我的叙说直发愣。我告诉她，"杜丝"莫问邻，其实还可以推而广之，总结成——"名人"莫问邻。积多年人生经验，我以为这大体是一条规律。杜拉斯 1996 年逝世，"杜丝"们不可能再有与她谋面的机会了。

其实，这个社会人际的微妙规律可以更明快地总结为：远香近臭。

现在一些访谈式电视节目，编导总喜欢尽量找些主嘉宾多年未谋面的旧同窗、老邻居，在录制过程中由主持人突出奇兵地宣布上场，以造成主嘉宾由于意外而产生出特殊的情感波动，达到引人入胜的观赏效果。虽然播出的节目是经过删汰剪接，但是如果我们细心观看，有时候就会发现，知道太多"底细"的同窗、邻居往往禁不住就会道出主嘉宾其实并不希望抖搂出的往昔糗事：不雅的绰号呀，失范的行为呀，寒碜的失败呀……当然，远近皆是好口碑的名人是有的，不过相对较少。其实远香近臭并不是坏事情。知道这一点，对"粉丝"们是一帖清凉剂，可以把对名人的崇拜调整得更理性，对于名人本身，常有近处把你视为平常的目光环绕，想想才是真福气。

（马树强摘自《扬子晚报》2008年4月22日）

心灵鸡汤 人生真相

拼命省钱，最后肯定越省越穷。——经济学家建议
民众投资楼市，投资资本市场

兄弟

●韩松落



他和小虎在一个院子里长大，上同一个小学、中学，一起逃课去游泳。十四岁的时候，他们学武侠小说里的样子，结拜兄弟。小虎问他，我们现在是兄弟，你会怎么对待我？他说，如果有人用刀砍你，我就替你挡着。小虎说，你净拿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发誓，谁一辈子老遇到刀砍啊？他想一想，就说，如果你死了，我就替你养你爹妈和你弟弟。小虎于是和他笑着打成一团。

没想到成了真的。他医学院毕业，当医生的第二年，有天深夜，有人敲门，他打开门，门口站着小虎的弟弟小江，浑身是伤，缠着绷带。小江告诉他，他们全家人，包括小虎在内，在这天早晨去郊游的时候，遇到了车祸，只有小江幸存。从此，他在这世界上没有亲人，也没有人可以投奔，只有来找他。十二岁的小江，带着他的游戏机，还有一双破球鞋，来投奔他。他大哭着，留下小江。那一年，他二十四岁。

他的女朋友问："这个孩子什么时候走？"他大怒："他还能到哪里去？"温室长大的女孩子，没有被人这样吼骂过，转身离开，再也没回来。他没去追她，从此下定决心，如果要结婚，就必须是个能接受小江的女子。此后的十六年，他没有遇到这样的人。

他爹妈接受了这个孩子，但是很多问题，还是要他解决。他没想到，家里添个半大的上学的孩子，真不是添双碗筷那么简单。他拼命加班，生活还是紧张。有一天，他去学校看小江踢球，这孩子穿着一双绽了口的球鞋，已经破了很久，不敢跟他要新的。他转身去卖血，用那钱买了五双球鞋。那年，他二十八岁。

小江高中毕业，死也不肯考大学，怕给他增添负担。他绑着小江，把他送进考场。那一年，他三十岁。

小江快要毕业的时候，他得到一次机会，去美国进修。他放弃了。这一年，他三十四岁。

电视台和报社知道了他们家的事，要他上一个"人间真情"之类的节目，他拒绝了："我把弟弟养大，很正常啊，怎么就要上电视了？"这年，他三十六岁。

小江有了女友，带回家给他看，那女孩子明知道他的身世，事后却还问他："你这个所谓的哥哥怎么还不结婚，是不是有问题？"小江站在街上，悲哀地看看这个纯洁清白的女孩子，转身离开，任她在背后连哭带叫。小江从此下定决心，一定要找一个能够接受哥哥的女子做妻子。这一年，小江二十五岁。

终于遇到一个善良的女孩子，是一年后。在二十八岁那年，小江结婚。这个女孩子和小江本不打算举行婚礼，但是，他不愿意，他拿出他十年来积攒下的所有加班费、手术费，为他们操办了婚事。婚礼上，新娘和小江郑重地叫他"哥哥"。全场安静了整整一分钟。那天晚上，他被闹新房的人灌醉了，新人让他睡在新房里。恍惚中，他觉得自己真是老了。这一年，他四十岁。

（**刘可荣**摘自《我的兄弟姐妹》哈尔滨出版社　图/**李伟**）

心灵鸡汤　心富翁

你知道人的眼睛为什么长在前面吗？因为人要向前看。
——针对记者旧事重提，世界冠军王濛说

开怀篇



礼貌有出处

玛莎对她的爷爷说："我注意到当你打喷嚏的时候，你知道将手放在嘴巴前面挡着。"

"当然了，"爷爷解释道，"要不然我怎么能接住我的假牙呢？"

还没结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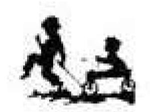
雌鸟泪流满面，雄鸟怒气冲天的说：我跟你讲了多少遍了，这个指环是鸟类研究站的人给我套上的，不是结婚戒指！我还没结婚！



无为的境界

●张　鸣





以烦恼折腾自己，以吵架折腾爱人，以超负荷折腾孩子，以忧伤折腾父母，以忙碌折腾朋友。——现代人

曹参是汉高祖刘邦在位时仅次于萧何的亲信班子成员，萧何死后，他马上让仆人为他收拾行李，说是他就要当丞相了，果然，相国的大帽子最终落在了他的头上。可是做了丞相之后，曹参却终日饮酒，醉时多，醒时少，百事不兴，属员有过，能遮便遮，有人看不惯，想过来提意见，便被一并拉去喝酒，喝到大家物我两忘，意见也就没了。最后连皇帝都看不过去，转弯抹角表示了不满，也被老先生用一套萧规曹随的鬼话蒙混过去，每日依旧沉在醉乡里。

王导是东晋王朝的开国功臣，晋元帝能从王爷变成皇帝，多半亏了王导，登基的时候，皇帝还要拉王导坐在一起。此老也是出了名地糊涂，人家骂他“聩聩”，自己也很以聩聩自得。酒量如何不知，但下面的官员胡作非为肯定没事。有次王导装模作样地派出人员出去考察，回来后大家纷纷说下面官员的不好，只有一个人一言不发，最后等大家说完了，此人才说，做宰相的理应网漏吞舟，何必管官员的好坏。王导居然夸这个人说得好，深合其意，害得大家都觉得自己不仅无趣，而且见鬼。

不过，两个宰相的“聩聩”，结果却不一样。曹参得到的是好评，老百姓编出歌谣来夸，结出了“文景之治”的果。而王导，不仅老百姓不夸，而且官员也未必念他的好。东晋政治混乱、国势微弱，中原涂炭却恢复无望，当时人骂他“聩聩”，后来人依旧骂他“聩聩”。

曹参的时代，承秦末大乱，人口减半，六国贵族豪强已经被秦剪灭殆尽，社会组织也被破坏殆尽，社会只有按自然规律，慢慢恢复元气，国家才有指望。这时对社会恢复最大的敌人，不是别的，正是来自政府的权力。因为这个时候，只有政府是社会中惟一有组织的势力，而且这个势力没有什么东西可以与之抗衡。作为政府官吏，往往有自身的强烈冲动，出来指手画脚，为公也罢，为私也罢，一时间难说清楚。总之从长远看，“做”未必就比“不做”更好。显然，此时的最高行政长官，能够做的最好事情，就是什么都不做，尽量抑制官吏的冲动。这一点，曹参做得很好。当然，当时的老板配合得也好，皇帝身子弱，没主意，又好色，不当家，当家的吕后，只关心自己和自己家族的地位，别的都马马虎虎可以将就。汉初尊崇黄老，据说是胶西盖公的主意。曹参做丞相前，请教了本地的儒生，结果没有一个人说得合他的意，只有盖公的清静无为，才真正打动了他。当然，也只有这个主意，才合乎时代的需要，后来很得史家称道的“文景之治”，恰是曹参开的头。事实证明，合乎时代需要的，最难的恰是不作为，因为让古今中外的政府官吏尽量少作为、不生事，的确太难了。

王导之世，门阀豪族势力已成，而且断送了西晋江山。社会对新王朝的呼唤，是抑制门阀豪强、恢复中原、改变政府由门阀势族垄断的局面。然而，王导却模棱两可，在南渡的中原门阀和江南豪族之间搞平衡，放纵门阀豪族把持政权，胡作非为，从而换取他们的支持。王导处在一个本该抑制政府官吏的时候，但他恰恰不抑制，反而更加放纵。仅仅由于进入中原的各个游牧民族之间的争斗，以及中原汉人对本族王朝的依恋，才使得偏安的小朝廷得以苟延残喘。这样的丞相，这样的“聩聩”，当然没法得分。

对于政府而言，无为是种境界，在这种境界里，民间社会可以自然地生长，实现自己的均衡发展，但是，只有在抑制了官吏的权力冲动的情况下，无为才有可能。

（吴清贵摘自《中华遗产》）

西游第一人

●陈志龙

说到西天取经，人们首先想到的肯定是唐僧，一般老百姓都会把他视为“西游”第一人，其实早在玄奘之前两百多年，就已经有人完成了一次取经大业，此人就是高僧法显。

在中国，“第一”与“第二”之间的地位历来悬殊，冠军常常备受推崇，而亚军与三四名就没有多少区别了。完成了首次取经的法显之所以名声大不如玄奘，我们不得不承认书生并非百无一用，是吴承恩让玄奘家喻户晓，法显则没有好运气能成为某位作家笔下的主角。

法显原姓龚，有三个哥哥，都先后夭折。他父母担心他也会夭折，在他三岁时就把他送去当了和尚。杰出人物常常有不同凡人的表现，十岁时，法显的父亲去世，他叔叔要他还俗回来侍奉寡母。法显却说自己已经远离尘俗，心里只有佛。不久，他母亲在郁郁中去世了。从“敬业”的角度看，法显此举算得上“先进事迹”，而从现代人文角度看，却不符合道德标准。

显示法显理论水平的传说也有不少。据说有一次，他和寺里的僧人在割稻，一群穷汉突然冲过来抢粮。沙弥们都吓得四散而逃，只有法显镇定地向歹徒们做思想工作：“你们真的需要粮食吗？真需要，就随便拿吧！只是你们有没有想过自己为什么这么贫穷？这是因为你们前世不布施所致……”这一情节让人想起《大话西游》里絮絮叨叨的唐僧，最终那些歹徒居然被他说服，弃粮而去。可见古人自有天相，法显遇到的并非真正意义的歹徒，所以非但没有丧命还因此让其他和尚肃然起敬。



公元399年，年过60已到退休年龄的法显决定去印度取经。他同其他四位僧人一起从长安出发。次年，抵达张掖，又遇到了六位有志西行的僧人，队伍扩充到了11人。

爬雪山，越沙漠，公元404年，法显到达佛教发祥地——拘萨罗国舍卫城的祇洹精舍。此时，死亡或者其他原因已经让法显的取经团队只剩下了两个人——他和道整。405年，法显到了佛教圣地巴连弗邑。他在这里学习梵语，抄写经律，一共住了三年。道整显然爱上了这个很适合僧人发展的地方，毅然移民在此定居。法显只好一个人继续他的印度之行，他周游了南天竺和东天竺，在印度泰姆鲁克写经画（佛）像，住了两年。

409年法显途经孟加拉湾，到了斯里兰卡，继续取经。411年八月，法显坐商船回国。经过印度尼西亚等岛国，一路上多次遇险，九死一生终于在412年7月14日到达山东即墨。法显前后经过30余国，历经13年。

法显的《佛国记》记载了当时西域诸国以及印度、斯里兰卡、印尼等国的风物人情，弥补了当地史书稀少的缺憾。《佛国记》还详尽地记述了印度的佛教古迹和僧侣生活，因而后来被佛教徒们作为佛学典籍著录引用。此外，《佛国记》也是中国南海交通史上的巨著。

论业绩和经历的丰富程度，法显的历史地位都不应该在玄奘之下，但由于文学“包装”，唐僧手下有了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等绿叶的衬托，使得原本不及法显的玄奘声名远扬，甚至到今天仍是影视作品的热门题材。

玄奘青史永垂，法显也同样应该永远为我们所铭记。

（一泓秋水摘自《北京晚报》2008年4月20日）

中国经济增长很快，而人心灵的成长却跟不上。
——李玉谈她拍《苹果》的初衷

在我心灵深处

●〔日〕岛崎藤村 译/罗兴典

在我心灵深处，
藏着一个难言的秘密，
如今我成了活的供品，
除了你又有谁知。

假如我是一只鸟，
就在你的窗前飞来飞去。
从早到晚不停翅，
把心底的情歌唱给你。

假如我是一只梭，
就听任你白嫩的手指，
把我春日的长相思，
随着柔丝织进布里。

假如我是一片草，
就长在野外为你铺地。
只要能亲吻你的步履，
我甘愿让你踩成泥。

叹息溢我被褥，
忧思浸我枕席。
不待晨鸟惊醒梦魂，
已是泪打床湿。

纵有千言万语，
怎能表我心迹？
只有一颗火热的心，
将一曲琴声寄给你。

编者按：他们都曾是各地的高考状元，以傲人的高考成绩跨进名校门槛，令师长和家人引以为傲。然而，"状元"却仅是一顶外表光鲜的帽子，在理想与现实的拼搏中，成败滋味冷暖自知。"状元人生"讲述的不仅有"状元"高考的心路历程，也向我们展示了"状元"进入高校或社会后所遭遇的现实人生。或许正如一篇文章题目所言："高考只是人生的一次跳跃"，高考之后还有更长的路要走。

我的78年状元之路

●〔加拿大〕李 非

我是1978年山西省晋东南地区的文科状元，同年考入北京大学考古系。我曾获得荷兰计算机硕士学位，现在我在加拿大的温哥华从事计算机工作。

我没有念完小学，因父亲的右派问题被学校"开除"。其后，我在一家工厂当了锻工。

"文革"时的文化补习主要有两条途径：我父亲原来在北京有满满8书架的书，来山西后卖了一半，另外一半在"文革"期间被红卫兵烧毁，只剩下一橱，除了一本《康熙字典》以外，全是英文版、俄文版的马列著作了。有人说过最好的教材莫过于"大英百科全书"，而我的教材就是《康熙字典》。"文革"十多年，我看了十多年康熙字典，我几乎能把整个字典背下来了，扎实的语文功底正是得益于此。

我父亲虽遭不幸，但把我们的学习抓得很紧，平时一有机会就给我们讲述中国的历史和文学。记得"文革"时我们家的春节过得很特殊，别人家"叮叮当当"剁馅包饺子，但我家却鸦雀无声，人人动笔写文章，每人一篇，体裁不限，自拟题目，父母任评委，奖品是几块水果糖和两毛钱。我认真，我妹妹娇气，得不上奖，耍赖，哭。我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女儿，所以每每偏向她，让她获得"优秀奖"，我常为此和他们闹意见。

1978年我参加高考前复习功课，我没有那么多时间，也没有老师，更没有课本。我父亲从北京给我买回一套18本的自学丛书，它成了我惟一的老师。我给自己订了一套学习计划，每天都按计划完成学习任务。

我是个锻工，整天不是抡18磅的大锤，就是操作"呼咚呼咚"的空气锤，别说热、累、苦、紧张了，就是想学习，也难得有时间。锻工车间里有个长长方方的放大铁钳、大铁锤的工具柜，它就是我"避难学习的黄金屋"。工闲时，我就躺在柜子里看书。开会了，班组长和师傅们怎么也找不到我。年轻的工友找我闲聊，也找不到我。有时下班，我也不知道，常常肚子饿了，才从柜子里爬出来，那时工房内已是一片漆黑，外面已是满天群星了。


李非的家人当年在长治的故居留影

后来我成了状元，晋东南长治市教育局的领导来我家"参观学习"。他们问："你是怎么学的，考得那么好？"当时我住的房子里挂满了历史、地理地图，我就给他们演示了一番，左手拿一本书，右手手里拿着小棍子，指到图中的任意一个地方，而后自言自语的叙述与那个地方有关的人文地理、政治文化，棍子指到哪里，我就讲到哪里，融会贯通，游刃有余，让参观的领导叹为观止。

1978年上了考场，我一点都不紧张，虽然我没有上过正规的中学，但我的语文、地理、历史、数学的高考成绩几乎全是满分。

现在的学生，包括那些高考状元，他们的生活环境、学习环境、招生录取的环境和我们那时相比，真是天地之别，比我们要强百倍、千倍。但是，有一点是共同的，那就是——凡是获得成功的人，都得自强不息，奋力拼搏！

（佘光利摘自百度贴吧）

意林专题

流言飞语是一只只纠缠不休的黄蜂，我们对它不能轻举妄动，除非我们确信能够打死它，否则它反击我们时会比先前更凶猛。——尚福尔

高考只是人生的一次跳跃

●林英睿〔2004年云南省文科状元〕

云南的金沙江，江水汹涌而下，我翻过静谧的公园的围墙，张开双臂，以最快的速度向下俯冲，越过乱石堆，越过小土坡，越过稀松的草地，直抵河滩。听着耳边呼啸的风声和水流声，我心中涌动着一股情愫，那是我高中生活最后的日子，有点蠢蠢欲动，也有点恋恋不舍。朝着远处的高山，我发出狼一般的嗥叫。月亮微微地变得皎洁起来，有丝丝凉意，我却忍不住兴奋起来，把双腿浸泡在江水里，逆着江水迎风而上，有些晕眩，感觉自己正处于一个巨大的旋涡之中。脚下的江水，滚滚东去，轰鸣着，带着我的全部梦想。


林英睿

倒计时一天天被吞噬掉，我开始对时间有了一丝恐惧。于是买了一块怀表，放在最贴近心脏的位置，感受着被指针一点一点拨动的颤抖。我开始真实地体会到时间的流逝，有点微微的心痛，更害怕失去。所以开始了从未有过的认真，从未有过的珍惜。心中装着每一件细小的事，甚至是晚春溜走的那缕阳光。我企图将时光分割，以免那么容易就消逝不见。而指针还是匆忙地转动，在我看它的那些日子里，不断地重复着相同的轨迹。感受着心跳的韵律，收缩之间，整个身体里充满着温暖的液体，因为心的深处，装着那一缕阳光。

高考前的冲刺开始了，敏感的神经又开始骚动不安起来。寂静的深夜里，空气中有一股强大的力量，像翱翔的鹰、觅食的狼或者准备攻击的野兽。我在自己的房间里四处移动，感受到它们的冲击从四面淹没过来。而我开始进入沉醉状态，那种沉醉成了巨大压力下的解脱，让人忘了那些沉重，或者觉得那些沉重根本算不了什么。

虽然是晚春，云南的樱花仍然烂漫。在这样的季节，我爱上了做梦、绚烂的梦。周围的种种，已经适应。开始到江畔，到很高的桥中央，去山顶，自然的活力感染着我。一切都那么清晰明了。在整片的樱花林中，即使有再柔和的粉红，再缤纷的落英，再伤神的凋零，再迷幻的梦，又如何让人甘愿在此醉生梦死？在睁开眼的那一刻，我清醒地感受到它们的存在。梦境与现实，就是这样让人感觉到一种真实的喜悦。梦中出现的金黄的麦田，孔雀蓝的湖水，红色的辣椒，还有赤裸裸的刺眼的白光，让人快乐。视觉上的刺激与内心的充实，让一种生活被延续开来。

六月，炎热的夏天，似乎有一点完结的味道。潮湿的树林里流过泉水的声音。考试前一周，叫上最好的朋友，一起来到这深山的树林里，埋下了那时的回忆。粗糙的木盒，承载着两个人的历程，被深深地埋下，不知是用来纪念还是祭奠。经历过的事，有一些被忘记，而有一些被回忆。地上斑驳的光影，如一段段回忆，阳光从天空中洒落下来，只有一小部分从树叶的缝隙里透了过来。茂密的树林里，我们没有做下任何记号，只知道它在这片大山的怀抱中，会很安详。泉水的尽头，两个朋友没有说话，只是捧起一汪清泉，花瓣的清香，从口腔一直蔓延到肠胃里。像是告别的仪式，又或是向彼此起誓，总之它让我心安。我们可以很轻松地去面对那最后的一刻。最后那一刻，金沙奔腾，江水涌动着，层层叠叠地翻滚。千帆过尽处，依旧是惊涛拍岸。浪花涌簇着，颠簸着扑向岸边，江水在底部却是从容地流动。

我想，高考只是人生的一次跳跃，就像金沙江的水，从开始到现在，无非就是这样一段徘徊和释然的过程。没有任何是非对错的标准，有的只是历程。像金沙江的水，永远不会清澈，永远没有平静，一直奔腾，一直流动，回归大海。而我，从云南来到北京，开始了新的人生之路。

（之缘摘自《我主沉浮——高考状元成长全书》重庆出版社）



意林专题

为官交友，要特别警惕三种人：一、官不大，特能办事的人；二、挣钱不多，特能花钱的人；三、不太熟，特能套瓷的人。——一纪检干部对官员的忠告。其实，此忠告不止适于为官交友，同样适于普通人

扔掉“光环”，从糖葫芦中找到自我

●张　慧　张金燕

2001年7月注定成为我生命中一段不平凡日子的开端。那年我以626分、辽宁省普兰店市理科状元的高考成绩，成为北京大学医学部预防医学专业的一名本科生。

学费有人赞助，没有了后顾之忧，我就一门心思钻研专业课，很少参加各种社团的活动。

转眼到了毕业时，2006年4月的一天，我拿着简历第一次去人才招聘会场。好不容易挤进人堆，我在一家招聘台前递上求职材料，招聘主管看到“北京大学”的毕业证，注视我的眼神有了亮色，我又把自己的外语、计算机等级证书交上去，没有附带一句自我推销的旁门。

正在这时，旁边一位学生挤上来，笑着说：“您看，我是北京某某院校的应届毕业生，这是我的简历，这是我的等级证书和各种获奖证书，我还发表过不少文章，是学生会干部，除了疾病防治专业课，我还选学了法律专业……”招聘主管似乎一下子被这位学生大方的自我介绍吸引住了，说：“你这个小伙子很开朗，留下来吧，待会儿我们再跟你详细谈谈。”


本文主人公武小锋

此时此刻，我从心里羡慕那位侃侃而谈的同学，几次也想上前重新介绍自己，但我始终没好意思张口。

第一次求职的失败让自尊心极强的我心灰意冷。但我还没放弃留在北京的想法，我没有太高的奢望，不想要太高的工资，只要有一个北京户口就行。

因为不忍让家里再寄钱过来，我的生活日渐拮据。也许是我那憔悴的面容，木讷的自我介绍让我首先在外表上减了分，我得到的待遇惊人的一致：客气地拒绝。

2006年7月底，我被迫离开北京，先后到沈阳、大连求职。到了12月初，我已经把求职要求降到了最低限度，工作只要和自己的专业沾边，月薪1000元以上就可以。可是，我这个北大毕业生的小小愿望却一直没有得到满足，屡试屡败！我的心情变得极为郁闷，感到无限迷惘和彷徨。

我最后还是回到了惟一能让我沉静下来的故乡。在父母无言的关爱下，我开始反思：“北京大学”这张文凭到底是光环还是阴影？

2007年元旦前的一天，我平静地对父母说：“爸、妈，反正工作的事情也落实不了，从现在开始我和你们一起串糖葫芦、卖糖葫芦，这样既能锻炼一下我的性格，也可以多赚些钱。”

这一回我说干就干。一大早，我穿好衣服，冒着凛冽的寒风，蹑手蹑脚地推着车去镇里卖糖葫芦了。尽管在此之前我下了狠心：不让“北大毕业生”这张招牌羁绊自己走入社会最底层的生活，我要向自己挑战！可是，我总能听到有人议论道：“这不是邓屯的武小锋吗？不是考进了北京大学吗？怎么来卖糖葫芦来了？”“对！就是当年那个理科状元，他是没找到工作，不得不来卖糖葫芦！”当众人异样的目光扫过来时，我觉得好像有许多芒刺扎在身上，十分不自在。

此时，距离我一百米左右，我的中学同学李军也在卖糖葫芦，他大声地叫卖着，声音很洪亮。我也想像李军那样大声地吆喝叫卖，可心里紧张得“怦怦”直跳，张了几次嘴都没发出声，一个小时过去了，我一支糖葫芦都没卖出去。

我心急如焚，逼着自己张开嘴吆喝：“卖糖葫芦了！”可声音怯怯的，几乎连自己都听不见。

可能许多人都想看看我这个北大学子是怎么卖糖葫芦的吧，或者是大家出于同情，后来者许多人买了我的糖葫芦。看着花花绿绿的钞票放满了铁皮盒，我的吆喝声情不自禁地越来越大，而且还能喊出花样：“过来尝尝香甜可口的糖葫芦，不尝不知道，尝了忘不掉，买一支尝尝！”结果，我的糖葫芦竟然比李军先卖完了。

初战告捷，半年来我头一次体会到心里喜滋滋的感觉。又卖些日子之后，我发现糖葫芦不仅可以用山楂做，还可以开发出许多新品种。我建议父亲做些巧克力糖葫芦、香蕉糖葫芦、葡萄糖葫芦、橘子瓣糖葫芦和大枣糖葫芦等。生意越做

意林专题

美国人玩象棋，中国人玩围棋。象棋只有两种结局，平局或将军，绝对胜利或失败；围棋的目的则是获得相对优势，目标在于不断的战略推进而不是胜利。——美国《新闻周刊》上一篇比较美中外交风格的文章中说

『状元』之于我消极多于积极

●楚怀湘（1994年理工类状元）

我母亲是中学老师，小时候对我的管教多些。我9岁时母亲病逝，之后父亲忙于工作、家务，没什么时间管我。我属于那种谨小慎微不惹事的“好学生”，也不怎么让他操心。我不算是很用功的学生，功课会按时完成，印象中从未苦学到晚上10点以后。

我小学四年级至初三都就读于东郊纺织城的西北电建四公司子校，学校离家很近，是普通的子弟学校，但有几位极好的老师。我家住在大院子里，伙伴很多，大家经常一起做游戏，过得很开心。

高中就读于西安中学，属于省重点。每天来回要花两个小时坐公交车，功课也多些。生活单调，没留下多少美好回忆。我算是比较聪明的学生吧，考试成绩一直很好，但算不上顶尖的，各类竞赛从来都是二、三等奖。到了大学有机会接触到一些全国奥赛的获奖者，才见识了什么样的算是顶尖。

实际上我在高考前已经被保送清华了。按说可以不参加高考，但学校要出成绩要求我考，把这作为能够保送的条件。我也因此感觉不到多大压力，只要考出一个过得去的成绩，不丢保送生的脸就行了。我们那一年理科考5门课。除了语文外，我数、理、化、英语的水平很平均，考前我想，只要正常发挥，得个高分不难，但却没想到能考个第一。

很多事情其实就是运气，我认为当状元也是这样。现在回过头来看，“状元”这个头衔对我的影响消极多过积极。数不清的赞誉扑面而来，认识或不认识的在知道你是“状元”后都表情异样。那里你只有18岁，不谙世事，难以避免的，你会把握不住自己，会过高估计自己，这样下去，面对困难或挫折时就可能不够坚韧，甚至难以承受。实际上，高考的前十名，甚至前一百名，大家的智力相差无几。考第一无非是个运气，说明不了什么。据我所知，曾有一个理科状元上了北大，两三年后就退学了。我自己1997年生病住院，休学一年后回来读完本科也离开学校工作了。

（张乙摘自《华商报》）


楚怀湘



聪明人能从别人的眼睛中看到自己，蠢人只知道用自己的眼睛去看别人。聪明人善于用衡量别人的尺子衡量自己，蠢人只用自己的尺子衡量别人。——哲学家陈先达

越趣味横生。

说起来，我还是沾了北大的光。半个月后，我的事被媒体报道后，我先后接到了深圳、大庆、沈阳和北京、山东、天津、铁岭等地三十多家单位打来的招聘电话。

2007年1月14日，我参加了一个与四家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见面会。有过这段卖糖葫芦的经历，我突然发现，自己再也没有在北京人才招聘会上那种怯生生的感觉了。有位领导故意“难为”我：“假如在这次见面会以至今后一段时间里，你仍然找不到自己满意的工作，你该怎么办？”我很自然地说出了心中的想法：“经过屡次求职挫败的考验，通过在家里卖糖葫芦的磨炼，我渐渐地懂得一个人做什么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能够尽早地适应各种复杂的环境。我会努力拓宽职业发展视野，培养广泛的职业发展兴趣，我相信凭着我的智慧和才华，以及乐观的心态，我终究会找到自己的位置，我会让自己的职业生涯变得丰富而厚重。”

当时，我听到会场上爆发出一阵热烈的掌声，也似乎听到了自己的精神重振和重生的声音。

从那以后，“北大”二字在我的人生旅途中渐行渐远。

（北方雄鹰摘自《涉世之初》2008年第2期）



一个人的慈善

●陈 敏

这是否是世界上最廉价的小房子？

面积13.2平方米，由一节废旧铁皮的集装箱改装而成，造价6000元整。冬天嗖嗖灌冷风，夏天热得蒸笼一般。里面一张铁板床，10英寸的黑白电视，带些破旧家具，人在里面转个身都困难。

可这小房子住着人，还是一家三口。

男主人叫王明殿，年过半百，是一家羊肉汤店的老板。每日小店颇有盈余。却带着妻儿挤在这里，洗澡都要去最廉价的澡堂，和民工们一起。

他不是守财奴，也没有什么苦衷——他的钱，几乎全部捐出去了，他坦言"每一碗羊肉汤的利润，基本100%地捐"。有人调侃他："那你比比尔·盖茨还牛？人家都只捐出了资产的70%。"他笑笑说，"反正我有几个钱捐几个，只留点生活费。"

当地人背地里喊他疯子。甚至有人说他沽名钓誉，害得一家人跟他受穷。

听着也难受，可王明殿遇上穷苦老人。特别是失学的孩子们，就会掏光兜里最后一分钱。10多年来，涓涓细流成大海，他竟然捐出了几百万元。

为什么他"热衷"行善？面对蜂拥而至的各路媒体，他讲述了13年前的一段往事。

1995年，40岁的王明殿仍在青岛崂山区东韩村辛苦过活。为了改善生活处境，那年夏天他东拼西凑了3000元钱，去山东临朐县采购苹果。到了第一户农家，他正和女主人谈收购价格，忽然门外冲进来一个少年，手里高舞着一张纸，兴奋地喊道："娘，娘，我考上了！大学录取通知书！"王明殿想，这下孩子的娘可要乐坏了。谁知那个女人红着眼眶发怒道："考上有什么用？哪来的学费？你想要你娘的命啊？"王明殿愣住了。少年看着他娘，低声安慰道："娘，我不上大学！只是想让您看看通知书，高兴高兴。"女人一把搂过孩子哭了。



这一幕让王明殿百感交集，他从怀里掏出一层层包裹的3000元钱，说，"拿去供孩子读书！今后4年的学费，我都包了！"那个叫刘炼科的孩子。那一刻放声大哭。

此后，王明殿被拨动的心弦再未停止歌唱。十多年来，他捐助了山东740多个孩子和10多个辍学大学生，创建了3所希望小学。资助过程中，王明殿的心，变得日益开阔通透。每次他去希望小学送文具和玩具，孩子们就小鸟儿般围上来，把写有祝福的各色水果塞了他满怀。每次收到孩子们从学校寄来的信件，王明殿就觉得自己风尘仆仆的旅程，多了一层书卷气……这个自认"粗鄙的小人物"，凭着一己之力，改变着他人的命运，也提升着自己的幸福度。

2001年，王明殿筹钱开了一个羊肉汤馆，收入稳定。朋友们劝他，自己买个房子生活好了再捐！他硬不同意："一个房子七八十万元，我能帮助多少个受苦受难的人？能让多少孩子上学？"

王明殿资助的第一位少年刘炼科，已经工作几年，前不久带着女友特意来看"王叔叔"，二人忽然双双跪倒，请求他收下一份礼物："我用工资给您买了一套房子，我们不忍心看您继续住在集装箱里！"王明殿坚持不要新房钥匙和房产证，眼眶红红地说："叔叔住在那里不苦，叔叔心里甜着呢。"

这样的高尚，在市场经济金钱至上的氛围里，毁誉参半。有人效仿，默默汇款资助希望小学，不留下姓名地址。有人得知小学缺少电脑，将20台电脑一并运送到王明殿的小店前，说声感谢就走……也有人不解，说他作秀，说他疯了。还有人当他是傻子，骗吃骗喝。他们只能看到13.2平方米内的窘迫，却看不到一颗心灵的层层舒展。

王明殿告诉记者："我也不是傻子，我对自己的生活有打算。我跟妻子商量好了，再捐7年，然后我们就买大房子，过好日子。"他又转脸对身旁的妻子说："我要给你买新衣服，名牌的，然后带你去北京，住住有这么厚地毯的大宾馆，洗个热水澡！你是全世界最好的女人，中国最好的老婆！没有你这么多年的默默支持，跟着我受苦，我帮不了那么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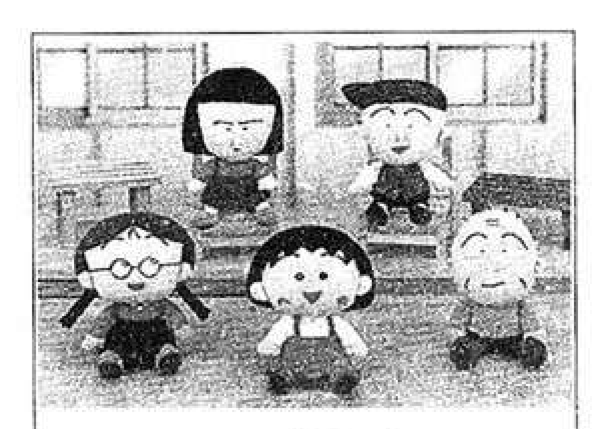
这样罕见的甜言蜜语，让那个沉默寡言的女人张树叶，抿嘴笑了。

在这间也许最廉价的13.2平方米的小房间里，盛满了世上最广阔的幸福。

（郝英子摘自《家庭·情感月末版》2008年4月）

心灵鸡汤 心富翁

能让卫星上天的是人才，能让马桶不漏水的也是人才。——中国人民大学校长纪宝成呼吁我国应该建立普通高等教育和高等职业技术教育两个截然不同的教育体系



『奥德赛』时期

●佚名

过去，人生通常被划分为四个阶段：童年、青春期、成年和老年。现在，人生至少分成六个阶段：童年、青春期、“奥德赛”时期、成年、活跃退休期和老年。

在新出现的阶段中，最令人费解的就是“奥德赛”时期——这个阶段介于青春期与成年期之间。在这个阶段（通常是20多岁），他们上学、放假；他们和朋友亲密相处，又和家人居住在一起；他们谈恋爱、失恋；他们尝试某种工作，然后又换工作。

他们的父母变得越来越忧心忡忡。这些父母知道，在学生生活和成人生活之间，肯定会有一个过渡阶段。但是，这些父母发现，在自己的孩子长大成人时，这个过渡时期拉长到了5年、7年乃至更久。在自己孩子的生活中，他们甚至察觉不到明确的方向感。

这些父母看着自己的孩子，发现一些事情被推迟了。父母们发现，这个年龄段的人正在推迟结婚的时间，推迟要孩子的时间，推迟拥有稳定工作的时间。1964年以前出生的美国人，往往会用特定的举动来证明自己已经成年：从父母家里搬出去住、在经济上独立、结婚成家。

我们可以认为，“奥德赛”时期这样一段“临时拼凑”的时期，是对现代环境的合理反映。美国学者一直试图理解这个新的人生阶段。通过他们的著作，我们会看到这个阶段所特有的不稳定性。年轻人从父母们安排好的童年中长大，然后步入一个充满不确定性和多样性的世界。旧的成功模式不再适用，新的法则尚未确立，一切事物似乎都被一种不那么长久的版本取代：网恋取代了约会，同居取代了结婚，做白日梦取代了上教堂，写博客取代了看报纸（1970年，在20多岁的人中，有49%是一份日报的读者，而现在的这一比例是21%）。

如今，就业市场是不稳定的。即将毕业的大四学生找不到能够让他们一直干到退休的工作，取而代之的是社会中的大量就业机会，而他们对其中大多数闻所未闻或者没有丝毫准备。社会生活是不稳定的。男女之间的均势发生了变化。如今，在美国20多岁的职业女性当中，拥有大学本科学历者的比例远高于同年龄段的男性。在过去几十年里，男性的工资水平停滞不前，而女性的工资却不断上涨。这从根本上打乱了求偶的惯例。受过教育的女性，不必结婚就可以得到自己想要的许多东西，而找到一名适合自己的成功男性却变得越来越难。

“奥德赛”时期并不是在放松偷懒。由于有很多人在争夺相对很少的机会，导致了巨大的竞争压力。有调查显示，虽然过的是“临时拼凑”的生活，但经历过这段时期的“过来人”，都有着十分传统的渴求（他们比他们的父母更看重“为人父母”）。更确切地说，我们所看到的是一个新人生阶段的出现，就好像青春期这个概念多年前刚刚出现时一样。[奥德赛(odyssey)一词源于古希腊神话，是浪漫冒险的意思。]

（老北摘自《爱情婚姻家庭·情感美文》2008年第1期）




在网络上，小钱靠技术，中钱靠技巧，大钱靠运营。——『华讯』精英团队的经典语录



开怀篇



不能归还

一个男人到警察局告他的邻居，说他家的东西只要不小心掉到邻居家，邻居都强行据为己有，无论是晾的衣服、钻过去的鸡，还是栅栏边果树上结的果子，从来都没有归还过。

警察听了，说这些小纠纷不能立案，让他自己跟邻居协商。男人说：“这些事是不大，问题是今天我老婆为果树剪枝时，不小心掉到他家院子里了！”

老鼠

妄想自己是老鼠的男人，终于可以从精神病院出院了。

可是，他竟然在医院出口处呆立不动，不敢出去。医师觉得奇怪，问其理由。

“因为那边有猫。”

“但，你不是已经知道你不是老鼠了吗？”

“的确不错，但猫可能不知道。”

姽婳将军

●张培山

《红楼梦》第七十八回中，贾政讲述了“姽婳将军”林四娘的故事。当年一位恒王出镇青州，他“好武兼好色”，令一班美女习战斗攻拔之事，其中林四娘“姿色既冠，武艺更精”，恒王让林四娘统辖诸位美女，称为“姽婳将军”。

当然了，这位恒王是一个真正的“须眉浊物”兼草包，竟被“流贼”杀死。文武官员纷纷要献城，“不期忠义明闺阁”，林四娘带领众美女夜袭贼营，力战不支，殉王报国……有人考证，曹雪芹并非杜撰，历史上确有其人其事。林四娘是明末崇祯年间的秦淮歌妓，后成为衡王朱常庶的宠妃，平生只参加过一次战斗，在战斗中香销玉殒，被人们称为“姽婳将军”。

到了清代，蒲松龄还把林四娘写进了《聊斋志异》。

此事的考证是否可靠不得而知，但是历史上层出不穷的“姽婳将军”却是一个不争的事实。她们不爱红装爱武装，不系明珠系宝刀，艳李浓桃临战场，让婀娜和娇媚在刀光剑影里亮丽着。她们上马杀敌，就是将军；下马后娴静美好，是为“姽婳”，称之为“姽婳将军”，用《红楼梦》中的说法，是“妙极神奇，更觉妩媚风流”。

我国有文字记载的第一位“姽婳将军”是妇好，她是商王武丁的妻子。甲骨文中有关她的记载有二百多条，她曾率领一万多人的军队去攻打前来侵略的鬼方，并大胜而归，因功勋卓著而深得国民的爱戴。

后来，她的墓中出土了带有“妇好”铭文的“钺”，是妇好生前曾使用过的武器，重八点五公斤。另一件虎纹铜钺重九公斤。妇好使用如此重的兵器，可见她武艺超群，力大过人。

在历史中，虽然这些巾帼英雄不让须眉，屡立功勋，但正式被皇帝册封，列入国家编制的女将军只有一位，她就是明末的女帅秦良玉，她也是中国历史上惟一封侯的女将军。

秦良玉是一位苗族姑娘，她骁勇善战，足智多谋，自幼从父习文练武，善骑射，通诗文，战功卓著。她统帅的“白杆兵”更是威名远扬，这也是她自己独有的一支部队。

崇祯二年十二月，清兵绕道喜峰口，直抵北京城下。崇祯皇帝匆忙下诏征调天下兵马勤王。秦良玉闻讯，火速“出家财济饷”，率“白杆兵”兼程北上。当时各地赶来的十余万官军互相观望，畏缩不前。惟独秦良玉率先奋勇出击，收复永平、遵化等四城，解除了清兵对北京的威胁。

为此，崇祯皇帝召见了富有传奇色彩的女将军秦良玉，封其为一品夫人，充总兵官，加封少保。崇祯感慨万千，写下四首诗赐给了秦良玉，夸赞她的功绩。其中“世间多少奇男子，谁肯沙场万里行”这一句是非常值得体味的。在国家危在旦夕的时候，崇祯皇帝对男人们也许是不抱什么希望的，他们是靠不住的。明末的男人们也用实际行动证明了这一点。



呼噜。——「世界最美单词」评选大赛产生了最终结果，土耳其语单词「Yakamoz」被评为世界最美单词，翻译成中文是「月亮在水中的倒影」，中文单词「呼噜」位列第二

秦良玉始终站在明王朝一边，清军入关南下，她率兵英勇抗击清军，被南明隆武帝封为太保，兼太子太保、忠州侯。

当然，历史上领兵打仗的"娩婳将军"还有很多，比较著名的有隋朝的冼夫人、唐高祖李渊的女儿平阳公主等。

由此可见，历史上女人们并不总是住在深闺，专攻女红，并不认同"战争让女人走开"这种说法。她们还是很积极地参与了战争，更为生猛的是，她们也会参与叛乱。东晋的晋安帝时期，当朝长史王廞在吴都发动叛乱。他的军队有一个很大的特点：将领大多是女人，还竟然和当朝司马、名将刘牢之对阵。

王廞不仅给女人以权益，而且给女人以权柄，让她们担任实际的官职。他任命自己的女儿为贞烈将军，最令人震惊的是，他居然任命一个一百多岁的老太太孔氏担任军中司马。从军事的角度看，王廞这样做似乎是不可思议的，但这种不可思议本身却显示了王廞对女性的特殊态度，他绝对是一个女权主义者，他似乎具有女性崇拜情结。从他的所作所为来看，他对女权的尊崇，不是口头的理念，而是具体的实践。不然，就不会有那么多的女性随着他一同起兵当"娩婳将军"，感动她们的也许就是王廞对女性的那一片至情。

我想，用崇祯皇帝写给秦良玉的这个诗句来总结一下历史上的"娩婳将军"们还是很贴切的——"试看他年麟阁上，丹青先画美人图"。历史，不但描绘着她们的妩媚婀娜和万种风情，也记载着她们纵横驰骋，冲锋陷阵的飒爽英姿。

（石景琼摘自《青岛日报》2008年3月14日）



出生即别

●〔不丹〕纳姆吉·皮尔 译/郁 葱

9个月之前，我还只是一个很小很小的东西。慢慢地，我被一分为二，形成两个胚胎，并开始了身体各个部位的发育。在我们有限的黑暗生活空间里，我们感到很不舒服。

我的弟弟不停地打扰我，经常不是给我一拳，就是踢我一脚，要不就是大哭大叫。他从不让我睡个安稳觉。我极力安慰他说，我们很快就会见到一个又大、又亮、又美丽的世界。

我5个月时的一个半夜，我听到外面正在激烈地争吵。争吵者是一对男女，我猜他们就是我的爸爸和妈妈。此刻，我多么想出去看看他们是什么模样！

他们的争吵越来越激烈。只听男的大叫道："你想怎么处理这个孩子就怎么处理吧，反正我不负责！"

"要是这样的话，那我就去流产！"女的用手拍着肚子叫道，正好拍在我的鼻子上。

我和弟弟知道危险即将降临到我们身上，于是，我们紧紧地抱在一起，无助地等待着我们的命运。"我们是不是看不到外面的世界了？"弟弟眼含泪水问我。我只是以哭作答。第二天，我们果真遭遇打击。我听到从未听到过的流水声，我们遇到了死敌。这时，在我们身边好像突然出现一只晶亮的眼睛，只听有人说："不要动！你已经死了！"

不到一个小时，我所在的"房间"便遭到破坏，一条红河穿过其间，接着，墙壁开始倒塌，我和弟弟在里面被抛来抛去，身体受到极大伤害。

我们死死地抱在一起，共同抵御凶恶的洪水。但到了晚上，我再也无力拉住弟弟，他被洪水冲走了。我极力想把他抓住，但是徒然。他就这样走了！

我非常憎恨妈妈，我甚至发誓要报复她。

我幸免于难，独自一人在妈妈的肚子里又待了3个月，我多么希望能早点看到外面的世界。

一天，我的背受到重重的一击。是医生发现了妈妈流产没有成功。实际上，是妈妈不知道她肚子里怀的是双胞胎。弟弟被洪水冲走了，我则活了下来。妈妈不想给自己增添烦恼，想通过手术结束我的生命，但医生说已经太晚了。

此后不久的一天夜里，我听到一声尖叫。妈妈因劳累过度，我提前来到世上。只见妈妈浑身是汗。她捂着嘴，生怕邻居听到。她看了看我，低语道："小魔鬼！"要是我的腿够得着，我一定踢她一脚。

她一口奶也没让我吃，就用一块破布把我包起来扔进垃圾坑里。我一直在垃圾坑里待了两天。在这期间，人们不停地往我的身上倒垃圾。

此时正值冬天，夜里天气很冷。我看到空中一道流星飞过。望着满天的星星，我可以许个愿吗？我惟一的愿望是：希望其他母亲们不要犯同样的错误。再见了，残忍的世界！我知道谁都会死去，可我为什么就不能在这个世上多活几天呢？

（周波摘自《青年参考》图/孙胜蓝）

水尝无华，相荡乃成涟漪；石本无火，相击而发灵光。

一只狗的偷渡真相

●乌娜姬



那还是我当兵的第二年，发生在我们哨所的事情。

哨所中有一个特别的成员——警犬贝贝，贝贝血统纯正，机智勇敢，战士们都很喜欢它，我们称它为哨所之花。

这一年开春，界河的水特别浅，班长说，这是重要时期，大家就是睡觉也得睁一只眼睛。这时，我们的哨所之花贝贝生下五只小狗，可小狗出生后却不叫，没有一点气息。原来贝贝怀孕期间忽发高烧，导致小狗胎死腹中。

贝贝搂着已经僵硬的小狗连续三天三夜，不吃不喝，只是低声呜咽着。到了第四天，它在树丛里用爪子扒个坑，把小狗一只只叼过去，埋掉。埋好后，坐在那呜咽很久，才慢慢地起身离开。

一个多月后，夜里值岗的战士总能听到河里传来哗啦哗啦的划水声，拿手电照却看不到人影。为此，班长还专门给大家开会，让我们夜里要严密注意界河情况，重要时刻鸣枪警告。这天轮到我值岗，我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河面。前半夜很平静，到了后半夜，果然传来哗啦哗啦的划水声。我急忙冲向河边用手电仔细搜寻，发现一个黑影正趁着夜色掩盖悄然向对面游去。“不许动。否则我开枪了！”我一见情况紧急，急忙冲着河面开了几枪，枪声惊动了哨所熟睡的战友，大家纷纷拿着武器跑了出来。

我指着河面告诉他们，有一个偷渡的黑影。大家架起探照灯照了半天，河面却平静得看不到一丝波纹，班长责怪我神经紧张胡乱开枪，我想明明是看到黑影了，怎么会不见了呢？

第二天我负责给贝贝喂食，走近贝贝的时候发现它浑身颤抖，我走上前，伸手要摸它，贝贝却起身挣脱了，这时候我发现贝贝的后腿有明显的伤痕，血凝结在毛上，成了一大块。大家急忙找来医药箱给贝贝包扎，我们都觉得奇怪，贝贝怎么会受伤呢？突然班长问：“你们看贝贝的伤口像什么？”

“贝贝的伤口？”那一瞬间我也恍然大悟——伤口像子弹擦伤。

“对，昨天半夜渡河的黑影应该就是贝贝。”大家一想，果然没错，平时夜里站岗的时候，贝贝经常会陪我们一起站，这段时间夜里看不到它，我们都以为贝贝失去狗宝宝，心里的创伤没有恢复，现在想来，应该就是它每晚偷渡边境到对岸去。

“贝贝一直立场坚定、立过大功的，怎么现在成天琢磨着偷渡国境呢？”大家七嘴八舌地议论着，贝贝似乎知道自己做了错事，低着头，一动不动。

班长怀疑贝贝是被间谍分子在身体里面安装了什么装置，叫卫生员仔细检查，卫生员检查半天，除了后腿的枪擦伤再没什么特别。团部医院的护士笑了，她说：

“嘿，看，这还有奶水呢。”

奶水？我和班长一看，果然贝贝的乳房还胀胀的，轻轻挤压就能流出白色的乳汁。奇怪，贝贝的小狗已经死去快一个月了，怎么它还有奶水呢？

为了防止贝贝再次偷渡国境，晚上我们第一次用链子把它拴了起来，刚拴上，它就无比愤怒地开始挣扎，疯狂地咬着链子，甚至把牙咬出了血。我和班长都愣住了。

半夜我们还是觉得不安心，悄悄爬起来，走到拴着贝贝的地方一看，它居然不见了。再仔细查看，拴着铁链的胳膊粗的木桩被咬得参差不齐，上面还有斑斑血迹，很明显贝贝咬断了木桩，跑掉了。

焦急地等了一个早上，贝贝没有回来，班长决定把这件事上报。在边境线上，任何一点小疏忽都可能给两国外交带来不良影响。

一只警犬偷渡国境的问题经过层层上报，一直报到了师部，师部发现问题重大，一面用军方名义致函俄罗斯，主动说明情况，希望俄方谅解，一面给我们下了命令：为防止以后引发边境纠纷，就地正法。

这天晚上，贝贝没有回来。我们大家都松了口气，班长也嘟囔着：“回来干啥，跑远点吧。”

忐忑不安地等到天黑，晚饭的时候贝贝没有回来。

熄灯后全班战士都不去睡觉，盯着河面，等待着贝贝回来。我的手心都是汗，心跳得厉害，心

里不住地默念着："贝贝，贝贝，你千万不要回来。"

半夜的时候，河里传来哗啦哗啦的划水声，有人忍不住喊了一声贝贝，马上被别人捂上嘴。划水声越来越大，我的心吊到嗓子眼儿，满脸的汗。

枪声炸豆子一样响了，俄罗斯方面已经率先开枪了，贝贝看着对面的我们，哀鸣了一声，又回头看看对面，沉了下去。

第二天下午，团部来了命令，说对面的俄罗斯军方要交还贝贝的尸体，要我们在哨所列队等候。

俄罗斯军方代表在我们团长的陪同下，来到哨所，郑重地向我们移交贝贝的尸体。

贝贝被包在一个干净的睡袋里，紧闭着眼睛。

"我们很遗憾。"俄罗斯代表声音低沉，悲伤地说："接到贵方照会，为了防止不必要的边境纠纷，决定射杀这只狗，可是在射杀后我们在营地旁的草丛中发现一窝小狗。"俄罗斯代表示意部下抱着两只毛茸茸的小狗上前。

原来不久前，俄罗斯方面的一只巡逻犬在营地不远的草丛生下一窝小狗，母狗因为体力不支在一次军事演习中牺牲后，没有人知道草丛中还有一窝小狗。失去孩子的贝贝对小狗的叫声极为敏感，它知道对岸有一窝嗷嗷待哺的小狗，每晚不知疲倦冒着涨水的危险游过河，去给小狗喂奶。就在射杀贝贝后，他们顺着贝贝在岸边的痕迹寻找到那窝小狗，一切真相大白。

"贝贝是一只充满仁慈的狗，对它的死我们深表遗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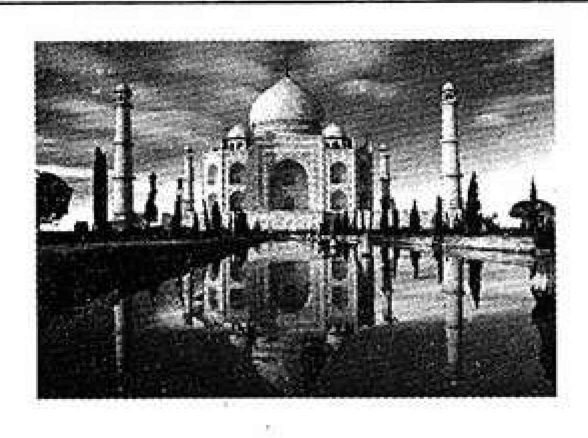
班长接过那两只贝贝喂养大的俄罗斯狗，紧紧地贴在胸口。两国军人不约而同地向躺在睡袋里的贝贝举手敬礼，感动、内疚混在一起，每个人的心都是沉甸甸的。没有偷渡、没有破坏、没有间谍行动，事实真相就是这样简单：缘于一只狗自然的母爱。

(LY摘自"诸暨网")



生活之友 壮游

清白的良心是个温柔的枕头，能使人睡得更香甜更安稳。



泰姬陵

●黄　晴

有位巴基斯坦朋友说，伊斯兰堡是巴基斯坦的政治首都，卡拉奇是经济首都，拉合尔则是文化首都。

走进拉合尔，处处可以感受到一种历史与文化气息的遗存，她不如伊斯兰堡宏阔，不如卡拉奇喧闹，但她却有一种内在的文化神韵，蕴含于她的城市风貌中，展示在她的居民神态上。

由此，拉合尔被称为"巴基斯坦的心灵"，因为文化在某种意义上就是一种心灵史。在拉合尔市中心，有著名的拉合尔古堡，是世界和南亚公认的文化遗产。在这里，人们可以凭吊千古兴亡，百代离合，触摸巴基斯坦文化心灵的律动。拉合尔古堡始建于1021年的迦兹纳维王朝，是一座泥土筑成的军事要塞。1566年，莫卧儿王朝的阿克巴大帝将其改建为砖石结构的堡垒。其后的莫卧儿皇帝又不断增修，使之成为莫卧儿皇朝夏都的皇家宫苑。英国殖民统治时期，这里也做过英军兵营。

拉合尔古堡东西长450米，南北宽350米。城墙上有碉堡和射击孔，内有大理石装饰的建筑、庭院和长廊，兼具要塞和宫苑的风格。在拉合尔古堡中，最引人注意的就是沙迦汗为泰姬所修的"镜宫"。沙迦汗和泰姬的爱情故事因印度的泰姬陵而闻名于世，实际上，这里才是他们生活多日的场所。据说，泰姬希望躺在床上时也能看见满天星斗，沙迦汗便为她建造了这座大理石穹顶寝宫。穹顶和四壁上粘贴了90万片红、蓝、褐色的玻璃镜片。入夜，大殿中只要有一烛之光，穹顶上便满天星斗。谁知斯殿未成，斯人已去，沙迦汗一夜白头。此后，这位不爱江山爱美人的帝王倾举国之力，用22年修成了泰姬陵。泰姬陵刚完工，沙迦汗之子便行篡位之事，沙迦汗被囚于泰姬陵附近的阿格拉堡8年，每日只能透过小窗，凄然遥望河中的泰姬陵倒影，和中国的南唐后主一样，"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这是巴基斯坦版"阴谋与爱情"的故事。

看来，镜宫折了泰姬的寿，泰姬陵则断送了沙迦汗的国运。非分之福，享不得也。自古以来，情种情痴、才子词人，由于过于感性，是当不了好皇帝的。另一方面，古来雄主，而今安在？倒是镜宫留了下来，泰姬陵留了下来，沙迦汗与泰姬的爱情故事留了下来，这是一个文化上的悖论。当然，这个故事也有另外的版本，一个很不堪的版本，但后人宁愿把它想象为一个凄婉的爱情故事。

建筑是凝固的艺术。如果建筑包含了历史故事，它便成为文化。古人诗云：江山也要伟人扶，神化丹青即画图，自有岳于双少保，人间始知重西湖。或许，拉合尔古堡正是由于有了沙迦汗与泰姬的故事，便有了一种"神"，有了一种文化心灵的律动。

(杨兴文摘自《人民日报》2008年4月15日)

你不太熟悉的世界名校

●刘 霞 匡志强


博洛尼亚大学

世界大学的鼻祖——
博洛尼亚大学

博洛尼亚大学有一个尊称——“欧洲大学之母”，因为它不仅是11世纪末欧洲出现的第一所大学，而且还是当之无愧的欧洲大学教育的先驱，是其后欧洲许多大学的样板。1883~1887年，欧洲有五所大学分别举办了隆重的校庆（英国爱丁堡大学300周年、比利时布鲁塞尔大学50周年、奥地利格拉茨大学300周年、德国海德堡大学500周年、瑞典乌普萨拉大学410周年），五所大学在校庆之际都写信给博洛尼亚大学，以“女儿”的身份向“母亲”表示敬意。

早期的博洛尼亚大学以法律和神学教育为主。15世纪末，人文主义思想开始影响该校。一方面，人文学科(如希腊文学、修辞学、诗歌、历史等)逐渐进入大学课程；另一方面，对世界和人自身的认识促进了大学里的自然科学课程日渐丰富。由于该校学术氛围宽松，学术思想活跃，它的自然科学研究很快就走在了整个欧洲的前列，吸引了欧洲各地的青年学子来此求学，其中最有名的就是天文学家哥白尼。

步入近现代之后，博洛尼亚大学培养了大批的科学家、文学家和政治家，如“动物电”的发现者伽伐尼、显微解剖学家马尔皮基、《玫瑰之名》的作者安伯托·埃柯、意大利前总理普罗迪等。

3年后，又一名来自博洛尼亚的学者站到了诺贝尔奖的领奖台上，他就是“无线电之父”马可尼。马可尼16岁进入博大就读，他全身心地投入到电磁学研究之中。1895年，马可尼发明了世界上第一台实用无线电报系统，1909年，马可尼由于这一贡献获得诺贝尔物理学奖。

历经九百多年的风雨之后，这座“欧洲大学之母”并没有失去自己的活力，依然焕发着青春的光彩，如今它是意大利学生人数最多的大学之一，拥有超过10万名在校生。

自由的堡垒
——莱顿大学

莱顿是荷兰的一个小城，位于阿姆斯特丹和海牙之间，在一般的世界地图上甚至可能找不到。对于大多数中国人来说，莱顿大学也许不如牛津、剑桥那样赫赫有名，但如果你知道荷兰的现任女王与前任女王都出自莱顿大学，你一定会对它充满敬意。莱顿大学出的名人可不少，像17世纪与牛顿齐名的科学巨匠惠更斯、20世纪初的物理学大师洛伦兹，爱因斯坦也曾在此担任了20多年的特邀教授，并在这里提出了他对宇宙的看法。


莱顿大学

莱顿大学是欧洲最古老的大学之一。它的诞生富有传奇色彩。

1573年10月，在荷兰争取独立的斗争中莱顿城受到了西班牙军队的围困。城内弹尽粮绝，死伤近半，但居民仍誓死抵抗。

战后，为了表彰莱顿市民为自由而战、宁死不屈的精神，荷兰奥伦治亲王决定让莱顿居民选择：或者免除莱顿城的50年税收，或者在莱顿设立一所大学。当时荷兰全国没有一所大学，许多荷兰人要到欧洲的其他国家去求学，因此，建立一所自己的大学成了全体荷兰人民的迫切愿望。莱顿人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建校。

1575年2月8日，莱顿大学正式诞生。作为追求自由、解放的象征，该校将自己的校训定为“自由的堡垒”。

当时，整个欧洲都处在天主教的统治之下，几乎所有的大学都与教会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然而莱顿大学却完全是由市民

一个人思虑过少，可能失去做人的尊严；一个人思虑过多，可能失去做人的乐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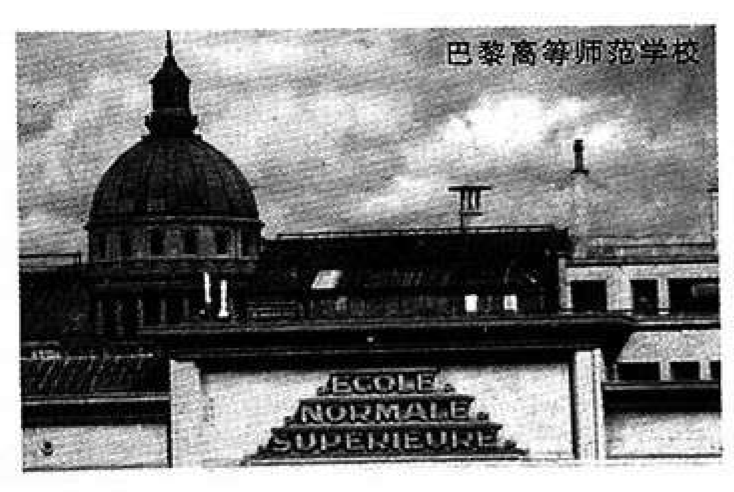
设立的，在聘任教授时并不在意教师的宗教信仰，而是以无比的魄力和博大的胸怀，吸纳了许多不为其他一些大学所容的优秀学者。在罗马天主教会逼迫伽利略放弃日心说时，莱顿大学却张开双臂欢迎他。几百年来，“容纳各种信仰和思想”成为莱顿大学不变的宗旨。

世界上最“小”的名牌大学——巴黎高等师范学校

说巴黎高等师范学校“小”，是指它的规模。每年巴黎高师只招收大约200名学生，而全校师生加起来，人数也不过2000名。就是这么一个小小的学校，却培养出了10位诺贝尔奖获得者、8位菲尔兹奖得主。

巴黎高师几乎与法兰西共和国同龄。1794年10月30日，国民公会通过法令，在巴黎设立公立师范学校——这是法国第一家师范学校。不过，受当时变化不定的政局影响，不久就和许多其他大学一起被关闭了。

1799年11月，拿破仑发动雾月政变掌握政权。他十分重视教育，领导了法国著名的资产阶级教育改革。1808年，他颁布法令，恢复巴黎师范学校，并将其办学目标改为培养国立中学师资。1845年改名为巴黎高等师范学校，从此开始了它的辉煌年代，为法国乃至全世界培养了无数英才。



巴黎高等师范学校

作为法国最著名的高校之一，无数法国年轻人都以能够进入巴黎高师为荣。由于它的招生人数太少，而每年报名的却有几万人，竞争非常激烈，因此入学考试的难度居全国各大学校之首。

有意思的是，虽然巴黎高师招收的是全国最优秀的学生，但居然没有国家学历证书的授予权，不能给毕业生发放毕业证书。于是，那些好不容易从千军万马中杀出来的佼佼者们，在跨进巴黎高师门槛后，前两年还要到一所综合性大学去注册学习，以获取大学三年级学习文凭和学士学位，后两年则回到本校，在本校教师指导下准备中学教师证书全国会考和中学高级教师学衔全国会考，只有通过会考，才能获得教师资格。

巴黎高师先后为法国贡献了两位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著有长篇小说《约翰·克利斯朵夫》的大作家罗曼·罗兰，以及因著名作品《存在与虚无》而引起巨大轰动，被视为存在主义代表人物的让·保罗·萨特。

巴黎高师的理科也是人才辈出。在巴黎高师光荣榜上的10位诺贝尔奖得主中，就有六位物理学奖得主和一位化学奖得主。时至今日，巴黎高师的数学仍在世界上处于领先地位。

（辛麦 摘自《摇篮——催生英才的20所顶级大学》上海文化出版社）



有梦的地方难免痛苦，但是无梦的地方是坟墓。

开心校园



学生背名句

老师问：“千里之行的下半句是什么？”学生答：“万里无云。”

老师问：“前人栽树的下半句是什么？”学生答：“后人砍树。”

老师问：“两个黄鹂鸣翠柳的下半句是什么？”学生答：“一日夫妻百日恩。”

老师问：“在天愿作比翼鸟的下半句是什么？”学生答：“在地愿作马铃薯。”

老师问：“谈笑有鸿儒的下半句是什么？”学生答：“往来无白条”。

梦里指挥

刚入大学的新生都要参加军训。几天下来，大家都被残酷的训练折磨得够呛，连晚上睡觉都有人不忘复习白天的内容。

某晚子夜时分，我们寝室内鼾声如雷，上铺的四个弟兄睡得正香。只听下铺的一位兄弟睡梦中模仿教官的声音喊着口令：“一二一！向右转！”黑暗中，上铺那四位在铺上动了几下腿，就“扑通”一声集体摔了下来……

母亲的勋绩

●狄森塔

骄阳似火，无情地烤着宽阔的马路——卡斯蒂利亚的一条官道。在这条道上，行人要想在路边找株小树来乘乘凉，或者找条小溪来解解渴，那是枉费气力。被晒焦的、贫瘠的田野，险峻的、起伏的丘陵，天上光多，地上乐少——这就是苦于焦渴和酷热的大自然的景象，这就是陷于困倦和沉寂之中的大自然的景象。只是偶尔有一群小鹌鹑从割过的庄稼地里振翅飞起，扬起一团灰尘；大鹌鹑叫得很响，在空中一翻就不见了，而灰尘仿佛被阳光照穿了似的，像金雨一般落到路上。

在八月闷热的傍晚，杳无人迹的马路和茫茫无际的田野显得格外荒凉。一个女人、三个孩子和一头毛驴在缓缓地行进着，他们被酷热弄得疲惫不堪，被自己扬起的尘埃堵得喘不过气来，被灰尘遮得看不清楚方向，宛如迷失在这片荒野里一样。

那个女人嘴巴似张非张，喘着大气，缓缓向前走着。她衣衫褴褛，满身灰尘，光着脚，抱着一个吃奶的婴儿。婴儿被包在一块打过补丁的破布里，两只小手揉着妈妈的乳房，拼命想挤出奶来，哪怕一滴也好。

女人年纪不大，一双乌黑的眼睛闪闪发光，嘴巴鲜红，雪白的牙齿长得很整齐，身材匀称。这一切都说明她先前是很漂亮的，可是极端的贫困改变了她的模样，使她未老先衰，她脸上的皮肤变粗了，布满了皱纹，一缕缕又脏又乱的头发粘在额头上。

这个可怜的女人只有一双动人的乌黑的眼睛透露出往日的风韵，这双眼睛此刻正充满着爱，凝视着儿子那张黑黝黝的小脸。跟在那个女人后面有气无力地走着的，是一头皮包骨头的老毛驴，两只耳朵耷拉着，尾巴没精打采地拖着，满身是污泥和杂草。搭在驴背上的两只筐里，在破布堆上，躺着两个孩子。他们彼此迥然不同！小的脸色红润，头往后仰着，睡得很香，在睡梦中不知笑什么。大的五岁光景，发着烧，在那不舒服的筐里翻来翻去，常常痛苦得嘴唇歪斜，睁着大而红肿的眼睛紧盯着母亲。

他们是一家无依无靠的吉卜赛人，他们在欧洲到处流浪，沿途乞食。

那个生病的孩子，在筐里吃力地支起身子，把手伸向那个女人，轻轻地唤道："妈妈……"

那个吉卜赛女人浑身抖了一下，向孩子扑过去。

"怎么了，亲爱的？"她低声说道，把吃奶的婴儿放在睡着的哥哥身旁，用双手搂住病孩的脖子。

"水！给我喝吧！我很想喝……这儿在火烧。"孩子用小手指指自己难受得挺起的胸部。

他那干裂的嘴唇不由自主地微微张开，凝视着母亲的目光中含着那么多的失望和忧愁，这使得她脸色发白，失声大哭。

她的儿子，她的亲骨肉，在向她祈求生死攸关的援助，而她却无能为力。她无奈地朝瓦罐看了又看，瓦罐里空空如也。

她瞧了瞧天空，天空里一小片云彩也没有，又急切地望望像荒漠一般的大路、田野、草地、平原，一直到天边都看不到一条小溪，也看不到一口水井。

正在遭灾受难的土地好像露出了它那干得变了样的嘴巴，对那个吉卜赛女人说道："给你儿子喝的水？这儿给谁喝的水也没有。让大家都跟我一样渴死吧。"

母亲将儿子紧紧地搂在怀里，发狂似的反复说着：

"一滴没有，我一滴也没有……我到哪儿去给你弄到水

世间感动 亲子幸福园

世界上只有一种真正的英雄主义，那就是认识了生活的真相以后，还依然爱生活。

呢，孩子？”

可怜的母亲！在这种荒野里只有一个水源——那就是满含泪水的眼睛。

吉卜赛女人突然满怀希望地露出了笑容：在不远的地方她看到了一间修路工的茅屋。也许屋里还有什么人能帮她的忙吧。那个年轻的妇人奔到门前，疯狂地用拳头把门擂得砰砰直响，可是白敲，没有人答应。她已经精疲力竭，再也没有力气敲，再也没有气力喊了，她步履艰难地沿着墙走去，拐过屋角，出乎意料地看到地上满满的一钵子水，真是又惊又喜。她又看了一次，高兴得喘不过气来。她没有发觉有一只很大的牧羊狗正走近那个钵子。狗毛倒竖，龇牙咧嘴，眼睛里露出凶光。它一见女人，就发出呜呜的叫声。她抬头一看，猜到狗的意图，就扑上前去，与狗同时来到钵子跟前。在一刹那间，他们都愣住了，敌对地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那个女人已经把手伸过去，可是牧羊狗抢在她前头一跳，趴在钵子上面，恶狠狠地露出牙齿。她根本没有想到退缩，她准备把水争夺过来。

“嘿，你也想！”她嚷道，“瞧着吧，你得不到水的！”她朝着狗脸上打去。

狗一下子站立起来，咬住她的肩膀，把她弄翻在地。她又怒又痛，禁不住叫了一声，可没有惊慌，也没有退缩。她抓住敌人的喉咙，不知从哪儿来的一股天不怕地不怕的劲头，狠命地握紧了。

狗牙齿咬得愈来愈深了，可吉卜赛女人使出浑身力气，紧紧地卡住它的喉咙。这场搏斗时间很短促，没有声音，却很可怕，敌对两方在地上翻滚，极力要战胜对方。最后，狗呜呜叫着松开牙齿，身子软了，倒在吉卜赛女人身旁，吉卜赛女人放开了手指。她脸色苍白，气喘吁吁，从地上爬了起来。她身上的衣服一块块地挂了下来，裸露的胸部和肩膀上很深的伤口裂了开来。她并没有感到痛，踢开了敌人的尸体，拿起夺得的钵子，就向儿子奔去。她并没有理会肩膀上流下来的鲜血，把水凑近病孩子的嘴巴，又亲切又温柔地笑着说道：“喝吧，孩子，喝吧！亲爱的！”

（月汐摘自《一生的安慰》中国档案出版社 图/迟兴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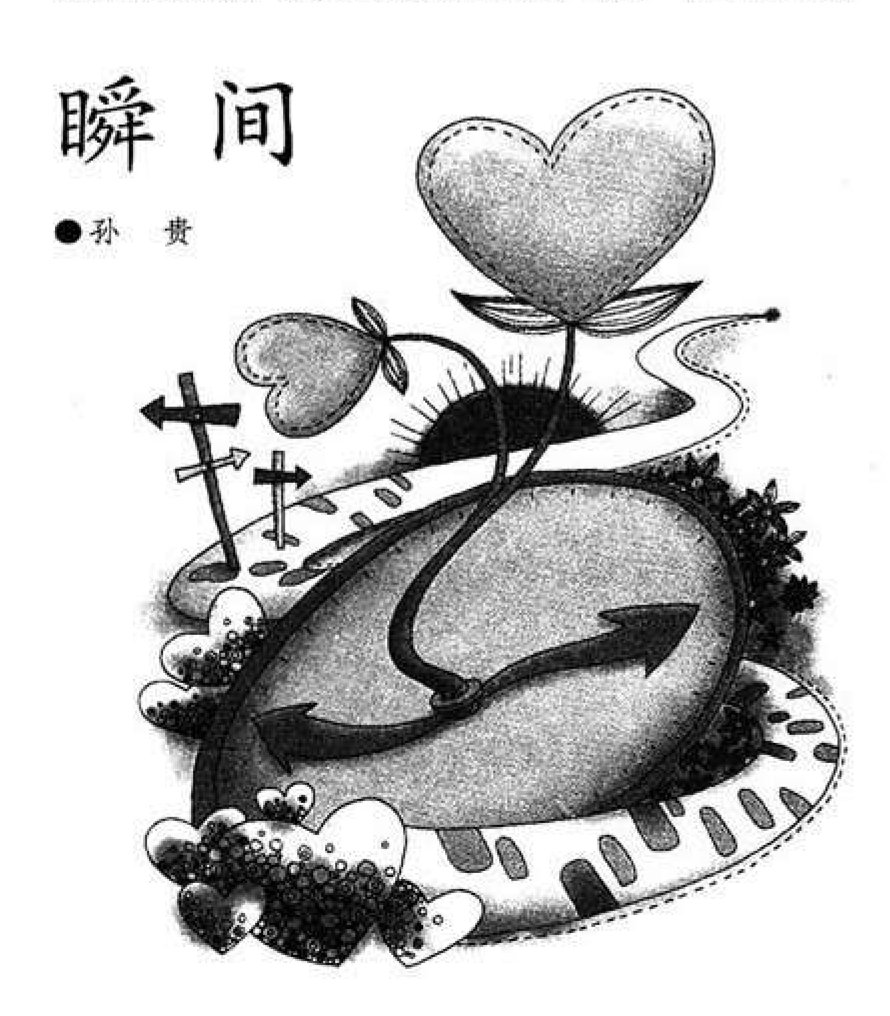
瞬间

●孙 贵

很久以前的事了。

有一个女孩喜欢上了一个男孩，男孩长得很帅，气质也很好，样样都长到了女孩的心坎上，女孩很喜欢。

女孩就想每天看到男孩，一天不见，心里就慌慌的，干起啥来都会丢三落四的，很烦。可见面了，女孩却不知道说什么，女孩就装作很严肃，一本正经的。女孩也不知道为什么。



很多次，女孩就想，我得问问男孩，问什么呢？噢！女孩想，最好问问他：你相信缘吗？可见了面，就怯了。她不知说什么，只觉得脸很红，很羞。很想快点儿走开。

有一次，她和男孩又相遇了，男孩叫了她一声：“哎！”她装作没听见，还是急匆匆地走了。她想：他要是叫第二次，她就停下，就答应。就问问她想问的那句话。

男孩没有叫第二次。

后来，女孩有了丈夫，男孩有了妻子，俩人的日子都过得很平淡，很平淡。俩人都想：要是和他（她）在一起，一定会是另一个样子，一定会的。

再后来，俩人相遇了，女孩就问了男孩那个问题。男孩说他相信缘。男孩就问女孩：我当时叫你，你为啥不答应呢？

女孩就问：你为什么不再叫一次呢？

男孩想了想就笑了，男孩说：我当时也叫了，叫了很多次，都是在心里，是流着泪叫的，没有叫出口。

女孩落泪了，女孩说：这就是缘吧！

男孩想了想，想了很久，就对女孩说：也许是吧！

女孩擦干自己的泪，女孩想，落泪干什么呢？女孩就对男孩笑了，笑得很好看。男孩想，他也该笑了，就对女孩笑了一下，笑得很干巴。女孩没怪他。

后来俩人各自回家了，脚步都走得很沉。

那时，太阳下山了。

（清扬摘自《联合文学》 图/李欣）

与君世世为兄弟，更结来生未了因。——苏东坡说男人间的情谊

毕业在即，要户口还是要高薪

临毕业找工作，大学生们又面临了户口和高薪不能兼得的两难选择：是为了稳定要户口，还是奔着高薪谋发展，对此您怎么看？

观点

本科起薪满12万元，硕士满18万元，博士、MBA满24万元，不需要考虑户口，本科起薪低于4万元，硕士低于6万元，博士、MBA低于9万元，一定要有户口。

——网络就业宣言

户口，牵扯的利益越来越少。随着当前户籍制度与经济发展矛盾的越发突出，户籍改革必然会加快步伐。事业的起点很重要，如果因为户口而选择了并不是很适合自己的职业，在得到了所谓安定感的同时，也培养了一个潜在的杀手。

——尘世洞

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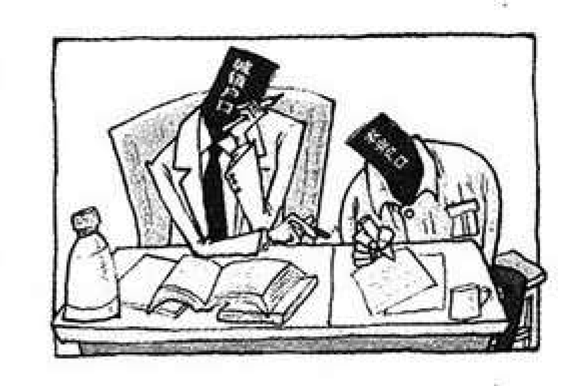
近七成人认为，年薪超过10万元以上才能弥补户口所带来的损失和影响，这除了折射出他们对户籍权利的饥渴外，实际上代表了一种现实利益诉求。

——王超

一个没有户口的人，需要更高的年薪才能获得与有户口者同等的发展，谁叫你不幸没有出生在这个城市，谁叫你没有幸运地获得户口。

在北京、上海、深圳这样的大城市，如果毕业不能落户口，始终会有一种漂泊的感觉，就像二等公民，与农民工差不多。

——惠浩浩



《浮士德》里有句话，"让自由的人们生活在自由的土地上。"我觉得歌德的理想在任何一个地方都不应是空想，而在中国要实现这样的理想，就必须尽快消除"年薪过10万元才不要户口"背后的制度弊端。用经济手段来引导人，运用法律工具来管理城市，依靠文化力量来调节人与城市的关系才是合理的。

——王燕燕

面对畸高房价，面对养老就医的困惑，面对子女高考无门的忧虑，他们除了争取高薪，与充满暴利的商品房博弈，为养老就医、下一代打算，又能如何呢？

——依兰

发展前景第一重要，实践平台第二重要，薪水价值第三重要，户口问题第四重要。

——周彤

做自己喜欢的工作才开心，也才会有更好的未来，户籍制度改革是大趋势，不必为此烦恼。

——志娥

我目前单身，如果找的工作解决不了户口，恐怕连找对象都成问题。

——北京某高校大四毕业生

当你食不果腹时，你吃户口本吗？当你露宿街头时，你睡户口本吗？当你为吃穿住行担心时，户口本可以解决你的问题吗？

——陈晶

当然户口重要，中国就是这种社会，用人单位弄户口、留京指标也相当难。现在物价上涨这么快，也不是高薪就能解决的，就长远看，住房、入学、养老，如果没那张纸，还真是困难啊！

——岳明杰

花生栏目自开办以来，深受广大读者朋友的喜欢，参与话题讨论的热情也非常之高。为了使我们的话题更新颖，时效性更强，从本期起，花生近期选题不再在杂志上公布，而是在新刊面市十天前在意林网站和博客上公布，欢迎广大读者朋友登录意林网站和博客，参与讨论。

凡新颖有深度的言论均可。字数在50字以内，格式参照上文。一经采用，每条付稿酬20元。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博客：blog.sina.com.cn/yilinzazhi

黑暗无论多么深沉，光明迟早要到来的。睡眠无论多么甜蜜，也迟早有清醒的时候。——古龙



养活一团春意思，撑起两根穷骨头

●李兆康

兵无常势，文无定法。遇方则方，遇圆则圆，方圆兼济，必有方圆人生。这种性格属于善变型，能因人、因势、因时而变，极尽中庸性格之精髓。

曾国藩曾写过一联："养活一团春意思，撑起两根穷骨头。"表达了刚柔、方圆兼济，正是这种性格使他游刃于天地之间。

据说，当年曾国藩平定太平军后，进京面圣，北京万人攒动，皆想一睹这位盖世功臣的风采，许多精通相术之人更是不会错过给这位湘军统帅相面的机会。可是，令人失望的是：曾国藩竟是一个其貌不扬的糟老头！令相术之人费解的是曾国藩本应是奸臣短命之相，为何会有这等荣耀的命运？

的确，在曾国藩的身上，虚名与实利都得到了集中的体现，他这一辈子实在没有白过，吃喝玩乐占了，叱咤风云占了，行权用势占了，建功立业占了，舞文弄墨占了，寿终正寝占了。总而言之，功名利禄四字全占了，可谓占尽了令人羡慕的一切好处。

曾国藩在攻打太平军的12年历程中，并非一帆风顺，他数次战败，两次投水自杀，还有一次因害怕李秀成的大军袭击而数日悬刀在手，准备一旦失败，即行自杀。他虽然忠心耿耿，还是屡遭疑忌。在第一次攻陷武汉之后，捷报传到北京，咸丰帝大为高兴，赞扬了曾国藩几句，但咸丰身边的近臣说："如此一个白面书生，竟能一呼百应，并不一定是国家之福。"咸丰听了，默然不语。

曾国藩也知会遭人疑忌，便借回家守父丧之机，带着两个弟弟(也是湘军重要将领)回家，辞去一切军事职务。过了近一年，太平军进攻盛产稻米和布帛的浙江，清廷恐慌，又请他出山，并封他兵部尚书头衔，有了军政实权。不久，慈禧太后专权，认为满人无能，就重用汉人，为曾国藩掌握大权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历史契机。

曾国藩急流勇退的方式进一步获得了清廷的信任，取得了大权，在进攻太平军胜利以后，他仍然小心翼翼。由于曾国藩的湘军抢劫吞没了很多太平军的财物，使得"金银如海、百货充盈"的天京人财两空，朝野官员议论纷纷，左宗棠等人还上书弹劾。曾国藩既不想退出财物，也不能退出财物，在进京之后，因怕权大压主而退出了一部分权力；因怕湘军太多引起疑忌而裁减了4万湘军；因怕清廷怀疑南京的防务而建造旗兵营房，请旗兵驻防南京，并发全饷；并且还盖贡院，提拔江南士人。

这几策一出，朝廷上下果然交口称誉，再加上他有大功，清廷也不好再追究什么，反而显示了他的恭谨态度，更加取得了清廷的信任，清廷又赏予太子太保之衔，赏双眼花翎，赐为一等侯爵，子孙相袭，代代不绝。至此，曾国藩荣宠一时。

曾国藩性格中的"方圆"，也可理解为"刚柔"。"刚"让他四次抗旨，以保湘军。曾国藩刚练水勇时，水陆两军约有万余人，这时若和太平天国的百万之师相抗衡，无异是以卵击石。因此曾国藩为保护他的起家资本，曾四次抗旨朝廷。

"刚"是曾国藩性格的本色，如果他一味的刚硬下去，恐怕是确如相术之人所言，在攻克金陵之后便会命丧黄泉。然而，性格是可以改变的。虽然人们常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但对一位勤奋读书的人来说，书里的真知灼见的确能令他时时惊醒，事事警惕，只要他持之以恒，性格无疑是可以改变的，理想性格无疑也可以锤炼而得。

曾国藩刚柔、方圆兼济的个性不是天生的，正是经过读书实践锤炼而得。正如他自己所说："人之气质，由于天生，本难改变，惟读书可以改变。"而所读不仅为有字之书，更为社会人生的无字之书。

（王景波摘自《中国气象报》）

我们只是在别人贪婪时恐惧，在别人恐惧时贪婪。——股神巴菲特论投资

爱，停留在那年冬天

●婷　然

不子是个非常优秀的大小孩，学校的学习部长，年级的足球队长，又是校电视台的节目总编，特别是音乐节目，他做得可是得心应手。我笑他你这么有实力，为什么没见女孩子追？他说没兴趣，也没勇气啊！那和我就这么随便？那是因为你不像个女孩子。大大咧咧的，五官也乱七八糟，是个男胚。不子，我要掐死你！……

我和不子成了最好的朋友。

我总是在想，遇上我的白马王子会是在一个飘着雨的午后，他拿着玫瑰花站在街头，在人群的涌动中抓住与他擦肩的我的手，说我等的人终于来了。那该是多么浪漫啊。

我说不子我知道你为什么没有女朋友，他疑惑地望着我。“你一点儿也不浪漫，笑声太大，不像个男孩子，你跟别人在一起时总挂着随身听，说话的时候也不取下，这样女孩子是无法接近你的。”不子什么都没说，还是傻傻地笑着，傻傻地点着头。

不子每个星期天准时出现，带着他的随身听，带着他的欢笑与快乐，也带来他一个又一个成功的消息。我想我应该替他高兴才对，就说不子你得请客。不子摸着后脑勺，掏出兜里皱巴巴的票子，换来一大包的德芙往我嘴里塞。我还是笑，甜甜的那种，心里却不由得失落起来，为什么成功都是他的，而我呢？

日子无聊地过，每次的努力留给我的却是更大的差距。我有些茫然，有些无助，更多的是力不从心。我说不子我很烦。不子蹦跳着走在前面，转过头来很玩笑地看着我。我很沉很沉地重复着这句话，不子就问怎么了，带着笑，很尴尬的那种，然后慢慢地朝我走来。不子的每一步都在敲击着我虚荣的心，无名之火终于在瞬间肆意地爆发了。我盯着不子狠狠地说：“怎么了？你知不知道，在你面前我觉得自己好渺小，你太优秀了，和你相比，我又算得了什么？还有，我讨厌你一直在我面前挂着随身听，冷冷的，我受够了。”其实我从来没有讨厌过不子，只是身边有个太完美的朋友，我不甘心。我很自私地希望他能制造些缺点留给我。

我知道我的喜怒无常给他带来了多大的伤害；我知道他咬着嘴唇，手指重重地把耳机往里压，想说什么却始终没说出口；我知道他一动不动地看着我走，看着我逃似的背影在黑暗里消失；我知道那夜下了入冬以来的第一场雪，好大好大，封了房顶，封了树，封了大地，也封了他的热情。

他不再来找我，只是每周通电话，我听得见，电话那头他在笑，很苦。

收到他的信是在一个月以后，信很短，“依儿：我真的很笨，我以为经常在你面前吹牛能激励你更好地努力，我以为能在你的阴天里替你收走乌云，可是我却从没考虑过你的感受，原谅我好吗？”

尽管这封信已经在路上漂泊一个月了。不子却从没有在电话里提起过它，只是有些干涩地问我：“还有什么要对我说的吗？原来他是在等我的回答。”

我有些激动地拿起电话，想说都是我不好，想问没等到我回答是不是很失望，想告诉他，你一直都是我最最好的朋友。没想脱口而出的竟是：“不子，我恋



世间感动锦年

——据数字统计，如今中国人每天看表的次数已排在世界前10位。经济发展越快的国家人们看表的次数越多

爱了。"

那时，阿木站在我的身边，畅然地笑。

认识阿木真的是在街头。阿木是个很浪漫很会讨女孩子开心的人。和不子在一起总是朋友间的轻松，然而和阿木在一起感受到的却是甜蜜和幸福。难道这就是爱情？

听见有东西落地，有水，泼了一地。然后听到不子轻轻地问，他对你好吗？

我赶紧问不子，没事吧？不子回答，寝室的人闹着玩，把鱼缸打破了。我脑子里不停在想，是我送他的那只鱼缸吗？那两只金鱼呢？

我说阿木在这儿，不子要他听电话。我问干吗，他说听他说两句就知道他对我是不是真诚的。我笑，那好吧，随手把听筒给阿木，就看见阿木一直在点头，有笑，很迷人的那种。

放下电话，阿木突然变得很严肃，两手按在我的肩上，目光里的郑重与真诚让我觉得好暖。

"依儿，不子要我好好地对你，我说，不管发生什么，我都在你的身边，绝不离开，依儿，你相信我吗？我会用一生去爱你。"

那时的我，感动得一塌糊涂。

我以为我有了阿木，有了不子，有了他们的鼓励和关心，我就拥有了一切的幸福和快乐。不子却说，他要走了。不子的学业快要结束，他要到南边去闯闯。

我说我想来看看你。不子执意不让我去，我却还是在那天下午第一次来到了不子的寝室。

不子不在，有个胖子很热情地招呼我。我看见有个床头挂着一个塑料口袋，里面有水，有我送他的两条金鱼。"不知他怎么搞的，有次听着电话就把鱼缸给砸了，鱼却被捡了起来，像宝贝一样供着。"

坐在不子很凌乱的床上，发现枕头边有个很大的盒子，我很好奇地打开它，是整整一盒子的磁带，上面贴着纸条，写着日期。6月14日，是我和不子认识的那天。6月21日，6月28日……我一盒一盒地翻看，是每一个星期天！胖子看到了我的疑惑，就说这可是他最喜欢的东西，录的都是一个女孩子的声音，他说要把缘分开头的整一年的星期天记下来，再作为礼物送给女孩，可惜到了去年12月，就断了……

在这个陌生的地方，我的泪肆无忌惮地流。

我终于明白了，那么多个快乐的日子他为什么总是用傻笑来代替回答，让我尽情地说，尽情地闹；为什么挂着他的耳机从不肯放下；为什么一直不让我知道他在听什么。他只是想给我留下回忆，只是想确保这份回忆能够清晰，只是想让这份回忆能成为惊喜。

晚上的电话里我疯了一般大吼："不子，爱我为什么不告诉我，为什么？"不子很安静地说："想告诉你的那天晚上，下了好大的一场雪，你把我一个人留在了黑暗里，然后就再没勇气说出口了。"我告诉他在认识阿木前我是喜欢他的。不子说现在提它有什么用呢，只要知道你很快乐，一切都不重要了。我有话哽咽在喉咙里，他说到此为止吧，听我给你唱歌好吗？电话里传出他很用心很用心的歌声：用辛酸微笑去原谅了，也翻越了，而昨天还是好的，但明天是自己的，开始懂了，快乐是选择。

有泪，从我的指尖滑过。

见到不子时，是他要离开这个城市的前一天，他说他终于领到薪水，买了这最好的随身听给我。我说谢谢你，不子。不子就笑，还是很傻的，我也笑，只是淡淡的那种，因为身边有我的阿木，牵着我的手。

（石景琼摘自《东西南北·大学生》2008年第3期 图/郑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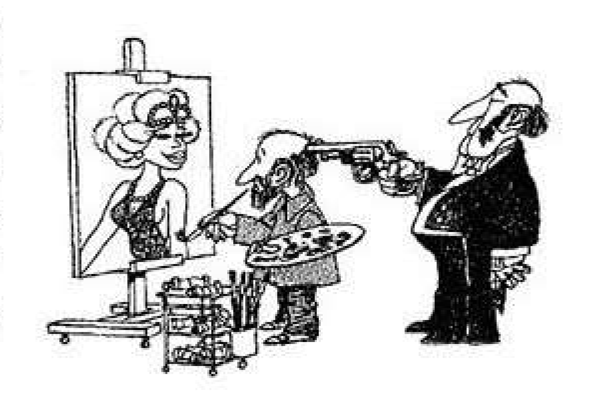


我必须追随我心。这样向比尔·盖茨说再见——当年李开复决定跳槽谷歌后，

开怀篇

再怀就怀破肚皮了

一学生在日记里这样写着："星期一，我怀着万分激动的心情和爸爸去钓鱼；星期二，我怀着兴奋无比的心情和妈妈去公园玩；星期三，我怀着十分高兴的心情和姐姐去逛街。"老师看后笑得晕头转向。批上："今后别怀了，再怀就怀破肚皮了。"



交人头

美术课上，老师让同学们画人物头像。可是下节课要考英语，同学们都在埋头背单词，没有一个人动笔。老师一见大怒说："每人在放学之前都必须交一个人头，否则不许回家吃饭！"

对侵权说不

●恒 一



话语权，被视为第二生命。在英国伦敦期间，我的一位朋友对英国人运用话语权的程度叹为观止。

伦敦希思罗机场5号航站楼自开工建设以来一直处于争论中，前后经历19年，在不断的风波中总算建成了。可是，刚运营就遇到麻烦了。朋友的行李在机场行李系统处理中一直难以取出，遇到这样麻烦的人越来越多，大家都在不停地抱怨。这与之前宣传声称拥有世界顶尖行李传输系统、将改变希思罗机场行李处理不佳的声誉等等大相径庭。接着，在机场的候机大厅内，大约300人保持安静，躺在地上用人体组成英文字母“STOP”，无声地抗议着对5号航站楼的不满。随后，当天的不少报纸以《迟到的21世纪航站楼》为标题报道了当天的混乱情况，以此表达强烈不满。事后，机场部门调查发现，混乱的原因是因为工作人员不会登录被称为最先进的行李处理系统导致的。

最近，英国对酒类增加税收，一些酒吧和顾客很是不满。一家位于鲁塞尔大街叫乌托邦的酒吧在墙上贴着时任财政大臣达林的照片，在下面注上“禁入”字样。有人说，这个小酒吧也许达林一辈子也不会光顾，但是酒吧却以这样的方式表达对政府出台这个政策的不满。正如随行陪同的伦敦友人史密斯说，也许达林看不到，但是你不能阻止市民发表自己的意见，通过各种不违法的方式表达自己的不满。此后，多家酒吧纷纷仿效。有关部门不得不表态，将冷静看待酒吧服务业这一举动，并将加以分析研究后续动作。

也许上面的事例你见多了，那么下面的一件事情却让朋友感触甚多。朋友来到肯辛顿公园处，看到这样一个画面：一个5岁左右的小男孩站在一个冰淇淋店门口，两只手各拿着一个包装不一样，但是尺寸一样的名叫哈根达斯的冰淇淋盒子。左手的盒子上面写着3.6英镑，右手的盒子上面写着3.7英镑，而胸前挂着一个写着巨大的“？”的牌子。一位工作人员上前解释什么，男孩不为所动，接着，一位经理模样的中年男子出来对男孩和蔼可亲地说着什么，并拿出一个毛毛熊的玩具礼物送给男孩，口中不停地说“SORRY”。这是为什么呢？史密斯告诉大家，这个冰淇淋店的哈根达斯涨价了，男孩左手拿着的是以前出售的，右手则是最近出售的，小男孩用这种方式在抗议，并责问为什么不提前告诉他，害得他拿着3.6英镑买不到哈根达斯？经理对没有在店外张贴告示向男孩道歉，并赠送礼物作为补偿。大家一听，顿时对这个男孩刮目相看，同时感叹连儿童都知道用无声的话语权来维护自己的权益，何况成年人呢？

可是，考虑到有些抗议活动会影响到其他人，伦敦有关部门甚至在泰晤士河附近的海德公园内设置一块专门区域，市民可以在这里发泄自己的不满，可以攻击政府，可以嘲笑政府首脑，可以大声抗议各种政策，总之你尽最大限度宣泄自己的不满，让你的话语权淋漓尽致地得到展现。

（一泓秋水摘自《北京青年报》2008年4月9日 图/贾雄虎）

把一粒沙投入大海不等于把一滴水滴入沙漠，因为前者是融入，后者则是消失。——姚明谈个人与团队的关系

各行各业

员工守则

我们老板突然迷上了书法，没事的时候，经常提笔写上几幅，简单装裱后挂在办公室的墙上，很有些孤芳自赏的味道。

最近我们公司接了一宗英国业务。老板知道我的英语能对付几句，便让我当翻译。业务谈得很顺利，双方皆大欢喜。正事忙完后，老板让我问问英国人对他书法的评价，得到对方夸奖后，老板一高兴，大方地说："难得有外国朋友对书法感兴趣，请您从墙上这些书法中挑一幅拿走，算是我的见面礼吧！"

英国人客气一番后，开始顺着这面墙挨幅挑选，一边挑一边赞不绝口。挑了很长时间，英国人终于在某一幅面前站定。然后他一边竖着大拇指，一边用生硬的汉语说"这幅，最好，我要了！"

老总的脸立刻红了。我忙走上去解释："对不起，这幅不能给您，您选中的不是书法，而是打印出来的《公司员工守则》！"

卖冰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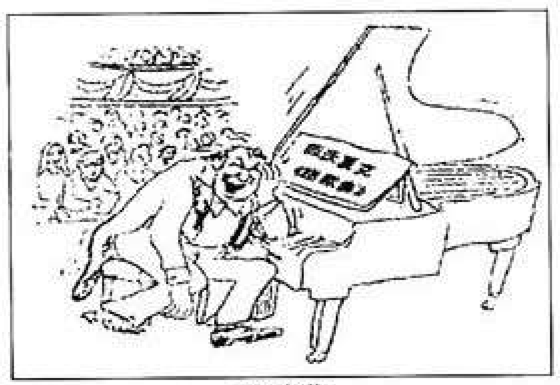
有个人第一次在集市上卖冰棍，不好意思叫卖，旁边有一个人正高声喊："卖冰棍——"他只好喊道："我也是。"

时珍同志

一个外国医药界友好代表团在会谈时，赞扬了李时珍在医药上对世界的贡献。

某干部大声问翻译："李时珍同志来了没有？"翻译吓了一跳，赶紧摇头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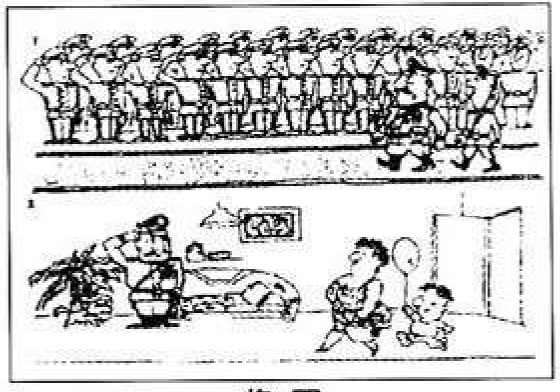
"噢，没有来，快用车去接！"翻译无可奈何，小声说："李时珍是明朝……"这个干部说："不行，一定要今天来！"



幽默曲



打 劫



将 军



精益求精



父亲卧室的乐队

手指上的油

银行家的儿子问银行家："爸爸，你看你银行里的钱都是那些客户和储户的。那你是怎么赚来房子、奔驰车和游艇的呢？"

爸爸说："儿子，冰箱里有一块肥肉，你把它拿来。"儿子拿来了。

"再放回去吧。"

儿子又送回去了。回来后，儿子问："您是什么意思？"

父亲回答："你看你的手指上是不是有油啊？"

出租车司机

一位外宾想去机场，但不会汉语，跟司机说了半天也没让他明白要去的地方。最后，他只好张开双臂，比划成飞机的样子。司机恍然大悟，一溜烟把外宾拉到了目的地。

外宾下车一看，傻了眼：全聚德烤鸭店。

炒中石油炒成百万富翁

昨天，聚会有人给我介绍了一位新朋友，说是炒中石油炒成了百万富翁。厉害啊！佩服佩服！我坐他边上，悄悄地请他传授秘诀。

他一脸木然地对我说：其实也没啥秘诀……我原来是亿万富翁。



一个没有受过激励的人，仅能发挥其能力的20%~30%，而当他受到激励时，其能力可以发挥80%~90%。——美国心理学家威廉·詹姆斯

柏杨：愤怒人生闭上了嘴

●佚　名

在上世纪八十年代那个理想主义的时代，因为那句“丑陋的中国人”的声音与警告，我们曾经与他相遇——在那个重拾“五四”精神的重要年代里，他那不无尖刻的声音冷冷地照着我们身上的病痛与疮疤，让人隐隐地刺痛，却又激情满怀。

二十年后的今天，他的名字似乎已很少有人提起了。4 月 29 日，这位自称“看过地狱”，“十年小说、十年坐牢、十年杂文、十年著史”的老人，在沉默中闭上了双眼，带着他的批判，带着他的梦平静地走了——台湾知名作家柏杨 4 月 29 日因呼吸衰竭于台湾辞世，享年 89 岁。

写作人生“只为苍生说人话”

在《丑陋的中国人》中，柏杨以“恨铁不成钢”的态度，强烈批判中国人的“脏、乱、吵”、“窝里斗”、“不能团结”、“死不认错”等，指出“中国传统文化有一种滤过性疾病使我们的子子孙孙受感染，到今天也不能痊愈”。

上世纪八十年代，《丑陋的中国人》通过民间渠道从香港进入内地之后，马上掀起一股“柏杨热”。然而，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全盘否定和对西方文明的极力推崇，在中国崛起的今天的人们看来，又不乏偏激愤懑，而后发生的一系列社会风波证明了这种思潮的危害性。很快有报纸发表社论称：“妄自菲薄、自惭形秽，津津乐道中国人的所谓劣根性，把自己说得一无是处，除了使人们悲观失望、自暴自弃之外，又能给我们带来什么呢？”柏杨的作品随后淡出大陆主流精神生活。

2004 年 8 月，苏州古吴轩出版社出版《丑陋的中国人》，第一次以柏杨授权的面貌出现在中国内地，仍然畅销。是年，上海《书城》杂志票选《丑陋的中国人》为 20 世纪最后 20 年影响中国最大的 20 本书之一。

2007 年 11 月，中国现代文学馆柏杨研究中心成立，柏杨捐献了自己的著作手稿、日记、书信等资料万余件。曾经有记者问他，在描述 19 世纪的中国时，其评价是“羞辱的痛苦世纪”，在描述 20 世纪的中国时，其评价是“充满惊涛骇浪”，对 21 世纪的中国他如何期待？柏杨回答说：“希望这个世纪中国能真正富强起来。不仅物质上要极大丰富，文化上也要不断创新发展，推动人类不断前进。”




意气风发的柏杨


晚年柏杨

柏杨的一生，以“十年小说、十年坐牢、十年杂文、十年著史”著称于世。他同时是杂文家、作家、史学家和翻译家，可谓著作等身，计有 170 多部小说、杂文和历史作品先后面世。其中，《柏杨版资治通鉴》在台湾被誉为最有价值和最畅销的一部书；狱中著作《中国人史纲》被列为对社会影响最大的 10 部书之一；《丑陋的中国人》在当代华人世界中流传甚广。

2006 年，柏杨宣布封笔。封笔前，柏杨曾在《柏杨曰》自序里写下这样一段话：“不为君王唱赞美歌，而只为苍生、为一个‘人’的立场和尊严，说‘人’话。”以此作为对自己一生的注脚。

牢狱十年“看过地狱回来的人”

柏杨一生念过无数个学校，从小学到大学，因屡屡被学校开除，从没有拿过一张文凭，为此还

专栏 计文录

人的两只眼睛，全是平行的，但却不平等看人。人的两只耳朵是分在两边的，却总好偏听一面之词。人只有一张嘴，却总能说出两面话。——趣说为人

『败棋』中的谋略

●邱裕华

有一年，一家外国电子公司为了显示其先进的科技实力，特意举办了一场举世瞩目的国际象棋比赛。比赛的一方是多位国际象棋一流大师，他们的棋艺都已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境界，而比赛的另一方竟然是该公司研制出来的机器人。主办方声称，只要赢了机器人，便能得到一笔丰厚的奖金。这场人机大战吸引了全世界的目光。



可是，比赛的进展却出乎大家的意料。一位又一位的顶尖大师尽管全力应战，绞尽脑汁，使出了看家本领，却在机器人面前纷纷败北。对大师下的每一步棋，机器人都能按照它的最佳程序进行合理周密快速的运算分析，然后完美应对。大师们只能弃械投降。

比赛的气氛越来越紧张。很多人都已在断言，没有谁能赢得了这个机器人，因为它几乎荟萃了全世界的名家棋谱，等于集中了无数大师的智慧和棋艺。这样，又有谁能有如此实力与之抗衡呢？

就在这时，一位参赛的女选手仔细观察了前几场比赛，经过认真的思考，满怀信心地坐在了机器人的对面。可让人大跌眼镜的是，她一上场就连走了几步“败棋”，看得大家莫名其妙，拼命摇头。但令所有人想不到的是，所向披靡的机器人竟很快就乱了方寸，无所适从，招架不住，几分钟后就显示出“投降”。这一下，全场为之轰动，那家公司的代表则惊讶得目瞪口呆。

原来，那位女选手在比赛前通过观察发现，机器人虽然出手不凡，但它都是套走最佳棋路。也就是说，它只不过是集中多个一流棋路来对付大师们独到的棋路，而当她不按常规出招，有意走那些低级水平的棋路时，由于它事先没有安装应对的方案，所以不能破解，也就输了。

的确，成功从来就没有现成的公式可套，不拘泥于形式，随机应变，大胆创新，往往是成功的重要法则。

（叶玉章摘自《辽宁青年》 图/魏岚）



有智斯有成 智慧之灯

爱情就像银行里存一笔钱：能欣赏对方的优点，就像补充收入；容忍对方缺点，这是节制支出。——培根

造过假文凭。少年时代打过继母，青年时代从过军，和蒋氏父子都有过面对面的经历，多次企图自杀、无数次被单位开除，曾遭遇十年牢狱之灾，在上世纪七十年代差一点被枪决。

《柏杨传》作者、中国社科院文学所研究员古继堂与柏杨夫妇交往多年，他表示柏杨跌宕起伏的一生，始终贯穿着顽强二字，“干一个什么事，非成功不可。他的杂文深刻揭示了国民党政府在台湾的贪污腐败，结果挨整。他却怀着一颗不怕死的心，你越整我我越要写，最终被抓进监狱。”

1968年1月13日，柏杨在《中华日报》负责的《大力水手漫画》专栏上刊出一幅漫画，内容是大力水手父子俩人购买一个小岛，岛上只有他们父子两个人，建立一个王国，并由父子俩人竞选总统，还把大力水手说的“Fellows”（伙伴们）翻译为“军民同胞们”。这幅漫画触怒了台湾当局，将其定以“侮辱元首”、“挑拨人民与政府间感情”等罪名，于当年3月4日将他逮捕。

柏杨身陷囹圄长达9年零26天，一度可能被处决，身心受到严重摧残。但是他始终没有放下手中的笔。当时监狱里有个图书馆，有许多关于中国历史的书，他就开始进行史学研究与创作。没有纸，他就把文字写在烟盒上，出狱时这些烟盒全部被没收，他又千方百计把它们找回来，最终完成了《中国人史纲》《中国历代帝王皇后亲王公主世系》《中国历史年表》3部书稿。

柏杨曾说，“我之所以写中国历史，就是想要追究一个问题——中国的历史为何循环往复地充满了血腥和欺诈，到底该由谁来负责？”“我以杂文体写历史，形式上嬉笑怒骂，但内心无比沉重。”

（马树强摘自《钱江晚报》2008年5月5日）



海龟班吉

●上善若水

威差12岁时已经可以单独出海打鱼。一次，海面上一只背甲上有着奇异的淡黄色花纹的海龟吸引了威差的目光，它不像其他海龟那样背甲是整体的，而是分成了若干块。它正被一只大型的水母纠缠着，近似透明的水母在海水里的拉力很大，尽管海龟拼命挣扎，但仍然是白费力气。

威差马上抛出了渔船上的网，把水母和海龟一起捞上船来。威差用刀割开水母干瘪的触手。被威差救出的海龟似乎知道是威差向自己伸出了援助之手，它慢慢地把缩回壳里的头伸出来，一动不动地盯着威差。威差把手轻轻放在它的头上，抚摩它冰凉的皮肤，它表现出的样子似乎很享受。

这只海龟就是班吉。在威差的照顾下，它成长得很快。怪异的是，每次威差出海的时候，它都会跟在船后，似乎从来没有想过离开威差回到大海的怀抱。

岛上的老人说，海龟是有灵性的，它这是在报恩。

果然，在威差16岁那年，班吉救了他的性命。那次威差和几个伙伴们一起，驾驶着渔船，想到深海去取得更多的收获。谁也没想到，他们这次遇到了麻烦。渔网被大力拉向海底时，威差推测着有大鱼入网，于是他拿起刀子，跳入海水中，想捍卫自己的劳动成果。船上的伙伴们忽然惊叫起来，原来那鱼已经破了网，三角形的背鳍露在海面上，根据水下的黑影来看，是条未成年的2米左右的食人鲨。

威差马上改变方向，向船的方向游去，忽然，他感到脚踝一阵剧痛，鲨鱼锋利的犹如刀子般的牙齿切入了他的皮肉，海面上顿时红了一片。一股大力拖拉着威差向海水深处游去。他心里一惊：如果不能尽快回到船上，那么闻到血腥味的大量鲨鱼会蜂拥而来。

筋疲力尽的威差被海水连连呛了几口，他知道一切都完了。就在他绝望的时候，忽然鲨鱼松开了咬住威差的嘴，回身向自己尾巴处咬去。趁这个机会，威差猛地浮出了水面，快速游到了船边。

被拉上船的威差瘫软在甲板上。海面上，鲨鱼翻腾的浪花四起。班吉死死地咬着鲨鱼的尾巴，向下坠着，它的头依靠着背甲的保护，让鲨鱼无计可施。伙伴们开着船，飞快地离开这个危险的区域。一直到傍晚，威差才看到了班吉笨拙的身影向着家门缓慢地爬了过来。他不顾自己的伤腿，踉跄地过去，轻轻地抚摩着班吉的头。

不过，这一切在半年前改变了。自从知道了班吉是珍贵的玳瑁后，威差就在谋划着把班吉卖出去换些钱回来，从而进入普吉岛的旅游部门工作。这是女友班娜对他的要求。

翻来覆去思考了一个晚上，威差来到了岛上的工艺品商店。当店主听说他有只活的玳瑁时，马上表示愿意收购。威差担心地问班吉会不会被杀死，店主当场否定了，他告诉威差，活着的玳瑁背甲现场加工成工艺品，是最昂贵的！一来很稀少，二来代表着买到工艺品的人，像龟一样健康长寿。所以他们会把它喂养起来。

得到这个回答，威差觉得内心舒服了一点。但是回到家看着班吉，又隐隐地有些不舍。他安慰自己，反正不会让班吉失去生命，说不定它会过得更好。收购了班吉的店主高兴地叫出了玳瑁工艺品制作师，当场做一枚工艺品来吸引顾客。威差好奇地在旁边观看着。那些工艺师傅把班吉拿出来，用绳子绑住，然后拿来钳子和刀，慢慢地顺着背甲的缝隙把刀伸进去，划开个口子，等到那片要取的背甲活动后，然后用钳子硬生生地把背甲拔了出来。

班吉痛苦地把身体全部缩在背甲当中，那片被拔出的背甲带着血，在阳光下闪烁着耀眼的光芒。威差被这一切惊呆了，他看着班吉无助的眼神，冲动地想过去把班吉带走，可是摸摸口袋里的钱，想想对女友的承诺，他还是离开了。

半年以来，工作和新婚，让得意的威差几乎把班吉遗忘。他做梦也没想到，班吉会再次自己爬回家来。不过它背上的背甲，已经被拔去了5块，有小半个身体都没有成型的背甲覆盖，显得格外难看。

威差打开门，把班吉带回了

家里。这时他脑子里忽然冒出了一个想法：班吉可是一笔财富啊，如果自己再找家商店把它卖上一次，肯定会有更大的收益。

一整夜威差都处于这种兴奋中，天刚亮他就开着车子，把班吉带到了另外一家工艺品商店之中。谈妥了价格，威差拿到了比预期数字更高的支票。在搬下班吉时，班吉忽然脖子一伸，在威差的手臂上狠狠地咬了一口，鲜血马上流淌出来。威差诧异又恼火地看着班吉，然后狠狠地，一拳打在了班吉的背甲上。

2004年12月24日下午，威差按照旅游局的要求去海边准备汽艇，计划带一个考察团出海。忽然，百年不遇的飓风和海啸汹涌地吞噬了岛边的一切。

威差被凶猛的海浪卷入了海里，迷糊中，他隐约感觉到一股大力拖着自己的裤脚向岸边的方向奋力地拉去，然后意识里一片空白。

醒来的时候，已经是在医院，海啸袭击过的普吉岛惨不忍睹，有上千名的游客和当地的居民被无情冰冷的海水吞没，夺去了生命。医生对威差说："算你幸运，竟然有只大海龟拼死把你从海水里拉到了岸上，你才算得救。"威差似乎想到什么，失声问道："那只海龟呢？"

班吉已经没有了前几年的神气和美丽，它看上去很低沉，生命之火似乎随时都会熄灭。威差的眼扫过班吉，那曾经美丽的背上只剩下颈部后面三片大大的背甲，其余都是累累的伤痕。它是趁海啸冲毁了商店的水池跑出来的。

它身上都是威差为了一己私利而带给它的伤害。他曾经救过它，它也从鲨鱼口中让他得以逃脱。可是，他却为了利益，两次把它出卖，来换取自己的舒服生活。一只玳瑁也许不懂得什么叫做以德报怨，但是它做的却比一个人更加出色。

2004年，一只玳瑁的故事温暖了整个被海啸肆虐的东南亚地区。班吉被威差带回家，精心饲养起来。它的故事和它本身也成了许多人到普吉岛必看的项目之一。它用自己的行动，给成千上万的人类上了一课！

（辛麦摘自《中国少年文摘》图/亓寂）

白开水很平淡很平凡，但它却最解渴。

聪明的珀金斯

● 耿景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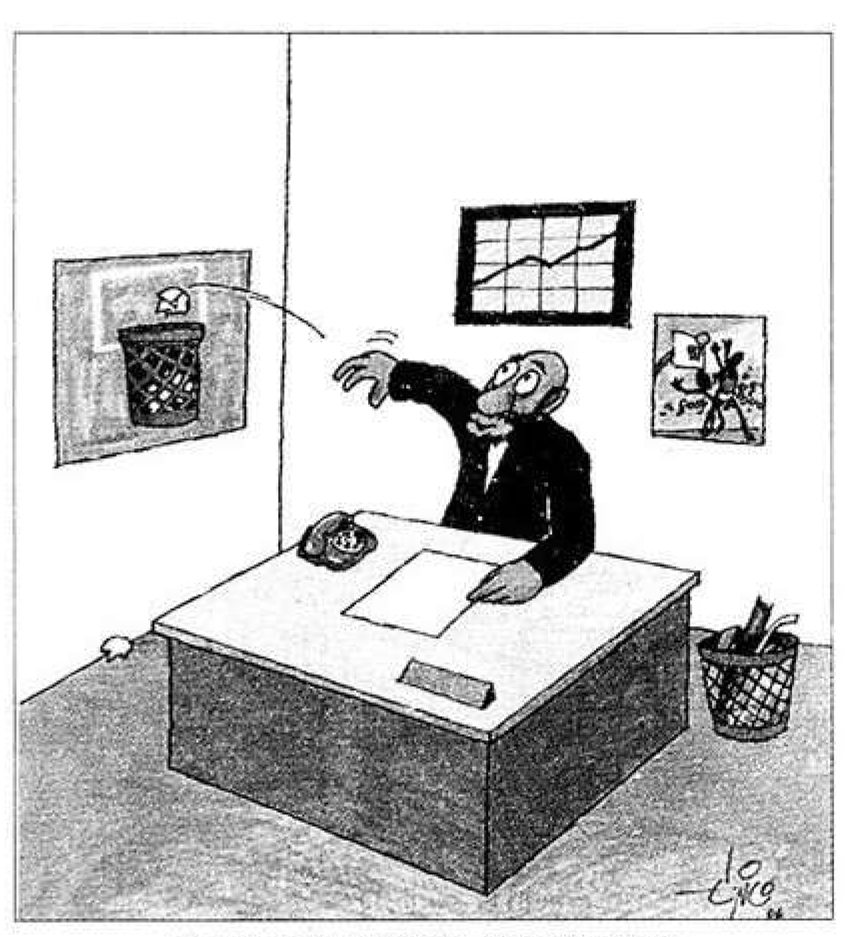
在1912年美国总统竞选活动接近尾声时，西奥多·罗斯福（1901~1909年间任美国总统）准备进行最后一次角逐，他计划每到一站都向选民散发一本精美的小册子，以此争取选票。这本小册子封面印有总统神情坚定的照片，内部印有振奋人心的"信仰声明"。当大约300万份小册子已经印好的时候，一位工作人员突然发现每本小册子里的照片底下都有这么一行小字："芝加哥莫菲特摄影室"。这样，问题就出来了，因为莫菲特拥有版权，如果未经授权就在宣传册上擅自使用照片的话，需要向莫菲特支付每册1美元的版权费。

当时，已经没有时间重新印刷宣传册了。用，还是不用？这是个问题。如果将印好的宣传册继续使用，可能导致竞选丑闻，竞选委员会也很可能要赔偿一笔付不起的费用。而若弃之不用，又将影响罗斯福的竞选前景。工作人员很快意识到，必须立刻和莫菲特谈判。更糟糕的是，芝加哥私人侦探的调查提供了一则不妙的消息：作为一位摄影师，尽管莫菲特在其职业生涯前期被公认在这一新兴领域极具潜力，但现在却没有什么名气。此刻，莫菲特面临财务困境，正一心想多搞点钱后再退休。

沮丧的工作人员找到罗斯福竞选委员会的总经理乔治·珀金斯，请示如何解决这一难题。珀金斯沉思片刻，马上叫来他的速记员，给莫菲特摄影室发了如下电报："我们计划散发几百万份封面印有罗斯福总统照片的小册子，这将给提供照片的摄影室带来巨大的宣传效果。如果我们使用你们的照片，你们愿意付给我们多少钱作为宣传费？请速回电。"

很快，莫菲特摄影室回复："以前我们从来没有做过这种交易，但是在目前的情况下我们愿意支付250美元。"当然，珀金斯接受了这个价钱，没有要更多的钱。

（云舒摘自《领导文萃》2008年第9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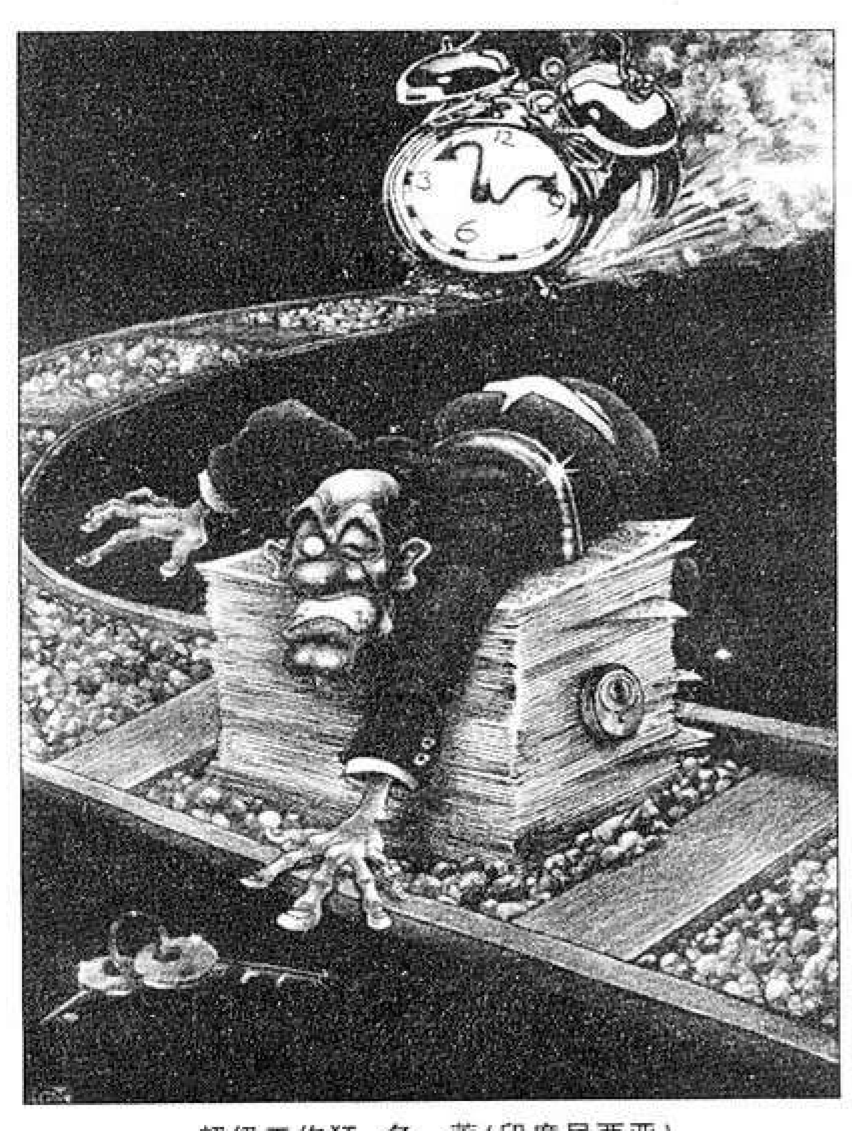


办公室里的“篮球筐” 艾里科(巴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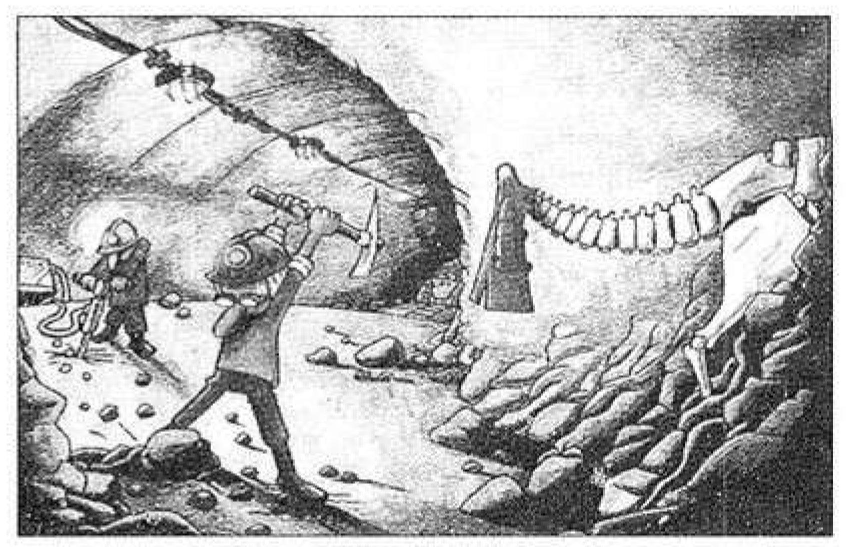
工作并快乐着

●供稿/连 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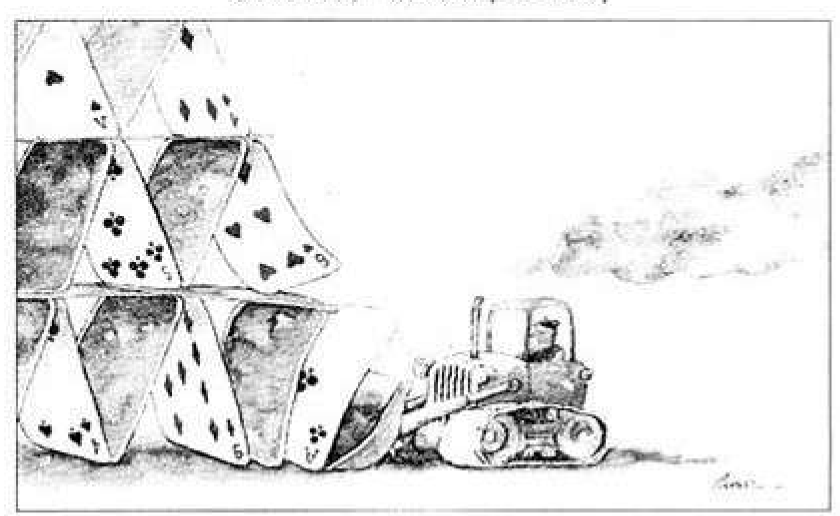
有两件东西把全部的人性教给了人：即本能和经验。



超级工作狂 多 蒂(印度尼西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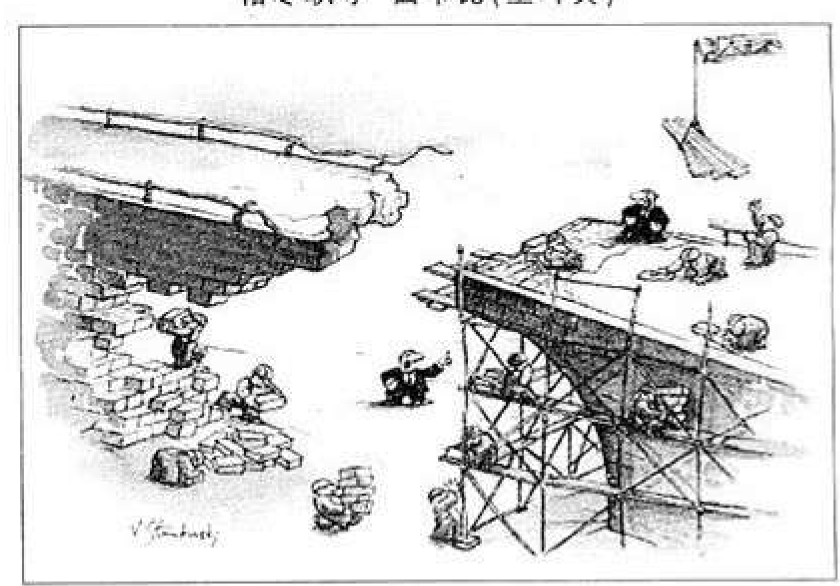
失之交臂 格姆斯(土耳其)



拆迁工程 罗 素(法国)



恪尽职守 西卡比(土耳其)



拆东墙补西墙 斯坦科弗(德国)

悲悯之心也会受伤

● 柯云路

一位农村妇女因肝硬化住进了医院，生命垂危。少女罗玮从报上得知此事，决意为这个素不相识的女人捐肝。她给出的理由简单得出奇：“我到廖姐家去过，看见一片果林，是廖姐亲手栽的。我想让她有时间吃上自己种的水果……我还看见廖姐的女儿，才12岁，尽管我捐的肝只能延长她五年的生命，但那时她女儿也长大了。”

初看这则消息，除了震惊之外，感觉女孩单纯得近乎有些冒失。她知道这类手术可能面临的风险吗？知道术后可能对她花一般的年华及未来的一生带来的伤害吗？

我无从得知她的家人是怎样从反对到无奈，最后又接受这个现实的。

在相关的新闻图片上，我看到了那张年轻而“干净”的脸，大大的眼睛，阳光般的表情。我当时想：哦，也许她还太年轻，还想不到这些。

所幸女孩和受捐人都一切平安，女孩还得到了十几万元的捐助，还有单位愿意为女孩提供工作或资助她读书。因为有了这笔捐款，原本生活困窘的女孩开了家小花店，女孩术后的营养与恢复也有了保障。

这原本是个相当不错的结局，与民间流传的许多“善有善报”的故事一样。但问题却出在媒体报道后，女孩不仅出了名，还得到了在一些人眼中“那么多”的捐助。于是就有人质疑女孩此举动机不纯，这成了他们一家无法回避的“尴尬”。对此，女孩深感无奈，“每一次质疑，都是对我们全家人的一次伤害……”

肝胆相照、肝脑涂地、肝肠寸断、心肝宝贝……这些都是中国人熟悉的词语。“肝胆相照”比喻真诚的心，“肝脑涂地”表示牺牲生命，“肝肠寸断”形容伤心过度，而“心肝宝贝”则通常用来形容自己的孩子。

“肝”在生命中的重要性不言自明。

将自己的肝拿来救一个素不相识的女人，原因却只为对方能吃上自己种的水果，能活到自己的女儿长大。这里没有丝毫壮语，却比任何美丽的辞藻更能看到女孩的心地。

在我看来，女孩事后得到的社会关注及捐助，是再正常不过的，它是我们民族传统文化对善良正义的恰当回报，也是无数普通人对此义举的理解与支持。我们已看到太多的救人英雄落寞而死，如果媒体面对这样的事情不做报道，或报道出来后大众一片冷漠，那才是令人担忧和尴尬的事。

我还在央视看到一个节目：一位患白血病的中国女孩在生命垂危时通过互联网求救，在相关组织的帮助下找到了匹配的干细胞。女孩获救一年后，第一次通过电视看到了那个给了她二次生命的人，那是一位台湾的大学生。面对女孩及女孩家人的感激，年轻人表情坦率单纯，说他只做了一件很容易做的事情。那真是一个美好的瞬间。

我想，人之所以为人，正是因为我们有着自己的文化。捐肝的女孩和捐骨髓的大学生就是组成人类文化传承的一个个闪光的链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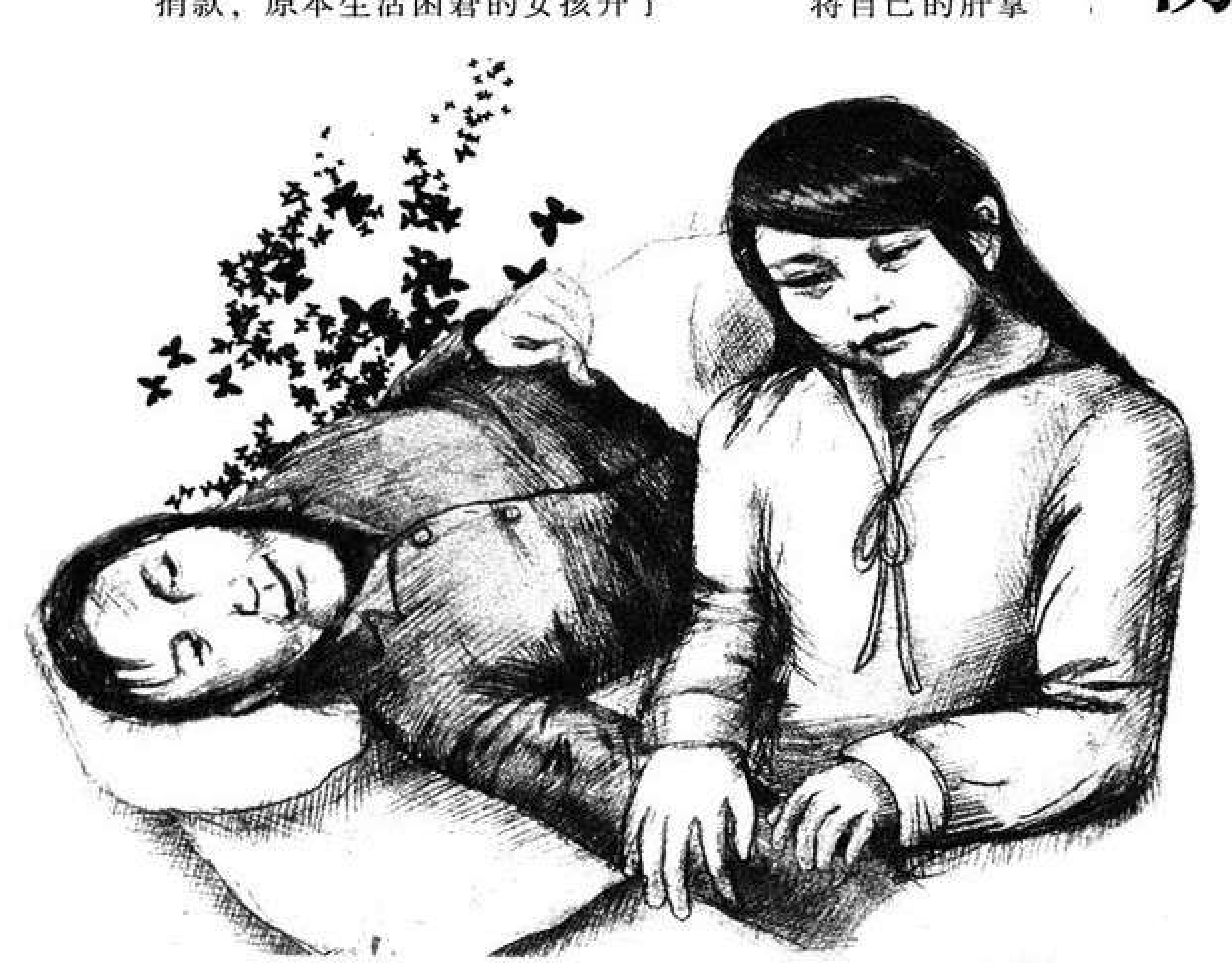
女孩术后曾接受记者的采访，她说：“他(医生)说可能会死，然后他又说你要考虑好，就算手术前的一秒钟，你改变主意，我们也会无条件地取消这次手术。但是我觉得我还是应该救她。被我碰到了，如果我不救，我心里面肯定一辈子都会过意不去的。”

记者问：“可是她跟你非亲非故的，为什么要过意不去呢？”

女孩说：“因为我曾经给过她希望。”

“希望”是人世间最宝贵的东西之一。那么，不让做出如此善举的女孩受伤害，用理解给她和他们多一点希望，这应当不算奢望吧？

（水观音摘自《小品文选刊》2008年第3期 图/陈风英）



比我们伟大的人，那乃是他们的头抬得更高，然而他们的脚还是和我们的脚一样低。

身高与性格、命运有关？

●佚名

天生矮小本已不尽如人意，最近又被科学家扣上了“好嫉妒”的帽子。今年2月出版的英国医学杂志《进化与人类行为》刊登了荷兰科学家的新近研究成果，说经过调查显示，身材矮小的人更容易产生嫉妒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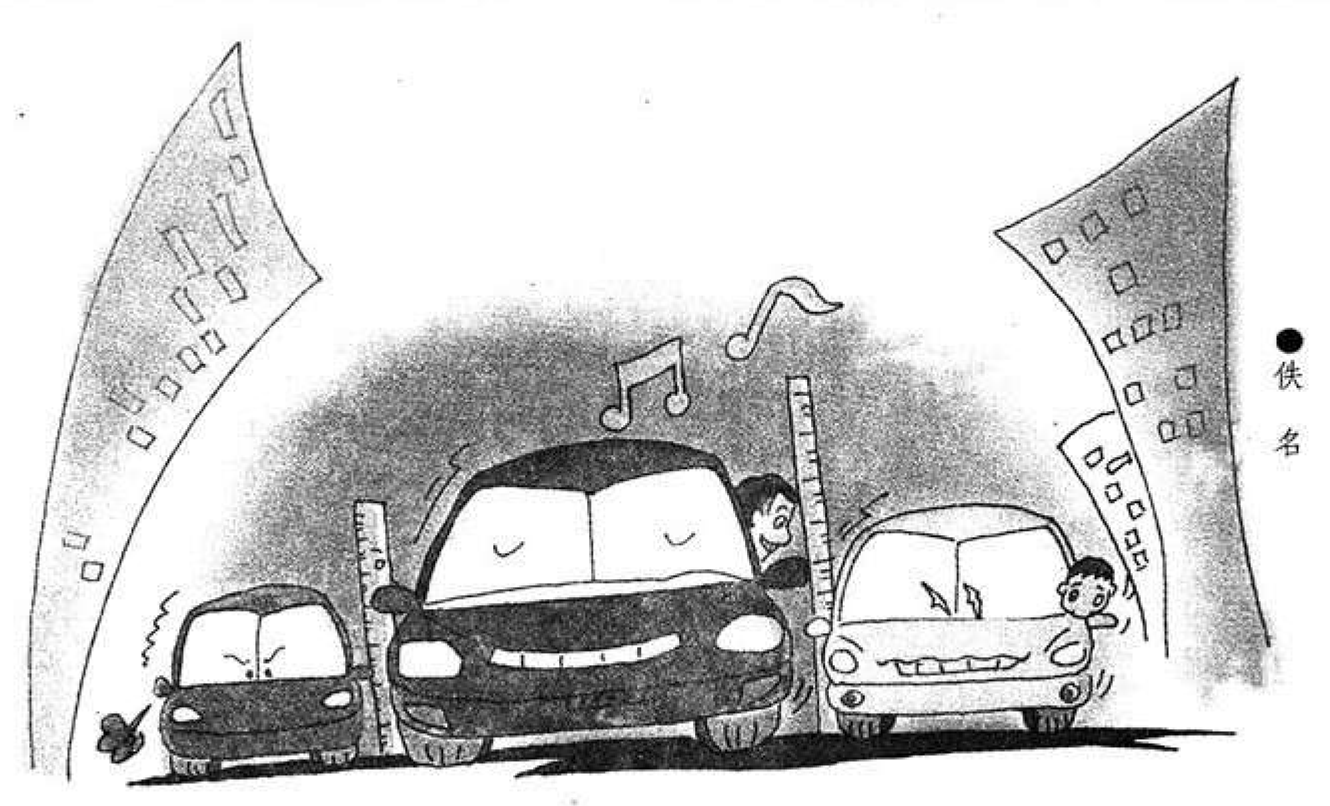
身高与嫉妒心有关？

荷兰格罗宁根大学的研究人员，以问卷形式分别调查了100名男性和100名女性。问卷内容是将嫉妒分为“完全不嫉妒”到“嫉妒得发狂”6个级别，接受调查者根据目前的生活感受对自己的嫉妒心划分等级。结果显示，身高低于平均水平的男性往往都承认自己有很强的嫉妒心，相比之下，身材高大的男性则没有那么容易妒火中烧。至于女性，其嫉妒程度也和身高相关，接近平均身高的女性嫉妒心最小，偏矮和偏高的女性则嫉妒心最强。

此外，这个研究小组还做了另外一项调查。他们访问了119名男性和230位女性，问题是“看到自己的异性伴侣在派对上与陌生人眉来眼去会有多嫉妒”。受访者回答的结果和第一个调查非常相似：高男不妒，矮男妒；偏高和偏矮的女性善妒，身材适中的则不善妒。领导这个研究小组的阿布拉汗·布安可教授表示：“这个研究显示了男性的嫉妒程度和身高呈线性增长关系，即嫉妒心随身高增加而减弱；而女性的嫉妒程度则和身高呈倒抛物线关系，身材适中的女性嫉妒心最小，偏高或偏低都容易嫉妒别人。我认为这样的结果反映了身高与心理的关系，偏矮的男性和身材不适中的女性，都缺乏优越感从而产生自卑和不安全的心理情绪，因此也更容易形成嫉妒的心理。”

说矮个有暴力倾向没根据

事实上，把身高和性格拿到一起说事儿，已经不是第一次了。第一个创造出“矮子综合征”又称为“拿破仑综合征”的，是19世纪末的奥地利著名心理学家阿德勒。阿德勒认为，身材矮小的人由于自卑感作祟，总是喜欢在其他方面表现得强于他人，以此来补偿这种心理缺憾。从行为上看就是所谓的喜欢争强好胜、爱咄咄逼人，后来这个说法被引申为矮个子更有暴力倾向。按照阿德勒的说法，除法国的拿破仑外，苏联的斯大林、西班牙独裁者佛朗哥、意大利的墨索里尼都是患有典型的“矮子综合征”的“病人”。而事实上，阿德勒自己就是一个身材矮小、严重驼背的人，他一生都在不断地超越自卑，并把自卑与补偿看做是追求超越的动力根源。然而，阿德勒的“矮子综合征”并没有得到广泛认可，不少心理学家都认为这个观点并不可靠。去年，英国中央兰开夏大学开展了全球第一个检验“矮子综合征”的实验。他们从英国广播公司(BBC)三台的《滚开，我是矮子》节目中，请来10名身高不足1.65米和10名身高1.75米以上的男性，按照身高分组，以长竹签代剑互相对刺。研究人员并没有告诉被实验者实验的真正目的，只告诉他们这是个检验眼手协调的实验，但在私下里却分别通知各组人员要尽可能攻击对方的指关节，并通过安装在被实验者身上的监视器来监测受到攻击后的反应。



实验结果显示，遭到攻击时，个子较高者比较矮者有更强的攻击情绪，这在某种程度上就推翻了矮子更有暴力倾向的论断。主持实验的心理学家迈克·埃斯利表示：“矮子综合征并没有科学根据。人们之所以喜欢把性格和身高联系起来，是因为每当一个身材矮小的人表现出与众不同时，

贪暖者最畏寒。



病人

●侯发山

去年夏天，在我们医院有两个病人引起了我的注意。

高干病房住着一位83岁的老人。高干病房里的设施跟三星级宾馆的标准房差不多，沙发、电视、空调、独立卫生间，病人一个床位，陪护一个床位，条件相当好。老人是一位离退休干部，两年前因中风住进来的。经过治疗，效果不是十分明显，老人始终处于昏迷状态。如果没有先进仪器和进口药物撑着，恐怕早就不行了。老人是公费医疗，不用担心医疗费。两年时间，老人治病的费用已达300余万元。我曾偶然从老人的药费计费清单上看到，其中一种叫“美多巴”的药物，老人用了627盒，正常剂量服用，可以每天不间断地吃22740天，62.3年；“拜糖平”857盒，可连续服用8570天，23.5年；一个月时间里，医院给老人输入各种液体1000千克，输入液体总量最多的一天将近170千克，相当于一名正常成年男性体重的两倍；医院在48小时内给老人做了43次血气分析……当然，掏钱的是国家，没有人来查这个账目的。

高干病房不远处是一个有着四个床位的普通病房，陪护病人的家属累了，只能倚着个凳子伏在床帮上打个盹儿。其中靠门口的那个床位，是一个8岁患脑积水的男孩。男孩家里困难，只能天天靠输液维持，小男孩的手背上布满针孔，开始发黑。

一天，我随主治大夫查房，当着主治大夫的面，我忍不住鼓起勇气说：“这种病光输液行吗？”

主治大夫冷冷地说：“我知道该怎么做，但我们医院的规矩你不是不知道。”

我没了下文。

主治大夫走后，我对小男孩的父亲说：“赶快筹钱啊。”小男孩的父亲一脸愁容：“值点钱的家当全卖了，新建的房子也抵押了出去。有钱就输一天液，没钱了就不输了……”说着，小男孩的父亲已经泣不成声了。

小男孩上小学一年级了，学习成绩一直很好，为了给儿子看病，他们已经花了5000多元了，家里的重担全落到了妻子身上，妻子还要照顾体弱多病的婆婆，家里没有其他经济来源。有时，小男孩疼痛难忍，父亲只好用绳子捆住孩子的手脚……

小男孩很乖，看到父亲愁得直揪头发，说：“爸，咱回家吧，我不看病了。”小男孩的父亲扭过头去，眼里的泪吧嗒吧嗒往下掉。

要治好小男孩这个病，估计还要两万元。我想起一个远房侄子在报社工作，就想把小男孩的情况在报纸上呼吁一下，希望好心人能献出一点爱心，小男孩可能还有救。

第二天我把侄子叫来，小男孩却被推进了太平间。

那个84岁的老人还在医院的高干病房，有先进仪器和进口药物维持生命，一时半会儿可能没有什么生命之虞。

一年多过去了，那个小男孩却始终在我的脑海里挥之不去，好几次在梦中，小男孩向我走来：“医生叔叔，谢谢你们这些好心人，让我免费治病……”

（周波摘自《检察日报》 图/李欣）



时间是一把刀，能雕刻出人的丑与美。

他的身高问题便更容易引起人们的注意”。

管理阶层平均身高高于平均值

多少年来，身高和性格的相关调查一直是心理学家感兴趣的研究领域。

2006年，波兰弗罗茨瓦夫大学的调查发现，矮个子男性更容易成为完美丈夫。尽管女性容易和高个子男性擦出火花，却更愿和矮个子男性厮守终身。而其他调查也发现，身材高的男性更容易取得成功，曾经刊登在荷兰《经济学和人类生物学》期刊的调查显示，管理阶层平均比蓝领阶层高1英寸(约2.54厘米)。

在美国《财富》排行榜上，前500名CEO(首席执行官)的平均身高比美国人的人均身高高出3英寸（约7.6厘米），这500人中58%的人身高超过6英尺(约1.83米)，但是这个身高在美国总人口中仅占14.5%。而身高超过6英尺2英寸(约1.88米)的人数，占《财富》500排行榜的30%，同样这个身高仅占全美国的3.9%。可见身高在财富分配中所占的优势十分明显。另据美国收入调查，身高每高出1英寸（约2.54厘米），年收入就平均增加789美元。

此外，在美国总统竞选史上，几乎所有的高个子候选人都打败了矮个子候选人，只有2000年时的小布什除外，但事实上，当时小布什的得票总数比戈尔低。

（杨兴文摘自凯迪网 图/亓寂）



当支付能力大于欲望的时候，就可以说是富有。普通人也可以富有。富有的人擅长控制欲望，而不是做金钱的奴隶。——成功人士对财富的理解

园花寂寞红

●季羡林

楼前右边，前临池塘，背靠土山，有几间十分古老的平房，是清代保卫八大园的侍卫之类的人住的地方。整整四十年以来，一直住着一对老夫妇：女的是德国人，北大教员；男的是中国人，钢铁学院教授。我在德国时，已经认识了他们，算起来到今天已经将近六十年了，我们算是老朋友了。三十年前，我们的楼建成，我是第一个搬进来住的，从那以后，老朋友又成了邻居。有些往来，是必然的。逢年过节，互相拜访，感情是融洽的。我每天到办公室去，总会看到这个个子不高的老人，蹲在门前临湖的小花园里，不是除草栽花，就是浇水施肥，再就是砍几竿门前屋后的竹子，扎成篱笆。嘴里叼着半只雪茄，笑眯眯的，忙忙碌碌，似乎乐在其中。

他种花很有一些特点。除了一些常见的花以外，他喜欢种外国种的唐菖蒲，还有颜色不同的名贵的月季。最难得的是一种特大的牵牛花，比平常的牵牛花要大一倍，宛如小碗口一般。每年春天开花时，颇引起行人的注目。据说，此花来头不小，在北京，只有梅兰芳家里有，齐白石晚年以画牵牛花闻名全世，临摹的就是梅府上的牵牛花。

我是颇喜欢花的。但是我既少空闲，又无水平。买几盆名贵的花，总养不了多久，就呜呼哀哉。因此，为了满足自己的美感享受，我只能像北京人说的那样"蹭"花，现在有这样神奇的牵牛花，绚丽夺目的月季和唐菖蒲，就摆在眼前，我焉得不"蹭"呢？每天下班或者开会回来，看到老友在侍弄花，我总要停下脚步，聊上几句，看一看花。花美，地方也美，湖光如镜，杨柳依依，说不尽的旖旎风光，人在其中，顿觉尘世烦恼，一扫而光，仿佛遗世而独立了。

但是，世事往往有出人意料者。两个月前，我忽然听说，老友在夜里患了急病，不到几个小时，就离开了人间。我简直不敢相信，然而这又确是事实。我年届耄耋，阅历多矣，自谓已能做到"悲欢离合总无情"了。事实上并不是这样。我有情，有多得超过了需要的情，老友之死，我焉能无动于衷呢？"当时只道是寻常"这一句浅显而实深刻的词，又萦绕在我心中。

几天来，我每次走过那个小花园，眼前总仿佛看到老友的身影，嘴里叼着半根雪茄，笑眯眯的，蹲在那里，侍弄花草。这当然只是幻象。老友走了，永远永远地走了。我抬头看到那大朵的牵牛花和多姿多彩的月季花，她们失去了自己的主人，朵朵都低眉敛目，一脸寂寞相，好像"溅泪"的样子。她们似乎认出了我，知道我是自己主人的老友，知道我是自己的认真入迷的欣赏者，知道我是自己的知己。她们在微风中摇曳，仿佛向我点头，向我倾诉心中郁积的寂寞。

现在才只是夏末秋初。即使是寂寞吧，牵牛和月季仍然能够开花的。一旦秋风劲吹，落叶满山，牵牛和月季还能开下去吗？再过一些时候，冬天还会降临人间的。到了那时候，牵牛们和月季们只能被压在白皑皑的积雪下面的土里，做着春天的梦，连感到寂寞的机会都不会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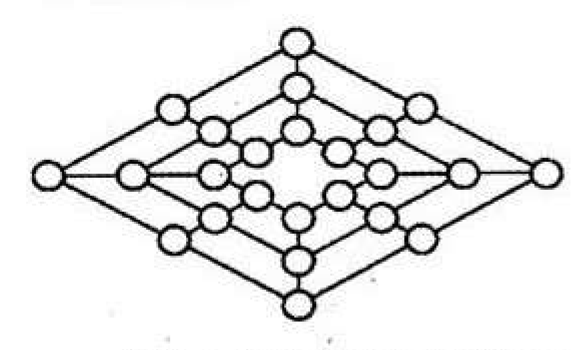
明年，春天总会重返大地的。春天总还是春天，她能让万物复苏，让万物再充满了活力。但是，这小花园的月季和牵牛怎样呢？月季大概还能靠自己的力量长出芽来，也许还能开出几朵小花。然而护花的主人已不在人间。谁为她们施肥浇水呢？等待她们的不仅仅是寂寞，而是枯萎和死亡。至于牵牛花，没有主人播种，恐怕连幼芽也长不出来。她们将永远被埋在地中了。

我一想到这里，就不禁悲从中来。眼前包围着月季和牵牛的寂寞，也包围住了我。我不想再看到春天，我不想看到春天来时行将枯萎的月季，我不想看到连幼芽都冒不出来的牵牛。我虔心默祷上苍，不要再让春天降临人间了。如果非降临不行的话，也希望把我楼前池边的这一个小花园放过去，让这一块小小的地方永远保留夏末秋初的景象，就像现在这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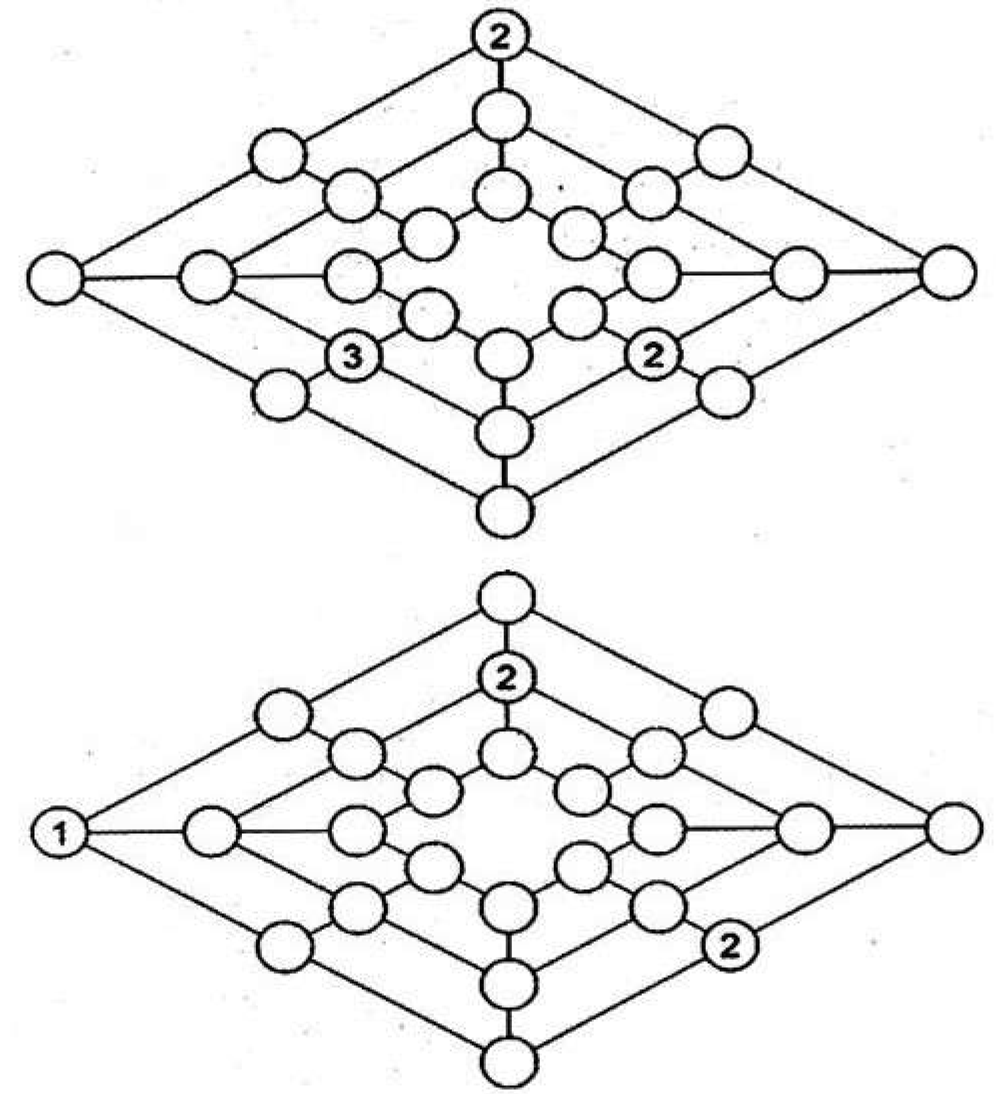
（邓伟明摘自《忆往述怀》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亓寂）

菱形数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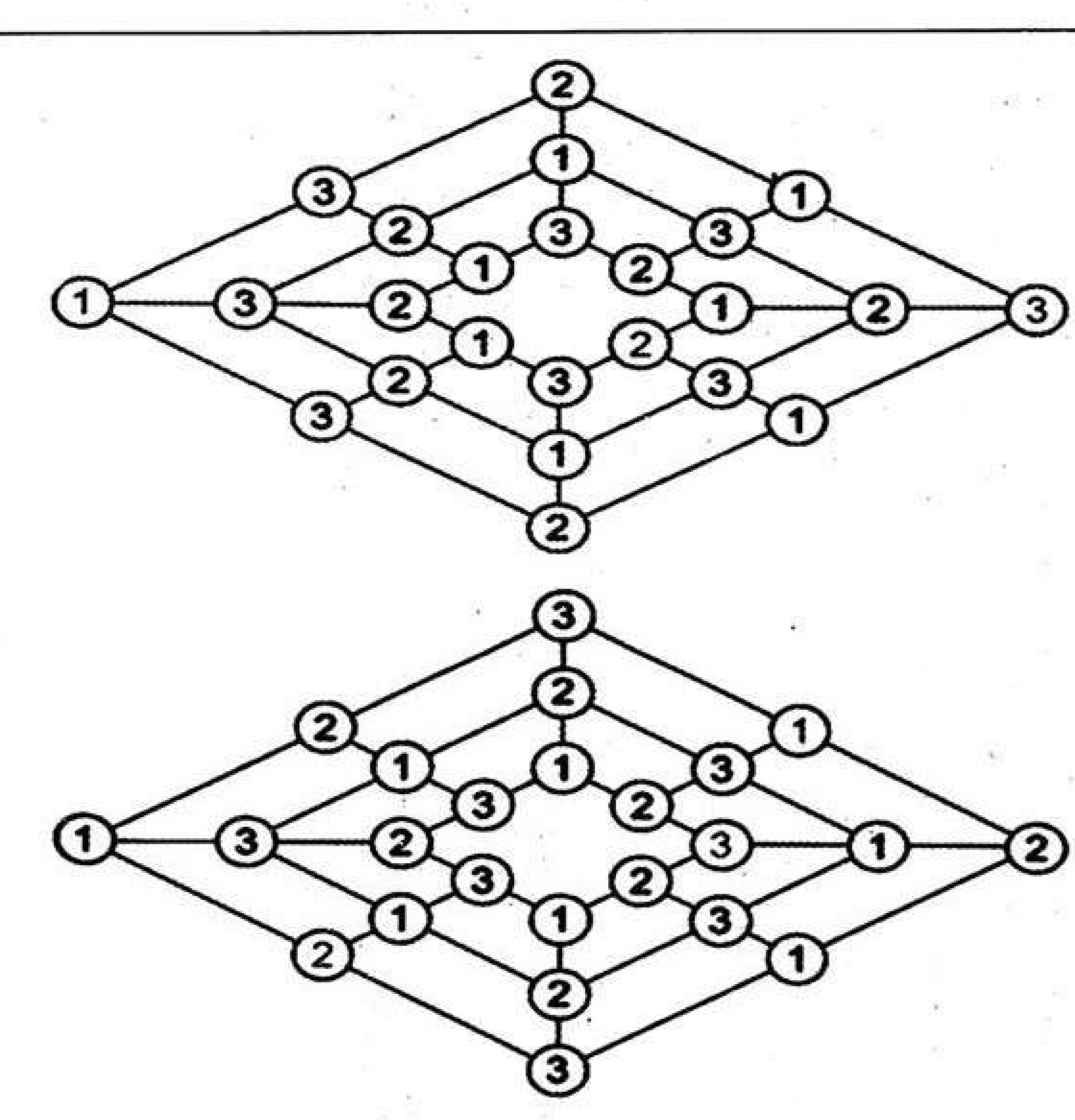
请将8组1~3的数字填在下图的圆圈内。



有3个圆圈连成直线的位置○—○—○中，直、横和斜的每列填入1~3且不能重复。



2008年第5期下半月答案



浮世绘 智商黑洞

即便是废墟，有了文化的支撑和内心的强大，它仍将散发神圣之光。
——比较希腊古奥林匹亚遗址，有媒体批评圆明园遗址开始部分复建、浙江横店欲修建圆明新园等大兴土木之举

意林调查表

姓名＿＿＿＿＿性别＿＿＿出生日期＿＿＿＿＿＿
E-mail＿＿＿＿＿＿＿＿＿＿＿＿＿＿＿＿＿＿＿＿
QQ＿＿＿＿＿＿＿＿电话＿＿＿＿＿＿＿＿＿＿
通讯地址＿＿＿＿＿＿＿＿＿＿＿＿＿＿＿＿＿＿
教育程度＿＿＿＿＿＿职业＿＿＿＿＿＿＿＿＿
平均月收入＿＿＿＿＿＿＿＿＿＿＿＿＿＿＿＿＿

1.您认为本期杂志在以下方面表现如何?

封面
□很好 □较好 □一般 □不太好 □很差

版式
□很好 □较好 □一般 □不太好 □很差

印刷质量
□很好 □较好 □一般 □不太好 □很差

2.本期您最喜欢的栏目:
□ 智慧札记 □ 心灵鸡汤 □ 世间感动
□ 成功之钥 □ 人与社会 □ 有智斯有成
□ 生活之友 □ 新知博览 □ 意林专题
□ 专栏 □ 浮世绘

您希望增加哪些新栏目:

＿＿＿＿＿＿＿＿＿＿＿＿＿＿＿＿＿＿＿＿＿＿

3.本期您最喜欢的幽默栏目是:

＿＿＿＿＿＿＿＿＿＿＿＿＿＿＿＿＿＿＿＿＿＿

4.《意林》刊登过的专题中,您最喜欢哪一个?

＿＿＿＿＿＿＿＿＿＿＿＿＿＿＿＿＿＿＿＿＿＿

5.您是否喜欢本期的"意林专题"? 谈一谈您的看法和建议。

＿＿＿＿＿＿＿＿＿＿＿＿＿＿＿＿＿＿＿＿＿＿

6.您还希望看到哪方面的专题?

＿＿＿＿＿＿＿＿＿＿＿＿＿＿＿＿＿＿＿＿＿＿

7.选出本期您最喜欢的 3 篇文章:

＿＿＿＿＿＿＿＿＿＿＿＿＿＿＿＿＿＿＿＿＿＿

8.选出本期您最不喜欢的 3 篇文章:

＿＿＿＿＿＿＿＿＿＿＿＿＿＿＿＿＿＿＿＿＿＿

9.您希望《意林》增加哪些互动性的活动?

＿＿＿＿＿＿＿＿＿＿＿＿＿＿＿＿＿＿＿＿＿＿

10.您对《意林》网站和《意林》博客有什么好的建议和意见?

＿＿＿＿＿＿＿＿＿＿＿＿＿＿＿＿＿＿＿＿＿＿

●此表复制有效,如果有其他建议,可另附纸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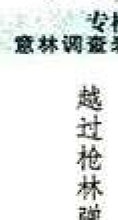
●此调查表请寄至意林读者服务部，信封上请标明"调查表"字样。

●也可登陆《意林》官方网址:http://www.yilin.net.cn 参加此活动。

◆E-mail:yilinyc@vip.163.com

◆电话:010-51908602 ◆传真:010-51908509

◆读者服务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孙肖 收 邮编:100022



越过枪林弹雨的英雄可以死在闲言碎语中。

"奥星杯"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

征稿启事

为迎接2008北京奥运及繁荣文艺创作和培养文艺新人,《都市小说》杂志社继续举办"奥星杯"文学艺术作品大奖赛。征稿体裁不限,学生作文、诗歌、散文、小小说、童话、日记、格言、绘画、书法、摄影、剪纸等均可参赛。大赛设特等奖五名,奖金各5000元和笔记本电脑一部;一等奖十名,奖金各2000元和文曲星一部;二等奖80名,奖金各1000元和好记星一部;三等奖100名,奖金各500元和MP4一部;优秀奖500名;组织和辅导奖若干名.以上奖项均发荣誉证书、奖牌和纪念品,来稿按先后分小学、中学、成人组初评,初评上的优秀作品及时通知作者,等级奖从优秀奖中评出,优秀作品将在本刊择优选登,优秀作者被聘为本刊特约通讯员,优秀作品将结集出版。大赛揭晓后奖金、证书、奖牌、奖品从邮局寄给获奖作者,并邀请部分优秀作者参加我社举办的笔会及夏令营活动。欢迎投稿,来稿不退。

征稿时间:从即日至2008年10月30日止

来稿请寄: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书城路16号都市小说杂志社大赛组委会王英收

邮编:430070

电子邮箱:aoxingbei@126.com

欢迎订阅,邮发代号:38—14

凡参赛者均赠送复读机一部和助学金3000元,每月1、5、10、15、20、25日的投稿者赠奖学金2800元和奥运吉祥物一套。作品优先发表,付作者2000元以内不等的稿费。